



〔西〕阿尔瓦罗·台·莱格雷西亚著

邓宗煦译

玛蕊

玛 琵

〔西班牙〕阿尔瓦罗·台·莱格雷西亚 著

邓 宗 煦 译

江 苏 人 民 出 版 社

蘇平如覺
PDG

ÁLVARO DE LAIGLESIA

YO SOY FULANA DE TAL

根据 1976 年巴塞罗那行星出版社(Editorial Planeta
Barcelona)出版的第三版翻译

玛 琵

【西班牙】阿尔瓦罗·台·莱格雷西亚 著
邓 宗 煦 译

江苏人民出版社出版

江苏省新华书店发行 江苏新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 787×1092 毫米 1/32 印张 5.75 字数 122,000
1981 年 8 月第 1 版 1981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60,500 册

书号: 10100·489 定价: 0.41 元

责任编辑 汪永标

译 者 的 话

本书是西班牙现代现实主义幽默作家阿尔瓦罗·台·莱格雷西亚的一本著名小说。主要描写西班牙一个残废泥瓦匠的女儿——玛芭沦落的过程。玛芭天真烂漫，窈窕姣好，对未来抱着无限的憧憬，活象一朵含苞欲放的皎洁的芫荽花。但残酷无情的社会现实，象只硕大的黑手，把她摧残，逐步地把她推向罪恶的深渊，最后沦为妓女。作者以幽默的笔触不蔓不枝地为我们勾勒了一幅轮廓清晰的现代西班牙的缩影。

通过本书的翻译，想提出几点看法，供读者参考，并望得到指正：

一“卖淫”这种社会现象并不始于资本主义社会。中国封建社会早期就有妓女：汉武帝时期兵营始设娼妓；宋元以后又有把游艺场所——“勾栏”作为妓院的。但作为一种普遍的社会现象“象雇佣女工计件出卖劳动那样出租自己的肉体”的卖淫，是在资本主义制度下才逐步形成的。恩格斯说：“自古就有的杂婚制现在在资本主义商品生产的影响下愈变化，愈适应于资本主义商品生产，愈变为露骨的卖淫，它在道德上的腐蚀作用也就愈大。”（《马恩选集》第四卷 第71页）马克思和恩格斯在《共产党宣言》中早就说过：“我们的资产者不以他们的无产者的妻子和女儿受他们支配为满足，正式的娼妓更不必说了，他们还以互相诱奸妻子为最大的享乐。资产阶级的婚姻实际上是公妻制。”（《马恩选集》第一卷 第269页）

妇女的解放是和社会制度密切相联系的。在资本主义制

度下，妇女的肉体和精神受到摧残，她们的权利、尊严、价值、爱情受到践踏。夏尔·傅立叶首次提出妇女解放的程度是人民是否彻底解放的准绳。他有句名言：“一个时代的社会进步是同妇女走向自由的程度相适应的，而社会秩序的衰落是同妇女自由减少的程度相适应的。”在资本主义制度下，妇女的命运无法改变。

《玛芭》这部小说描写西班牙内战（1936——1939）后的一个沦为娼妓的女孩子的遭遇。时至60—70年代作者写这部小说并三次重版这部小说的时候，象小说主人公玛芭这样的娼妓还遍布西班牙。西班牙皇家学院第一个女院士——卡门·康黛不久前引用该国社会学家孔塞普菈·阿雷纳尔的话说过：“我们西班牙妇女只能做三件事：当美女，做小贩……还有一件事，我就不多嘴了。”因此，这部小说实际上反映了西班牙千千万万受着凌辱的妇女的命运。

其实摧残女性、憎恶女性的又何止一个西班牙。世界上叔本华、司特林堡一类人物，还多得很呢！

说到这里，不由地想起鲁迅翻译的赛式加——一个穷途末路的妓女，一个“标致的时候，以肉体供人娱乐，及至烂了鼻子，只能而且还要以肉体供人残酷的娱乐”的天涯沦落人（俄国小说《幸福》——阿志巴绥夫著）。玛芭不啻赛式加，是西班牙的赛式加。不仅一个赛式加，还有无数的赛式加遍布整个资本主义世界。她们的命运到头来也只能是“烂掉鼻子，脱光衣服遭人毒打”。这是谁的罪过？——是社会制度的罪过。

二 阿尔瓦罗·台·莱格雷西亚(Álvaro de Laiglesia)
一九二二年生于西班牙的圣塞瓦斯蒂安。早年从事文学活动，曾任幽默周刊《机枪》和儿童杂志《箭》的总编辑。他的笔调殊

为幽默，在文学创作方面的贡献是丰富多彩、五色斑斓的。这不仅表现在戏剧上（如：《女凶杀案》，《见不到家庭的悲剧》，《裸体人的丑事》等），而且还反映在电视荧光屏上。但使他成为拥有人数最多的西班牙读者的幽默作家之一的，则莫过于他在小说方面的多产创作了。他在这方面的主要作品，可算：《禁止哭泣》，《尸箱》，《只死笨蛋》，《肚脐都是圆的》，《小姐有多香！》，《你把这告诉你的婶婶！》等等。

阿尔瓦罗·台·莱格雷西亚写《玛芭》是有的放矢的。他借玛芭一类人物的口说：“倘若我们的社会对这类失足事件不那么严厉而是采取较为仁慈的态度，那么，我们中的许多人就可能已重新走上正路”，“咱们西班牙妇女就象酒瓶：男人都想尝一口别人开了瓶盖儿的酒。可是他们买一瓶回家去，就要没开盖儿的”……作者在这些话中，道出了西班牙社会的伪善面目——道貌岸然，骨子里乃至行动上却尽轻蔑、玩弄、凌辱妇女之能事。故而《玛芭》未始不属暴露文学的范畴。

阿尔瓦罗·台·莱格雷西亚是现实主义作家，称得上是西班牙当代文学作品中的弄潮儿了。就《玛芭》而论，他的笔触不免带有俄国新兴文学的典型代表作家阿志巴绥夫（1878—1927）著作的色调——“厌世的，主我的；而且每每带着肉的气息。”但是否有着当今西方流行的艺术手法上的那种所谓“超现实主义”、“摄影现实主义”、“自然主义”的倾向，那是可以讨论的。不过，他如实描写现代生活的这一点，却是无可非议的吧。

作者运用语言技巧也有独到之处。他的语言的精练，功力的深邃，可以说是叹为观止的。他有许多尽态极妍的笔墨——生动的比喻，含蓄的双关，滑稽的借代，可笑的夸张，自然的飞白等等辞格，逗人发笑，发人深省，耐人寻味。这

样的写作风格，确是别开生面，不愧为“自出机杼，成一家风骨”的幽默流派。

如果译本没有反映如此五彩缤纷的语言特色，那是译者水平不足之过。

三 本书原名叫《我是人人的姘头》（《Yo soy fulana de Tal》）。我们觉得并不大象书名，而且又没有反映书中情节的发展过程；如果作为书的结尾，倒未尝不可，但作为“点睛之笔”，作为书名，就不够贴切了。所以干脆用该书主人公的名字“玛丽亚·台尔·比拉尔”并按她父母的缩略叫法“玛茈”，这样似乎更能反映她的一生。

这本书跟其他一切事物一样，是瑕瑜互见的，比如在对西班牙内战中对立双方的认识方面，在命意、结构、脉络、渲染诸方面，都有其不足之处，甚至有错误之处。但是可以肯定，瑕不掩瑜，它虽不能称为黄钟大吕之作，却也不失为一部妙趣横生的出色的艺术品。

译 者

1981年夏于上海外国语学院

“我的生平就是一部小说，”她对我说道。

“不错，”我表示同意，“但是一部分册小说：分开来交给人家，先到先得，捷足先登。”

她并没有光火，因为这是事实嘛！

——作者

—

写作的难处，就在于冥思苦索，要开动全副脑筋——有些小小不言的想法，只占我们脑子的很小位置，但叙述一个人的生平，就非同小可了。说真的，动笔杆，对我可是要命的事儿。

要我象常见的、真正的作家那样安安静静地坐在椅子上，两眼瞅着天花板构思立意、穷变态于毫端，那我真要发神经病了；况且他们大都是些老头儿，干别的事不中用了，所以就更容易慢条斯理，而慢条斯理则是这种工作所需要的。但在我这年龄，又那么神经质，活象四脚蛇刚被割下的尾巴，只

五分钟，就如坐针毡，连个么字还没有想出来就不得不站起来了。

然而，按照我的朋友纳蒂的启示（她说话总爱咬文嚼字），我作了几次努力，并得到一些效果。

比如昨天，当我把脑袋塞进理发店的大吹风里时，搜索枯肠，遐思冥想，终于回忆起童年时代的一件往事。

自从我心血来潮决定写我的生平以来，只要环境稍稍让我安静点儿，我总是开动机器；晚上洗澡擦肥皂，早晨梳洗整理，我无不聚精会神寻找思路。

当我独个儿乘着出租汽车驰过街道（这些街道并没有使我分心 因为我经过多次 的时候 又当我和某个使我讨厌 我知道在他身上得不到一点儿好处）的先生打交道的时候，我也总在极力思索。甚至在牙医那里（前两周我连续三天去补牙），我也一门心思地回想，但收效不大，因为我想着想着就想到那位野蛮牙医——他手持着一根铁杆，那头上有个着魔似地飞速打转的混帐小东西——会给我带来伤害。

可以看出，我是不会放过任何一点安闲的时间来从脑瓜（某些人和我管它叫作“椰壳”，另一些人和纳蒂称之为“智囊”）里挤出东西来的。最能使我安静的地方就是把脑袋打发到染头发的地方。

（这就是说到理发店去把那该死的、一个劲给我长黑发的头发根都染成金黄色。这些可恶的头发根就这么顽固不化吗？多年来，我每隔十五天就染一次，染得黄淡淡近乎银白色了，但黑头发又神不知鬼不觉地冒出来，黑得比重孝服还厉害。）

（常言道：造物有灵！倘若造物真的有灵，那我的头皮就用不着花那么多时间来吸收给它上的染料而会长出我所喜欢的那种颜色的头发来了。嘿 得了吧。）

问题是我每当把脑袋打发到染头发的地方去——我重复这句话，是觉得它挺风趣——就可有几个钟头来挖掘我的思想。那里是弄到讲这个故事的材料最多的地方。

不过纳蒂说我去的那个理发店是个怪店，因为它座落在“光亮头一拉斐尔街”。也许我没有纳蒂那么苛求，我觉得这店蛮好，看不到一点怪的地方。

店老板是个严肃、持重、没有什么女人气的人。马德里的上等女人都经他双手摩过——褒义而言——他叫古斯塔文，属同行中少数几个做“女宾理发师”而不自我吹嘘的人。他身为女宾理发师，却没有那种说话直不笼统的法国佬的俗气。而且价格低廉，我这不是说他收费象个剪毛工剪一头绵羊收的那么点儿。不过，一个人用不到四十个杜罗^①，便足足可以在那里度过整个下午把头发理成各种花式了。

此外，古斯塔文对顾客小心谨慎，服务周到。我晓得当许多做丈夫的来电话询问他们的夫人时， he 不是说她们四时到七时在他店里待过，就是说还没走，还在大吹风里一时立不起来。每当这种时候他总是竭力逃避六情之网的。

当然，那天下午在理发店这些夫人的头发是没人看见的了。但是我晓得，这些可怜巴巴的、规规矩矩的太太长年累月地只同自己的丈夫在一起，是非常单调的。所以我觉得古斯塔文所进行的是一项很值得赞扬的慈善事业：给太太们提供不在犯罪现场的，合乎逻辑的证据，好让她们享受几小时清福。

“那里有这样帅的男人，可惜不是我的丈夫... …！”这些太太们想得有理。

^① “杜罗”是西班牙的一种货币，相当五个比塞塔。

确实离题太远了，还是让我们言归正传吧。题，如果我没记错，就是讲到昨天如何在理发店从舒 撻的思绪中得到启发的。当时我有点疲劳，因为前一天晚上我和一位委内瑞拉人一起去参加有两个葡萄牙人在土耳其外交官家里举行的佛兰德式^①晚会了。（哦！这位土耳其人还送给我一顶圆锥形的红帽子呢，就是象东方太监和卖地毯商人戴的那种帽子。）

古斯塔文把那大吹风给我套上并接上电源，我即开始习以为常的思索。可是由于疲乏和小马达的隆隆声，我便进入了昏昏欲睡的状态。我把眼睛闭上，自言自语道：“你就要睡得象根木头了。你甭去想了，今天你是想不出个鬼东西来的。”

你瞧，我让睡意给带走，灵感却来了。首先，我周围所有的东西——瓶子呀，镜子呀，镀镍器皿呀——统统看不见了；然后，各种钻入鼻腔的气味——肥皂味，洗发剂味，头发烤焦味，一概闻不到了。那么，在我脑海中仅留下的东西，便是大吹风的嗡嗡声。这种声音，在睡意朦胧中逐渐扩大，以至变成一架飞机马达的轰鸣。

但这不是随便一架什么飞机的声音，而是我还在孩提时代听到的一架飞机的声音，这声音镌刻在我那所谓下意识的心灵上。想起那马达嘣、嘣、嘣放连珠屁似的吼声，一连串清晰、鲜明的往事便潮水般地涌入我的脑海。这是关于我生平的最初的回忆，是我着手讲述我有生的经历所必不可少的。

^① “佛兰德式”，这里指吉卜赛式。

二

事情发生在一天下午。当时大概我年纪很小，顶多六岁，或许还小一点儿。

我是掐算得相当准确的，因为我记得清清楚楚，那天下午我光着屁股坐在家门口的人行道上。只有很小的女孩子才能够连件起码的衣服都不穿地坐在大街当中而不被人们哄笑，不受警察干涉的。

炎夏时节，在我们这种酷热的穷村镇里，为减轻烈日的烤灼，小孩子赤胸裸体从不认为是不雅观的。从前人们认为我们这种习惯是复古倒退；现在，自从瑞典人和其他先进的黄头发的人发现裸体有益于健康，竟把我们看作是先驱了。有时，“进步”这块烧饼儿翻个身，就会发生这种事情。

我提到没穿衣服坐在地上，也不光是那个下午，因为我那条街的人行道是镇上唯一铺设石板的人行道，而我没有更好的驱暑纳凉的办法，所以喜欢让臀部和大腿的皮肤饱尝石板上清凉的快意。

在我们家里，母亲准备粗茶淡餐是由大姐做帮厨的；我大姐喜爱烹调，做起来心灵手巧。

“总有一天——母亲（省略‘我的’两个字）要多次重复它，未免会象一阕交响曲了）常常对我们说——康黛拉丽娅会成为公爵的厨师的：你就瞧她怎么剥野豌豆好了！”

从这里可以引申两点：我们当时是穷的，因为吃野豌豆；我们那时又是相当无知的，因为竟认为公爵也吃野豌豆。

引申为两点是妥当的：我不能确定我们当时是贫穷甚于

无知呢，还是无知甚于贫穷。一个拉·曼却 泥瓦匠，家贫，没文化，这是很自然的事情，何况他每日的工资与其说是在他盖的瓦片上头，不如说是挂在半空之中呢。

因为父亲 对他也删去“我的”两个字 理由同上 干活没有任何固定的合同，也不属哪个固定的工组；不是他自己不想——人都愿意有固定的饭碗——而是因为他常轻描淡写称之为他的那个“小毛病”，所以没人肯要他。

“小毛病”这个说法就象这可怜人戴着的手套，是用来掩饰左手被砸烂的四个指头的。这四个指头还是他在某工地打短工时被砸碎的，当时他刚好把手放在起重机卸下一大块花岗石的地方。

那起重机和所有的机器一样，既粗笨又盲目，撂下那块大家伙也不向父亲打声招呼，叫他把手指挪开。打那时起，父亲卖力气赚钱的就只靠剩下的一只手和那个零头。那个零头就是左手的小指，在它的四个伙伴殉难的浩劫中唯一幸存的手指。尽管父亲想使这只小指发挥最大效力，但尽人皆知什么是小手指，那是我们压根儿不需要的丑八怪。

鉴于这种情况，为了养家活口，这个善良的汉子不得不干些特别的粗活了。因为仿佛是弥补他那死去的四个指头，在人间却给他存活了四个儿女。即使我们的父母连一个指头都不能动弹，我们做孩子的还是天天要张口吃饭。我们就是这么自私啊！

由于父亲的精明强干，他终于成了镇子上一个顶呱呱的粗杂工，差不多从来不缺活干。我们的镇子在拉·曼却，而

拉·曼却是西班牙一个地区（塞万提斯所著《堂吉珂德》一书的故事情节就是在这里发生的）；它包括雷亚尔，托莱多，昆卡和阿尔瓦塞特等省在内。

拉·曼却村镇的房屋一般都由于气候极端恶劣，风吹雨打，不断颓圯坍塌。多亏这一点，父亲很少闲着没活儿干，我们的牙床也很少闲着没活儿干的。

种种粗杂活计都要找他：修缮石头砸碎的瓦片，用灰泥堵塞沟渠裂缝以防水的流失。

当然，干杂活取得的工钱是很少的——当时西班牙没有保护杂工这种行业利益的同业工会（现在不同，行行都有自己的工会了）。我们基本上一直是以野豌豆、甘薯和一些沙丁鱼来维持生活的。

亏得玛蒂尔德大婶，我们有了足够的衣服穿。她在雷亚尔城由一些傻太太办的衣物赈济处工作。这些傻太太居然这么傻，她们从来搞不清在仓库里究竟有多少衣服。关于玛蒂尔德大婶（如果不是警察至今仍把她关在监牢里，上帝是会让她心满意足的），我要记得的话将会在下面谈及。

现在我只想谈谈那个夏日下午所发生的事情；当时我把臀部墩在人行道的石板上凉快，母亲在康黛拉丽娅大姐协助下烧青菜淡饭，而父亲正在镇上哪个地方干活（写到这里，要有点条理，不要开无轨电车）。

突然，从远处传来一阵强烈的声响。我闹不清那轰响的缘起，因为我从未听到过这样的声音。一位邻居（她丈夫是个邮差，她有理由更好地弄清周围的情况），冲上街头，直着嗓子仰天大喊道：

“飞机！……飞机！……”

我朝她喊的方向抬头一望，便破天荒第一次看见了往后又多次见过的东西——一架小飞机，就是战争中用来歼击大

雷亚尔城是其同名省的省会，位于马德里省的南端。

飞机的那种小飞机，机头上只有一个螺旋桨，机翼上闪闪地反射出钢铁的寒光。

我不由地伏下身去：只觉得它越飞越低，向我头上直坠下来了。然而，它从我头上掠过，没有碰我，只是吁吁地喘着稀奇古怪的粗气，马达部位吐出一串黑烟。

“触樵啦！”邮差的老婆嚷道，一时竟忘掉从她丈夫分发的信封上认来的几个字。

她这话倒是说中了：不多一会只听见一声猛烈的撞击，接着就是震撼镇子墙垣的爆炸声。许多人涌上大街，到处闹腾起来，我只好从人行道上站起，免得人家踩着。

“出啥事呀？”一个睡眼惺松、从午睡中被巨响惊醒的人问道。

“一架俄国飞机，”一个明事态的人说；“机翼中弹，栽到镇郊去了。”

“掉到哪儿了？”一个跑着的人想知道，以便确定他去肇事地点的方向。

“掉到奥诺丽娜大妈的牲口棚顶上面。幸亏原先圈在那里的牲口全都在地里：骡子正在耕地，牛儿正在吃草。”

然而，我父亲这头“牲口”却没有那几头牲口走运。他这个可怜的粗杂工在飞机坠落的时候，承大妈之托，正在畜棚上面铺瓦顶，所以就变成了肉泥。

当晚我们没吃饭。一方面由于悲伤，另一方面由于母亲急于看丈夫的遗骸，把正在烧的饭菜搁在炉子上给烧焦了，而回来的时候又哭个不停。

我也哭，眼泪扑簌簌地象滑了牙的水笼头那样流淌不止。因为什么都不比大人的哭声最会使孩子害怕的了。甚至雄狮的怒吼也不比一个成年人的抽咽会使儿童产生这么大的

恐惧的。

三

古斯塔文的女见习理发员关掉大吹风（我的头发已经有焦味），我便从睡意沉沉的状态中苏醒，回到现实中来了。但是，正如那位讲话字斟句酌的纳蒂似乎说过的那样，我的脑袋在壳子里嗡嗡响，记忆就不停地涌流。所以在那位理发师花很多时间给我卷发、染发，给我镜子梳发的时候，我仍继续在脑海中看到我童年影片的片断。

片子已经老化了，破损了，遗忘了，因为在人生的影剧院中，材料很快就旧了。

飞机坠毁的消息，给镇上引来了几辆来自首都的卡车，车上载满身穿奇形怪状制服的人。通过他们，我们镇里人才晓得西班牙已经爆发了战争，一种不知为什么叫做“平民”的战争，既然这类战争差不多总是由军人操纵的。

看来 这些一律穿着蓝色“摩挪服”的人 是红色的 。政治上的事儿就是这么怪。记得他们在奥诺丽娜大妈牲口棚的瓦砾堆里反复找了几个小时，要把驾驶那架飞机的飞行员的

1936—1939 年的西班牙内战是以共和国的军队和佛朗哥为首的国民军两个壁垒分明的敌对派而展开的。前者受到苏联在道义上和物质上的支持而被称为“红色的”，后者受到德、意、法、英、美支持；德、意、英等国还直接进行武装干涉。作者对这场战争的评论与我们的看法有明显的分歧。

尸骨收拾出来。

“既然已经摔得稀巴烂了，为啥费这个劲去收尸呢？”在场的一个人曼却人发议论说。

另一个搭腔道：“兴许把他的尸骨送回俄国，就可以再派一个来呢。”

尸骨是这里一条那里一块地陆续找出来的，这是飞机坠毁常见的糟事：除了人死之外，尸体总归是一塌糊涂的。

“可怜呀！”找的人每拣到一块就说，“尸体少许完整点儿，就不至于这么惨咯。”

“可不是么，”几个信教的妇人低声附和道，“死了的人被摔成块块，就更加犯愁了：全体死人复活的钟声一敲响，他们就会碰到许许多多的困难，这是明摆着的事呐。”

找尸找到一半，一种惊愕的气氛在找尸人中间骤起。

“这个驾驶员真怪！”其中一个边说边拿出刚在砖头和机身的烂铁片中间找到的一块给人看。

“我看不出有什么奇怪的地方。”另一个审视着那块东西，感到不解，“这是段普普通通的手臂嘛。”

“的确，是只手臂，”那第一个人承认，“怪就怪在这里，这是我们找到的第三只，而飞行员通常只有两只手臂。”

“在西班牙是这样，”那另一个承认，“可这个飞行员是俄国人，而人家外国比咱先进……”

然而，当找尸者开始称赞苏联先进的时候，镇长给他们泼了一盆冷水，说那一条并不是飞行员额外的胳膊，而是我父亲借以活命的两条胳膊之一。

找尸的人有点泄气了，但从那时起便把捡回的尸骸分成两小堆：一堆是飞行员的，一堆是泥瓦匠的。所谓肥水不流别人田，所以我怀疑那些军人从中渔利，把不是军人的遗骨

都算成他们的了。唯其如此才能解释为什么最终飞行员那一堆比我父亲那一堆几乎大一倍。

“也许他比较瘦吧，”这些奇装异服的人耸耸肩膀这样回答镇里人所提出的抗议。

“可是他原来有两条腿，”镇长证实说道，“现在只分得一条。”

只好忍让，因为军人本身就是粗暴的，战时更是凛不可犯，动辄用枪托讲话。

幸而，祸兮福所倚，父亲安葬，我们只花了一个完整的成年人安葬费的一半。这有两个原因：其一，他不足数量的遗体空空荡荡地放在一个装殓小孩的体积极小的灵柩中；其二，无需雇四个脚夫扛运，只一个人就毫不费劲地挟走了。我们给他六个比塞塔赏钱，他就高高兴兴地一溜烟地走了。

我相信我还记得，镇上的居民对我们很好，我们受到了他们非常侠义的照顾：奥诺丽娜大妈很讲礼数。她把跟父亲订约的全部工钱如数交给母亲。母亲虽然失去了老伴，但奥诺丽娜大妈也失去了牲口棚。尽管牲口棚不同于一个有血有肉的大活人，但也决不是一朵毫无价值的鸡冠花。所以，如果注意到这一点，我们受到奥诺丽娜大妈礼遇的这个情节，也就很值得感谢的了。

而我们住宅的房东——叫胡利奥先生 他的姓很滑稽 我记不清是叫“大头”还是“大头鬼”）——对我们说，可以在他的房子里再住三个月免交房租。

有不少邻居布施点小东西接济我们。我们象几只落水的耗子，水漫脖子，几遭灭顶之灾了。布施来的最大的一件东西，是个旧立柜，那是我们丝毫也不需要的，我们没东西放到里面去。这个立柜是一位名叫格雷戈里奥先生的，摆在他家的地

下室碍手碍脚，想把它处理掉。它连当劈柴烧也不管事儿的呢：既霉又烂。

不过施舍也有它的坏处：不管人家塞给你什么破烂，你只好一概硬着头皮接受，而且你不仅不能发作，骂这些“施主”是猪猡，还得向他们道谢。

最有用的赠品，就是块黑布，有点儿旧但很大，是神父大人送的。在我这镇子上，由于地处曼却偏僻的角落，战争带来的宗教迫害，延迟很久才发生，所以在相当时间里我们的神父对我们总是热情奔放、卖好讨俏的。

母亲用这块布给全家做丧服。这个善良的女人二十多个夜晚在油灯下缝纫，因为电力公司连一小度电都不愿馈赠我们，我们交不起电费，就立即切断电源。

衣服做好，我们白天穿出去时，却发现那布不是黑色，而是深紫色的。原来多年来，每逢圣周^①，神父都用这块布盖主圣坛。母亲、康黛拉丽娅和我穿这种鬼颜色还能凑合。我两个哥哥，埃斯泰范和费利佩，却成了丑八怪，活象个矮个子主教或象个憨头呆脑的小侍童。虽然宗教迫害尚未开始，但他们害怕招惹横祸，就拒不穿这种衣服出门。

“这个熊样，”他们说道，“人家终归要向我们扔石头的。完了家里不是给一个人戴孝，而是给三个人戴孝！”

埃斯泰范比康黛拉丽娅稍稍大一点，但却比她蠢得多。父亲本来想教他那行粗工，但他太颡顽，干起活来就象叫大象跳查尔斯顿舞：不是水搀得太少使水泥发硬；就是水和得

复活节前一周。

查尔斯顿舞是一种带杂技动作和非洲舞蹈色彩的四步舞，第一次世界大战后传入欧洲。

太多使墙粉直流。

“你不中用，傻瓜蛋！”父亲到天国安息以前时常对他说，“摆弄水泥，这也学不会，真丢人！”

父亲言之有理：埃斯泰范是个十足的废物。他只爱坐在椅子上看书，书又厚又沉，就象父亲砌墙的砖头。

不仅如此，这些书并不是小说，不象我有次看的、封面有一对亲嘴的情侣那样的小说，而是那种叫做“读本”的书。

我认为，所以叫做“读本”是因为它们的字印得很密，不分段落以及只有正文的缘故吧。而且那里面也没有人物说这样的话：

——我爱你，埃黛尔维娜。

——噢，卡洛斯！——她喊了一声，倒入他的怀里。

接着，卡洛斯在她芳唇上猛施一阵狂吻。

我明白，人们之所以看这样的书，是因为它们的篇章充满这样简短的词句，让读者在读滔滔宏论之余得到休息，使他们大开眼界，获益匪浅。一本书烦文寡要，字里行间缺乏盎然春意，要一口把它咽下，未免过于困难。

母亲和我的想法一样。她在父亲千古以前就经常对埃斯泰范说：

“你有点有益的事儿吧，懒鬼！你父亲要维持咱，熬得象要下地狱似的，而你浪费时间去一个劲学什么工程师，你看着这种情况，难道就没有一点怜悯心吗？”

可是埃斯泰范这样愚蠢，母亲的责备，他一只耳朵进，另一只耳朵出，全没往心里去。不过总算幸运，在父亲殁于非命后

不久，军队里来信要他去首都，给他找到了一份战时职务。对象他这样一个只会读本本的废物，这个职位倒挺合适：扛枝枪就免费供他两顿饭和一条毯子了。（多亏了这，埃斯泰范终于从士兵晋为一个有为的军士，完全治好了他那种学工程技术的愚蠢癖好。）

费利佩，我另一个哥哥，比康黛拉丽娅小，比我大。他比埃斯泰范聪明，因为他除了是个全文盲（这使他想浪费也没法去浪费时间来学习专业）之外，还很有办法弄钱。

父亲翘辫子的时候，费利佩对母亲说：

“你不要发愁 我去工作。”

于是，天天早晨，天蒙蒙亮，他就到邻镇去讨饭。那里没人认识他，他便编了些使鬣狗都会感动得流泪的动人故事讲给那些信教的妇人听，捞到了不少钱。他甚至在皮肤上涂画了许多象瘰癧的东西和诸如此类的污秽来激起更大的同情。

费利佩不失为一个机敏的孩子，是我们西班牙人常叫的那种“我们流浪汉的英雄”。这个俗语是我们发明的对过着讨饭生涯的流浪儿的美称。

四

我不能侈谈一生有什么好运气。如果说脚先娩出的人走运^①，那么我准是头先生出，甚至肋部先出来的了。

可以自吹一番的事情，倒是我善于从出世以来就一直在鞭笞我的种种厄运中获得最大限度的好处。甚至我父亲遇难

西班牙俗语“出生时脚先生出”这句话常用来形容走运、万事如意的人。

的不幸事件，虽似来得险恶，但毕竟也给我带来好处——尤其最近，为了我的生意和这么多美国人打交道的时候。

这些付美元的男人，很喜欢听我的生平事迹，一边在那情感交融之际，喝着威士忌，喝得脸色发紫；我把父亲去世时的奇特遭遇眉飞色舞地向他们讲述：

“我父亲是给俄国飞机砸死的。”

他们开始不信。但我以母亲的健康发誓，他们便对我怀着极大的钦佩，在告辞返基地的时候，就更加慷慨了。

事实上我并没有撒谎，那架飞机确是俄国的，而我父亲是在飞机坠落时活活砸死的。只是绝口不提父亲的职业和死神临头时他正在干苦活等细节。抹去这些情节就给这桩轶事衬上一个英雄主义和战争色彩的光环，让我的顾客产生深刻的印象。这使我的身价高于其他女孩子（她们的父母通常是老死的或愁死的）。

房东给免租的三个月过去了，我们开始遇到十分大的困难。

大头胡利奥先生老到我家来和母亲促膝长谈。这家伙无疑是来收房租的，而我们没钱交租。不过他来也从不曾打过什么坏算盘。我的意思是说，他并没有嚷嚷，骂大街，也不来威胁要把我们踢到大街上去。

胡利奥先生此人衣冠楚楚，皮肤白乎乎，额头亮熠熠，从前面足足亮到背后的屁股墩。大概头上涂了蜡或什么发亮的油脂：我从未见过秃头竟有亮成他这个样的。我想苍蝇不仅用它作为降落场，而且还可当作梳妆打扮的一面镜子呐。

他那秃头的亮光把我迷住了，我张着嘴巴死劲瞅住它，以

致房东局促不安起来，用帽子把它盖住。由于胡先生是镇上独一无二戴显眼的黑帽子的居民，所以他的脑袋，无论是戴帽还是不戴帽，总是令人注目的。

胡先生虽然是个房东（说“房东”差不多等于说是“可恶的”），但人还不坏。说起话来娓娓动听，从不提高嗓子，仿佛甘心情愿接受我母亲延交房租的请求。

“我了解您的处境，里卡达太太，”这好人对母亲说道，“但您总得想点办法解决呀。”

“我有什么办法？”她苦涩地说，“我在那里长大的孤儿院只教我绣小花花。”

“什么是小花花？”胡先生好奇地问道。

“小桌布。修女们给我块破布，哎哟，我绣呀绣呀，眼睛都要绣瞎了，才把那些小圆块儿，小怪样儿给绣上。难道您要我现在绣这些小玩艺儿来谋生不成？在这样的穷乡僻壤，谁会想到来买我的小桌布呢？是科拉斯爷爷买了盖他的母骡屁股？是佩累德大叔买了给他那白痴儿子擤鼻涕？还是拉莫纳嬷嬷买了遮她住的窑洞里唯一的家具——那个陶罐子？”

“他们当然不买，”胡先生不得不同意，“可是镇上有些阔佬是能够买您的针线活的。比如我……”

“得啦，胡利奥先生。在一个象您这样的老光棍家里我那些小桌布能派什么用场呢？人家心里会想，你变得女人气啦。”

“我就不信这一套，”胡先生不以为然，“装饰并不排斥丈夫气。况且，您可以绣些男用的、男人题材的小桌布嘛！”

“什么题材呢？煎鸡蛋和羊羔丸？”

“恰恰不是这些。比如鸟啦，鱼啦，烟斗啦……”

“多谢您大力帮助，”母亲叹了口气说，“可是毫无用处。等我给您捎去第六条鱼或第八只鸟的时候，您就要我滚蛋了。”



问题的解决不在桌布上。”

母亲又感慨系之地长吁了几口气；当她吸气鼓起胸腔的时候，胸脯便向前凸出，还很结实，尽管在哺乳期奶了我们这些儿女。大头先生斜睨着她，也在唉声叹气。

我生身的母亲，虽因生活坎坷而略显憔悴，但仍保存多数妇女所祈求的那种风韵。所以大头鬼总是目不转睛地瞪视着她的脸庞。

但是当时我年龄太小，还不懂得成年人的两性勾当。年龄小不说，且是个笨瓜，开初我还以为胡先生是个怪人，来家劝母亲给他绣小桌布。

嗯！是的，是桌布... ..

其实房东所想的要严重得多。这是我几个月后才知道的。一个冬日，我记忆犹新。

这个冬日以前发生的事情稍为减轻了我们的拮据：吃饭时，饭桌上少了我们兄妹的三张嘴，饭锅里面随着也减轻了分量；埃斯泰范去为战争服务（打仗让很多人有了事情干）；康黛拉丽娅到医生家里做事；费利佩呢，免费入了省监狱。

三个位置中最糟的可算费利佩的位置了，但他还年轻，何况也不能找到比这更好的了。这位置是邻镇宪警队（当时不叫宪警队，叫民警队）给他的。宪警队的一些成员不同意我这哥哥讨饭所采取的那种手段。

在这些民警来说，施舍的人如果想给乞丐一只鸡，乞丐应等施主拿来给他，而不应象费利佩那样，抢在这个善心实现之前就跳过鸡棚围墙去拿鸡，即便费利佩这样做（按他供认）是为避免施主把鸡亲自送到他手里的麻烦。

其实我觉得民警太吹毛求疵，对费利佩的所作所为可以非难，但不必发这么大的脾气。

总而言之，问题的主要之点，是随着费利佩被送进了监狱，家里的人口就剩下母亲和鄙人两个了。

读到这里可以看出，当我知道房东在我母亲身上打的什么主意的时候，我们那时的处境已是较为好点了的。但眼看本章业已结束，我想那个冬日的回忆还是留作下回分解吧。

五

那是不寻常的一天。镇上升起了淡淡的晨曦，寒霜迷蒙。

假如我是个真正的作家，我就会利用这个场合抒发心中笨拙的诗意。比方说：

昨夜依稀月碎空，
晶片纷落屋瓴中。

但我觉得书本中这样描写未免有点陈旧的味道，在我之先作这种描写的，早就不乏其人。所以我放弃这个拙意，不如干脆说：镇上白霜一片，冷得够呛。

在那些日子里，我已经长高了一拃。那天早晨我帮助母亲料理家务。她本来教过我削土豆，但康黛拉丽娅在她帮工那家偷来的土豆，却被我削掉了多一半。

厨房里很暖和，胡先生送给了我们一袋战前的硬煤作为圣诞节的礼物。把那样闪光发亮的、金子一样昂贵的黑块块扔入火中，难免有点肉痛，但出于无奈，也只好牺牲二、三

公斤——我家的‘冻疮计’标出最低的温度了。

（我们一直很穷没有温度计，就凭母亲手上的冻疮来测定气温。据我的朋友说，我这人挺诙谐，因此便名之曰“冻疮计”也。）

饭后，我动手刷洗饭锅。吃菜用的盆子，从来都用不着刷的，因为我们如风卷残云来回扫荡，盆子跟没吃之前一般干净。

事情做完后，母亲对我说：

“玛芭 你上街玩去吧！”

（是父亲最先叫我‘玛芭’的。他觉得每次跟我说话都要称呼‘玛丽亚·台尔·比拉尔’，太绕嘴。打那时起，大家就这么简单地叫我了。我呢，觉得并不坏——“玛芭”这个词听起来悦耳、摩登而又别致。）

“街上冷呐，我顶嘴说。

“冷对身体有好处！”母亲回道。

“对身体是有好处，我随口应着；可你手上的冻疮长得象胡桃啦。”

“我要你上街玩 那就得了！”母亲断然结束了话茬。

大人理屈词穷的时候，总是强迫命令。由于母亲的冻疮并不妨碍她的手在我头上大显威风，我只好唯命是听。一件破旧的小斗篷，上面开两个口子伸手臂，这就是我平时穿的大衣。我裹在它里面，向街上走去。

一阵刺骨的寒风自村镇附近那些经常闹狼和制造寒冷的山峦吹来，我浑身不由得打了几个寒战。盛夏时节让我的小臀部在上面饱享凉意的石铺人行道，现在又湿又滑。只见一团团又大又黑的乌云在天空飞快移动，宛如一群受惊的水牛。

最近，母亲定要我出去玩耍，已经不是头一回了。

“你要不呼吸点新鲜空气，”她常说，“脸就会象肺病鬼似的了。”

可是往往我呼吸了新鲜空气回来，就更糟糕，脸都成了冰疙瘩了。其实我倒觉得肺病低烧总比冻成冰疙瘩来得轻松点呢。

那天下午，我听母亲的话来到了广场，看看是不是能碰到哪个熟识的女孩子。但一个都见不着：她们的母亲没有我母亲讲究卫生，不想要自己的孩子为保护健康而冻成冰块。只遇到一条陌生的狗，我向它扔石头玩了好一会儿。

我记不得这项游戏究竟延续了多久，也不知道谁先玩累了——是狗挨足石头先累了，还是我掷够石头先累了。不过，后来我还是把下午的时间磨蹭掉：单脚跳、踢空瓶子、在敞开的门楼大喊大叫聆听声音的回荡... ..

记得我还曾站在一家酒店门口，店名简单地叫做“酒”，可见老板给店命名时并没揣摩多久。我在那里待了好半晌，看着一些男人愁眉苦脸地进去，一些男人笑逐颜开地出来。我享尽了街上给我提供的少许娱乐项目以后，冷得满脸通红，胜过一株冰冻草莓，这就回家去了。

走进屋里，我尽量不弄出响声，生怕母亲看见，责怪我回家太早。可是她不在厨房里，这使我很高兴。

不久，我听见她在里面的房间讲话，因为我们房间隔板很薄很薄，只能挡住视线，若有个把苍蝇飞落在上面，那它的小爪子爬行的声音，在隔壁房间里也可以听得一清二楚。

因此，我稍为注意一下，就清清楚楚地听到母亲说：

“您别犟了，胡利奥先生！这完全是不可能的，我还要跟您说多少次呢？”

“我不是要求您就在今天，”房东说道，“可是过一些时

候... ..

“伤您的感情 我心里也不好受，”她接着说，“因为您是个好人，我尊重您。再说，我的丈夫过世以后您给我们的好处，我将永远感激不尽。可是我不能跟您结婚。”

“为什么不能呢？”

“因为我是一个象人们常说的、心灵创伤难以弥补的未亡人呀！我丈夫给我心田上留下的空虚，谁都无法填补的。要是您知道他多么爱我，为养活我们怎样忘我地奋斗啊！别人收工拿出部分工钱到酒店喝几杯，我的亡人总是把全部工钱径直带回家来。象在我们这样寒微的家庭里，酗酒、打人，是司空见惯的事情，可他从不喝酒也不打我。甚至还长年悄悄地积攒几文钱，每逢我的命名日，就送我个微薄的礼物：今年送一只丝袜，明年再送另一只丝袜... ..”

“您想要多少丝袜 我就可以送您多少丝袜，”胡先生忙不迭地说道。

“可是不管您送多少双袜子，总不如那不成对的单袜子那样感人至深，因为这种单袜是我的丈夫用那么多汗水换来的。您相信我吧，胡利奥先生：假使我和另一个人结婚，我就会觉得我是在侮辱我丈夫的亡灵。”

“我看不出有什么道理，”房东说道。

“因为一个妻子只有一个丈夫。如果上帝把她的丈夫夺去了，她就不应该背叛他而同另一个男人结合。也许这种思想方式您觉得有点过分，但我就是这么个人。我宁可过着缠绵悱恻的寡居生活。”

“您想只靠怀念来度过您的余生吗？”

“为什么不可以呢？回忆不能给人以安慰，但可以帮助人忍受孤独的重压。相信我的亡人一定喜欢我在众人的心目中

一直是镇上头号泥水匠的妻子的。”

然而，听胡先生的话音，并不就此罢休，他又进攻说：

“您的亡人——十分尊敬地说——不论您做什么，对他都是无所谓了。如果他不能在冥冥之中看到你，那么您按上帝的旨意毅然决定为您的前程而结婚，他一定会觉得很合适的。”

“上帝不要人结两次婚，”母亲拘执着，更甭说人们可能把这第二次结婚看作是为了金钱——我的亡人是个穷鬼而您是个大亨。”

“可真是够大的... ..”

“倘若我们宣布结婚的话，您认为全镇的人会怎么想？我就会是个不择手段的女骗子，嫁您是为了夺您的钱财。而我在人人的面前都不是个女骗子，直到现在我都可以高高地昂起头来走路。尽管我的生活一向很穷苦，但我不愿意让毒蛇来毒化它，我要注意着它使谁都不能在它上面看到一星污点。因此，胡利奥先生，希望您再不要提出跟您结婚的要求了。”

“好吧，里卡达，”我听到房东强捺着说。

“我们最好还是保持现状，各人住各人的家，我过我的寡妇生活，您度您的光棍生涯。这样免得人家说闲话。您是房东又是这家的好朋友，常来串串门儿，是理所当然的；谁也不能责怪我对我丈夫的亡灵不敬，相反会说我是个无可指责的寡妇。您同意吗？”

“有什么办法！”胡先生感叹道。

“那么，”母亲结束这次谈话，您起来，我们穿上衣服，孩子快回家了，我要给她做晚饭去。”

六

我就是这样知道了房东在我母亲身上打的主意的。当时我对这桩事不甚了了，因为年龄还小，也没开窍。但是我现在懂得了为什么我们那时候没一文钱付房租居然可以继续住那屋子，又为什么在饭锅里时常会看见一大块肥肉。

这肥肉来自胡先生那只猪猡——乍听起来，仿佛我在骂那位大头先生，其实不然。这是由于我在用词造句方面不够严谨、有时词不达意的缘故。现在看看我能不能讲清楚。

我说那肥肉来自胡先生的猪猡，是指他为应付食品缺乏买的一头真正的猪猡。买这头猪，他花了很多钱，因为尽人皆知，战争时期，猪比人贵得多，如果考虑到猪是种可吃的东西，而人是互相屠杀的怪物的话，这是合乎逻辑的。

要是我骂这位如此慷慨的先生，那是不公道的。他基于对我母亲的暧昧关系，无偿地供我们房子，给我们肉食。生活教会我要胸怀若谷，犹如一只宽大的袖子，可容一峰骆驼通过，驼峰上还骑着个贝督因人。这种隐私如若不是出于随心所欲，而是为着减轻贫困的重压，那我还是比较能忍受的。

司机来敲门告诉阔太太“卡迪拉克”牌小轿车等她去参加鸡尾酒会的时候比起面包店老板用坐牢来威逼一个穷母亲交面包帐的时候更易于显得堂堂正正。穷奢极侈的阔佬给生活下这样的定义：

“我们生 我们活 我们死。”

咱穷人的定义则是：

“生我们 我们熬 我们死。”

也许我是个廉价的哲学家，但那饥肠辘辘、肚子饿得绞痛的当儿，是不容许你有清醒的头脑，从中获得更高超的哲理的。

当胡先生的猪连一条尾巴（我们煎烤一下吃掉了的最后一点东西 都不剩的时候 我们又过起婊子般的生活来了（这样典型的短语用同义词来表达会斯文得多，是不？）

我们到那时只从压死我父亲的俄国飞机才知道的那场战争，已经开始接近巨型大炮轰击的阶段。鹰嘴豆每公斤竟达两个杜罗。连那房东的资产也不足以填满他每日两餐的青菜煮豆的小饭锅了。

正如头上大吹风的嗡鸣提起了我对那飞机的回忆一样，一次暴风雨的响雷，也把我带到那些炮轰的年月。我现在的思想处在迷糊昏睡状态，正需要一种极其强烈的声响才能使它苏醒。事情是这样的：

前几天我情绪很低落，因为我所据有的人家的那个未婚夫把我甩掉去跟他的未婚妻结婚了。我跟一个来马德里到哪个部办事的奥伦塞省的先生搭上关系的时候，我嗜酒无度，沉湎于威士忌，以平伏这事在我心中引起的波动。

看来，所有外省人来，都是为了解决点什么的。我想部长们见到一个外乡佬的脸孔，就会嗦嗦地发起抖来。这些老兄要求办什么事呀！

这个奥伦塞人很有钱，这倒使我纳罕。我观察到西班牙的财富大都在沿海开花结果。那里有毕尔巴鄂市，距这里不太远；有巴塞罗那市，稍为远一点。至于内地，就只有干旱地带的小财主了。他们有用小麦碾成面粉制造饼干的工厂；还

有安达卢西亚地区的小财主，他们的田庄典押收益多于生产油橄榄。

这也是事实：有的加利西亚人挣“帕塔贡”很有手腕（他们管钱叫做“帕塔贡”），这位奥伦塞先生该也是这类人，他手指上戴着枚独颗大钻戒，我真想和它作伴^①。这枚戒指足以使我对他产生好感：我这人挺合群，任何小小的事情，就完全可以使我跟人家合得来的。

我觉得此人这样合得来，当晚就和他一起去埃斯科里亚尔度周末了。

我喜欢这座城镇。倘若不是因为它的修道院这么硕大和阴森，使人心灵受到压抑的话，那会是座美丽和喜人的城镇。可能哪个有进取心的镇长会决心把这座乳齿象似的庞然大物推倒，在它的上面建造几所花园小别墅；到那时候，埃斯科里亚尔将成为一座真正的人间仙阁了。

我们到了旅馆，那里给我们安排了两个联通的房间——这奥伦塞人是结了婚的，他不想引起纠葛。半晌，风雨大作，雷声隆隆，这雷声使我想起童年时代听到的炮声。我丝毫不害怕暴风骤雨，便探身窗外，要去看清闪电，谛听雷鸣。我就这样呆了一个多小时，当加利西亚人捶那联通房间的门时，我都不知道，雷声使我听不见。

我现在再来抓起故事的线索：如果偏离题目之外遨游过

^①“独颗大钻石”在西语中还有“过孤独生活的人”的含义。笔者这里用作双关语。

马德里省的西北部城镇，有名胜古迹。

久，就永远绕不尽我生活的线桃子了。

那些炮声恰如狩猎的枪声赶跑兔子一般，使镇上挤满飞速逃窜的士兵。一个人象头骡子驮着沉重的辎重，在敌人的驱策下，竟能这样狂奔，实在难以置信。听人对母亲说，这些民兵，虽然身穿蓝色的、绿色的、栗色的以至黄色的制服，但通通都是“红色的”。

我觉得新鲜，便请胡利奥先生解释。他对我说，“红的”就是跟共产党有协作关系。接着又得对我解释什么叫“协作关系”。这样，我开始有点懂了。

当时我昏头昏脑，想象这次战争就如西方电影片上的许多战争那样，是好人斗坏人。可是这一场电影更复杂难懂一点，因为混杂在好人和坏人之间，不好不坏的人也在斗^①。我这不是开玩笑说的，这第三种人确曾给我制造麻烦，妨碍我对事态的了解。

炮声愈来愈近。终于一天在鼻子尖底下炸响了，广场上那尊塑像被炸成碎片，在它的位置上留下一个大大的窟窿。真遗憾，它是镇上唯一的纪念物，是手里拿着个平面图的石雕像。这位先生是全省闻名的工程专家，因为他在省里办了一项非常重要的土木工程。我从不知他搞的是什么工程，可能是座桥梁，是条公路或是个木构工事。但可以肯定不是一项引水工程；如果是引水工程，那他手里放的该不是平面图，而是个提桶了。当然，我是这么想的。

粉碎工程师石雕像的一炮，使镇上那些五颜六色的红色

笔者这里所说的“好人”是指佛朗哥的“国民军”；“坏人”，指“共和国军”；“不好不坏的人”，指当时的民兵。

分子，顿时销声匿迹。战争的画面一幅幅在眼前掠过，我惶惶然什么也听不见。

坏人走了。首先来了不好不坏的人，然后是好人。镇上的人们兴高采烈，尤其是不好不坏的人走后，好的人留下来的时候，更是这样。因为不好不坏的人虽然并不是什么黑人（这不是侮辱谁），但他们的皮肤是一种十分讨厌的咖啡加牛奶的颜色。是坏咖啡夹杂着更坏的牛奶的颜色^①。

好人不同，他们穿着护身披肩，唱着霍塔舞曲。这两样俗习，在西班牙一向受欢迎。看得出他们很疲劳：他们从纳瓦拉省徒步而来，身背行囊、头戴钢盔、尾随着敌人长途跋涉上千公里，没有什么能比这更使人劳累的了。

由于在这个国度里甚至不信神的人也是信奉天主教的，所以全镇热烈欢迎这些战胜的将士。乃至于许多从前管他们叫作“叛乱分子”的人物，也开始毫不为难地称他们为“国民军”了。甚至那家打着“酒”字招牌的酒店老板，从来比自己出售的绯绯红的葡萄酒还要“红”的，他也向顾客宣称：

“你们知道我为什么过去总是举起捏紧的拳头呢？——因为拳头里捏的是我要不惜一切保住的这个。”

在酒店全体顾客瞠目不知其所以之时，他倏然张开手掌，把一个握得很严的银质像章亮了出来，还加上一句：

“这是圣特丽西塔·台尔·尼约^③。我对圣特丽西塔是很

当时的民兵大多由西班牙南方人组成，他们的皮肤带黄褐色。笔者这里不仅指他们的肤色，尤其指他们的质地。

这种披肩由两块布组成，前后各一块用小绳穿着搭在肩上，上面画着、绣着或贴着神物和圣像，作护身符。

特丽西塔是特丽萨的昵称。她是法国天主教加尔默罗会的著名白衣修士（1873—1897），十五岁皈依宗教。一九二七年被谥为守护神。每年十月三日是她的纪念日。她在全世界天主教中，是享有盛名的，因而西班牙的天主教徒对她也极其崇敬。

虔诚的。”

显然，没有什么可以比赢得战争更能够争取政治上的拥护者了。这种方式固然不可推崇，因为付出的代价高了一点，但却无疑是最实惠的了。

七

国民军继续向前挺进，从地图上看，他们还有相当一段路程要走。他们走的时候，给我们镇上留下一个新镇长、十五名宪警，并增补两个神父。这些新生力量填补了若干已是垂死力量的民兵在户籍册上留下的空缺。

母亲得不到我两个哥哥的消息，有点萎靡不振。埃斯泰范，还是那么糊里糊涂，在战败的一方打仗。费利佩，还是那么八面玲珑，只有上帝才知道他蹲到哪个新监狱去了。

康黛拉丽娅被迫离开医生的家。她是为工作到那里去的，但这个卑鄙肮脏的少爷却企图要她干别的事情。不过很快她就在一个刚来的神父那里又找到工作，虽然这份工作赚钱比以前的少，但在其他方面，这姑娘却可以处之安然了。

有一段时间内，我们的锅里又有肥肉出现，我和母亲又可以胖一点了。由于国民军后勤补给充足，所以胡先生不难另买一头公猪外加一头母猪以便养一窝小猪崽。

虽然“ 国币 ”比“ 红币 ”少了些个零，但可以买得更多东西，这是人所共知的经济怪象。母亲买了几尺细棉的花布，做成了两件衣服：一件给我，一件给“ 暖桌 ”。咱俩都需要，可我更迫切——一张桌子在家里露出脚来固然不妙，但是一个女孩在街上露出屁股更失体统。

我天天下午都穿上新衣到广场上去；自从炮火轰碎那工程师纪念碑，我们镇上的小孩子游玩的场所就更大了。

许多孩子的脸孔，我现在都忘得一干二净了，但还记得当时我有三个小女友：特丽、皋丹西娅和“小告密”。男孩们管我们叫做“三个女火枪手”，因为我们总是走在一起，而且是四个人。

特丽象个美国的女孩子：满头金发，赛过一团黄灿灿的茅草筋，满脸雀斑仿佛通过筛子眼给晒的。直到现在我对这还感到不解——她母亲正儿八经的，况且当时美国人还没有在西班牙设立基地。特丽比我大些，比我放荡得多，是我们几个人的头儿。

“小告密”，真名叫德梅特丽娅；我们喊她小告密，是名副其实的：她一见到点淘气的事，准给你马上打小报告。镇上的女孩子因此都恨她，谁也不想跟她一起。但她对我们保证不再告密；附带这个条件，我们吸收她为“火枪手”。

皋丹西娅，我们中的第四个女孩子，长得丑怪，颇有几分奇特。她受父母影响，迷于神道：其父是教堂司事，其母是虔诚的女信士。她皮肤黄黄的，有如她父亲在教堂点的黄蜡。她沉默寡言，我们的游戏老象是没她在场。她家叫她“皋”。她父亲到广场大声叫唤她去吃晚饭的时候，就如同狗吠一般：

“皋！……皋！……皋！……”

这个女孩子除却形销骨立让人可怜之外，也有点使人害怕。她时常用神秘的声调对我们说，她长大要学做圣女。

“在哪儿学这个呢？”小告密问道，她是最笨的一个。

“嗯，在圣徒列传呗，”皋很严肃地说。

她还跟我们讲地狱，讲得那么细致入微、绘声绘色，虽

是寒冬腊月，也使我们汗珠直淌。只有小告密一个无动于衷，她这么笨，简直就没有可能去想象皋丹西亚所渲染的惨酷的肉刑。

“怎么可能，这个笨瓜又问道，那些下地狱的一直给烧，怎么就是烧不成灰呢？有一次我母亲把一块肉排忘在炉子上，只两个钟头就变成了黑炭。”

“大概地狱里的火是文火，”我提示说，“好让痛苦的时间延长一点。”

“你们别作孽了！”皋丹西娅不高兴了，紧接着向我们解释道，“为着打入地狱的人不烧成焦块，魔鬼不断往他们身上浇油的呢。”

“是橄榄油还是大豆油呢？”小告密想知道。

“是大粪油！”皋发火了。她以为小告密在讥笑她，地狱对她可是个神圣的去处。

这个女孩，我已经说过，特别怪。有一天她的怪癖发展到登峰造极的地步：田野里两个牧人见她跪在一棵树下，两只眼睛瞪得大大的，从头到脚嗦嗦地打颤。

“我看见他了！……我看见他了！……”她着魔似地大叫。

牧人头脑相当狭隘，以为世界上除了与他们自己有关的事情之外再没有其他的了，所以认为这女孩子准是看见一只狼了。

“你在哪儿看到的？”他们边问皋丹西娅，边拿起手里的投石器和木棍。

“在那里！”她说。

随手指着她跪在下面的那棵树的树梢。

那两个牧人朝树冠望去，诧异不已。他们知道，狼简直

是很少爬树的，更不用说爬这么棵又高又光的大树了。他们注意寻视并不太密的树顶，怎么也看不到树杈上有狼的踪影。由于什么也没有看见，他们便把目光从大树上收回来并且尽可能斯文地（文不大起来）对皋丹西娅说：

“喂 妮子 你看到个什么蛋？”

孩子颤抖得更厉害了，一面划着十字，一面嚷道：

“圣波佩琳 在我头顶的那一棵树枝上显灵呐！”

两个牧人愕然，而惊愕据说往往是无知者在超自然现象面前的一种反应。

心魂甫定，年长的一个询问道：

“你吃准是个神吗？不是只猫头鹰？”

“嗯！”皋坚持着，“是圣波佩琳 是他亲自跟我说的。”

我的女友这样执着，牧人便毕恭毕敬地脱下帽子，把她带去见神父了。一到神父跟前，皋丹西娅就向他们讲述她所看到的显圣。讲得活龙活现，显然这尊神是有胡子的，脸上还有两道疤痕。

可是神父并不也是傻瓜，他们给这位拉·曼却的伯纳黛特 当头一盆冷水。

“首先，他们跟她说，波佩琳不是一个神的名字 而是一种布的名字。你在树枝上看到的一定不是什么显圣，而可能是一件衬衣。”

我想神父没有打她，因为他们是神父，而神父是不允许用手去碰女孩子的屁股的。

皋丹西娅就这么怪，她和特丽以及小告密一样，都是我

圣伯纳黛特·索比罗斯1844年生于法国的卢尔德，1879年死于内韦尔。是磨坊工人的女儿，1858年十四岁时在卢尔德的一个岩洞先后看见圣母十八次显圣，作为天命授意的象征。

童年时代最要好的朋友。我认为她的神迷状态是由于她体弱多病的结果。我认识好几位去做修女的人，在注射了三十来次钙以后便和大亨结了婚并有了一大群孩子。

八

录下这些往事，我的记忆又衰竭了。然而日常生活的流水照旧不断地刷新我的记忆。

今晨我进入盥洗室时发现卫生纸用完了。

“你去买卫生纸以前，”我对正在料理我那小套间的女佣人说，“把小客厅书桌上的那些纸拿点来！”

现在我有带书桌的小客厅，象那些布景幽雅的戏剧中的太太们那样了。而且我用书桌写这些往事，这使我觉得自己挺了不起。这书桌净是抽屉和格子，里面放着各种各样的写字用的东西：

一块橡皮，用来擦字母“V”我常常把它写得象字母“b”一样高。

一支铅笔，用来补写漏了的“h”。

一块吸墨纸，我是不去用它的——墨水我粗手笨脚使不来，一打开墨水瓶，从手臂到手肘就全是墨污了，所以我不用墨水。可是我买吸墨纸是因为它漂亮，又因为我觉得它总能装璜装璜桌子。

几支圆珠笔，交替用来写字，这支写热了，立即换那支。

当女佣把我要的纸拿来的时候，我不胜惊骇，猛地从她手里夺了下来。这个粗坯呀！竟把我这个手稿整沓地给端来了。

“咳 笨蛋！”我斥责她，两眼直冒火花，“你怎么拿这个纸

来呀？你没见两面都写着字吗？”

“就是写满字我才拿来的，”她分辩说，“我看到是用过的。”

“应该拿那些没写过字的白纸来！”我继续责怪她。

“拿白纸来上厕所？”女佣觉得纳罕；我觉得派这个用场，用旧的比较合适。”

于是我想到当我象这个老粗那样大字不识的时候，也以凡为写过字的纸都是废纸，只配扔到垃圾堆里去。这就帮助我回忆起为了摆脱文盲我所流的汗水。

战争结束前夕，镇上的一切业已走上了正轨。应当承认国民军是些了不起的人物，他们一头在前方狠揍敌人，另一头给后方输送给养：物质上，供应市场以粮食；精神上，提供学校以教师。有米可以成炊，有师可以成材嘛。（哈！我多俏皮。）

我们镇上来了个什么卢卡斯先生，大概相当渊博，因为他的光头与胡利奥先生的同具一格；纯属那样一类精干人物，你要问他七乘八等于多少，他马上给你算出来而用不着拿纸提笔。学校战时曾作民兵的饲料仓库，这老师把校内的蜘蛛网和粮屑谷末一清理干净，就着手教那些愿来学习的孩子认字了。

当地的母亲们看到这个中心（不知为什么叫做“教育的中心”）开学，便喜上眉梢。其实作母亲的一般对于文化是并不在乎的，她们心里乐意并不是由于自己的儿女去学知识，而是有了这所学校就可以在干活的时候摆脱自己的小淘气鬼了。

特丽、皋丹西娅、小告密和我都是属于首批上课的学生。我很高兴上学，因为街上的广告也看不懂，这已经开始使我有点恼火了。

我们每人发到一本很好看的小书，书中印了我们要学的字母。可是这些字母我没能学全——学不到几个月，母亲便对我说：

“你不能继续上学了。咱要搬家，离这里远着哪！”

我情绪骤然低落，蔫不唧的，还蔫过少爷兜盖上的一朵残花。这个决定使我的学习计划全部付之东流了。我把事情的前前后后串起来，就逐渐看出这次家庭新悲剧的梗概。

我串(说“串”还是“穿”好吧 随它去)的第一桩事 就是锅里胡先生的猪不见了。兵豆、鹰嘴豆、菜豆和各种可以煮吃的小粒子纷纷来到我们的饭桌，营养之差跟极端困难时期一样了。

这个房东代表物在我们食物中的消失，使我顿生疑虑。而使我深为疑虑的，那就是我察觉到不仅猪不来我们的锅，而且胡先生也不来串门了。这就是说，施加在母亲身上的肮脏行径是用借贷方式进行的。

从母亲对我说的不多的几句话和当地好传播私事的贫嘴婆的唠叨之中，我知道了这次行径的由来。我在下面便来讲述。

“红派”跑了，这镇子过渡到国民派的时候，从潘普洛纳市来了胡先生的一位姐姐要跟他生活一段时间。一眼就可看出这个憋着一肚子气的干瘪癞蛤蟆一辈子绝没见过男人，象是个幽默报刊画的虔奉宗教的老处女那样惹目的怪物。

(潘普洛纳这块土地，它的圣费明节^①如此丰富多彩 竟

潘普洛纳的著名斗牛节，每年七月七日举行。

能长出这般人类的荆棘，这是令人惊奇的。最好一年内多来几次圣费明节，让小伙子和斗牛赛把这些荆棘踏平。我生平不幸邂逅过几个这样的女人，都曾为她们的刺芒所伤。她们谁都没有向我伸出友谊之手，反而向我伸去的友谊之手猛扎。关于这些活宝，如果记得的话，将在下面说及。）

胡先生的这个姐姐会“关怀”人，生活是绝妙的讽刺嘛。这个丑类能关怀谁呢？这丑大圣吓唬她兄弟，要他知道怕女人就是天大的罪过。

我想她会跟他说，和女房客相好是有失体面的，嘀嘀咕咕地谗言一番……这一番嘀嘀咕咕的谗言便在房东的脑袋瓜里发生了作用，这作用就使这位老兄不仅逐步减少了他自己的串门次数，而且也逐步减少了他的肥肉的登门次数，直至我们后来完全看不见这两位来客了。

这事情我觉得遗憾，特别是对那猪肉。母亲心里更难过，因为她已经喜欢胡先生了。但她是难以慰藉的孤孀，愿贞守于她那幸运亡夫的在天之灵而不愿改嫁于他，所以他把她抛弃的时候，也只好逆来顺受了。

糟糕的事情还在于这个软骨头房东的姐姐，那并非出于本愿而不嫁人的处女，她胸脯里大抵挤满恶毒的乳汁，她把她们一对拆散了却并不善罢甘休，她还要干下去。口里继续喷出污词秽语要她弟弟割断所犯罪孽的全部关系——最好的方法，就是把我们从住的屋子里撵出去。

我不知道这个巫婆用多少时间说服他干这个勾当的，我想花的时间不多。胡先生毕竟是个房东，我母亲说到底只是个没交租的房客；而房东无须多少强制就能够实施并非见诸教义要理的他的善行：把不付房租的人轰走。

总之，一个倒霉的日子，我们被赶到街上去了。从法院

来了几个带公文的家伙。由于母亲不认识字，字母也只学到“P”，他们就把那份公文归纳为一个字：

“滚！”

这天发生的情况，我现在记不太清楚了。我一听到这个字眼泪便簌簌地流下来。周围发生的一切进入我的意识的时候全被眼前的泪幕所歪曲了。

母亲泪流满面，尽情发泄，一些邻家妇女也随声附和。如果说穷人没有旁的财产，那么他们却有一宗倾世界的黄金也买不到的财富：对他人不幸的同情和支持，一人有啥痛苦，大家患难与共。

受他姐姐丑大圣怂恿而干这件坏事的过程中，令人作呕的胡先生表现还相当不错。法律规定他有权扣押我们的东西作为所欠房租的抵偿，但他不干。他让我们带走我们的四件破烂：实际上不是四件，而是七件——三把椅子、两个草垫、一张桌子和一个带脸盆的脸盆架子。

收破烂的古梅尔辛多亲自拉着他那辆小车——他原先做买卖用的那条驴子战时替他捞了不少好处以后早已变成珍馐美肴了——给我们搬到母亲找到的新居去。

“到那里咱会好得多的，”母亲看到我抽抽嗒嗒不住地哭泣，便撒了个谎来安慰我，“咱去住一间带花园的小别墅。外国人管这种小别墅叫做‘平房式别墅’。瞧着吧，你会喜欢的。”

这个收破烂的古梅尔辛多，作头拉东西的牲口，力气可不怎么样；慢慢悠悠地迈着步子，但我们不敢“驾！驾！”吆喝他奔跑，生怕他会光火。

走到镇子最末的几间屋时，我开口问道：

“还有很远吗？”

“还有一个射程哪，”古梅尔辛多答腔，打战争开始，他一直用军事术语讲话。

“‘平房式别墅’总是在郊区，”母亲辩解道，“比较讲究的住宅区都建得老远的呐。”

我们在旷野中继续前行。古梅尔辛多说对了——有一个射程，他不说有一个口径。而且这门大炮，照我们走过的路程判断，准是一门远射程炮。

这回我得耐着性子继续当文盲了，因为从这时起我不能天天去上学，我哭泣了（该说“哭泣”还是“哭立”呢？我要问秀才纳蒂去）。

九

我哭泣（已向纳蒂质疑过）是因为路这么远不能上学去；我哭泣也因为看到那座“平房式别墅”，心里很难过。

噢！可怜的母亲，对这事儿加油添醋无非是要宽慰我因这不幸而难受的心情吧！叫得那么响的那间“带花园的小别墅”原来是一座锈白铁皮搭起来的草房子，四下的场地一毛不毛，秃似胡先生的光头顶，或更有过之而无不及，因为这无赖的秃头也许还能长点茸毛出来，而场地上则几乎连刺儿菜也长不出来。

“这里至少可以喘喘气儿嘛，”母亲佯作心满意足之态，使劲地吸了一口气。

确实，那里和其他地方是一样能喘气的。我还没见过谁在不能喘气的地方熬三分钟以上的——比如在水下面。可是这句傻话，城里人只要嘴巴子往田野里一伸，也都这么说。无

论是谁听着，真还以为城市会用布塞住我们的嘴巴，用镊子夹住我们的鼻子，不让我们喘气呢^①。可母亲是为我缓解那锈铁皮屋子所引起的懊丧心情，我不想使她生气，所以把这些话咽到肚皮里去了。

我们的草屋在那旷野并非是独一无二的。还有一些，杂乱无章、迤靡相连地躺在那里，形成一个——如果出于善意，可以叫做“移民区”的——地带。这该是道地的善意，因为“移民区”这名字叫人想起一种“香”味来^②。那里附近有个粪池散发出要命的臭气；有家小型化工厂用它的粪便生产酸、磷和诸如此类的乱七八糟的东西。

（化学真是万能哪！你只要看看这宝贝工厂直接从粪便里捞到多少好东西！）

住在这“白铁皮区”里的，还有：收破烂的古梅尔辛多和他的子女；一个特许在教堂门前讨施舍的相当有钱的“穷鬼”；内战期间因窝藏红色分子而丧失一切的几户人家，他们干这种玩命的勾当，也算是报应吧。

在邻舍肉麻地管它叫“花园”的、光不溜的个别地段上，偶尔也看到几只皮包骨头的鸡儿，仿佛是用那些甩到垃圾箱去的破鸡毛、鸡皮、鸡骨头和鸡脖子捏成的。这些可怜的家禽那样瘦巴巴，生出的蛋也是臭烘烘的。但是总算不坏，这些蛋自有用途：那家化工厂买。嗨，这厂有多肮脏啊！看来是从中提炼酸，人们叫做“氢硫化物”的（这个字不知哪个音节要加“h”^③），而且具有那些鸡蛋固有的恶臭味。

笔者有意混用“喘气”一词中“呼吸”和“歇气”这两个涵义。

西班牙语“移民区”有“花露水”之意，这里用作双关语。

西班牙语“h”不发音，文化水准低的人容易搞错。

我们在那丑陋的“平房式别墅”安顿下来不久，母亲心情压抑地对我说：

“非常抱歉，玛芭！你要开始工作了。我绣的那些小桌布卖了也不够咱开支。所以，需要你来帮补一下。”

于是我就答腔说：

“象我这样的小孩子家能干什么工作呢？”

于是母亲就解释：

“真的，象你这样小，还做不了什么事情。但是多亏了你姐康黛拉丽娅打工那家的神父，我替你找了个工作：去教堂当侍童。”

于是我就懵住了。

“你这个年龄的孩子只能做这种工作，”母亲接着解释，“不是小侍童，就是小公差。可是这镇上又没有公事房……”

于是我就执拗地说：

“可是我是女孩子 妈。”

“是我生你出来的，当我不知道？女孩子不到成年赚不了钱，所以我只好跟神父撒了个小小的谎，上帝是会饶恕我的：我没跟他说你是康黛拉丽娅的妹妹，我说你是她的小弟弟。我这就给你理个男孩头，改一改你哥费利佩的裤子给你穿上，然后套上红短裙，再穿上镶花边的法袍，谁还认得出你？都以为你是个真的男孩子呐。”

一切都照母亲讲的那样安排。一化装好，我就到教堂的圣器法衣室见我姐康黛拉丽娅的神父（忘了他的名字，所以这样称呼）

“叫什么名字 小鬼？”我对他说是我妈里卡达太太要我来时，他这样问我。

“哎哟！我心想，母亲光给我化装 却没想到这个细节！”



我装着没听见，争取时间想个点子；他再问时，我回答道：

“我叫... ..”

就在这当口儿我正好要打喷嚏，便把这句话结束成：

“... ..丘斯！”

瞧，这个喷嚏来得凑巧！它为我提供一个需要的名字，而且我绝对没想到，丘斯竟是耶稣的小名哩。

“好的 丘斯，”神父说，“从下礼拜天开始 还有一个侍童帮着做弥撒，你就拿施舍箱收钱。你早上六点钟来找司事吧！”

我一直弄不明白为什么要在凌晨时分做弥撒，这时教徒们还懵懵懂懂地半睡半醒，不大清楚圣坛上在做什么。我料想有些教堂教士多，就得起得早，因为只有早点开始，才有时间让大家每人都能做弥撒。但是在我们镇上，教士一塌刮子就两个，蛮可以晚一点开始的。可是不然：还是半夜三更，钟就“当当当！”“啵啵啵！”方圆一里谁都甭想合合眼睛。可没有办法——教士们总是那么泥古不化的... ..

正是这个缘故，那个礼拜六到礼拜天的夜晚还未结束，我早已穿上我那男装裤子上路了，从“平房式别墅”到教堂要走一段很长的路呢。

当我向教堂司事——他是我女友皋丹西娅（那个在栓皮栎顶上看见“圣波佩琳”的疯女孩）的父亲——报到时 他从头到脚把我打量一番，然后说：

“看你有点面熟 孩子。咱们在哪儿见过来着？”

“哪儿的话，”我撒谎，“这地方 我是刚来的。”

司事瞅了我半晌，临了耸耸肩膀。他在点一根长棍儿尖头上的灯捻儿，要去点亮头次弥撒的蜡烛，一边点，一边命

令我穿上挂在钉子上的红色法袍。

侍童穿的法袍我嫌大，和世界上所有侍童都嫌大一样。看来，古代的侍童——这种已相传数代的法袍是给他们做的——比现代的侍童来得高大和肥胖（可能从前虔诚一些，化募来的东西又可以使下层教士营养足一些）。

我穿好衣服，另一个侍童便来到；他叫沃尼法西奥，本行把戏，他样样精通。

“你看到人家福音唱完一坐下来，”沃尼向我讲解，“你就拿起那钱箱去化缘。当初是拿托盘讨的，可是神父怀疑我手脚不干净，就买了这个带锁的钱箱。这些神父怎么样，你就会知道：他们没啥东西不要的。”

募化来的钱不能象沃尼那样从中揩油，要原封不动地交到神父手里，我认为这是天经地义的。但为了不跟同伴结怨，我什么都没说，而要他接着讲下去。

“人都是些小气鬼，你不要拿着钱箱在他们面前晃过去就算了事。这样的话，你什么都捞不着。几乎所有的教民到该掏腰包的时候，总是装出一副心不在焉的样子，眼睛瞟到一边去。你得在每个人面前站住，冲着他们鼻子尖摇钱箱，摇到他们把钱袋解开来。但你又要跑得特别快，因为通常礼拜天的弥撒，其中每一趟得募化三次：一次为教堂，一次为传教团，一次为其它各式理由。”

按照沃尼法西奥的指点，每次化缘都卓有成效。对那些最别扭的信男信女，我就伫立在他们前面，使劲地晃钱箱，象摇铃那样。末了，在这丁丁当当的要叫他们当场出丑的“铃声”面前，一个个无可奈何地把手伸进口袋里去。我多日来看见胡先生在他那丑八怪姐姐身边捶胸顿首进行忏悔，他一直没有认出我来。谁能想象到他面前这个侍童竟是个女扮男装呢！

有一段时间，一帆风顺。我成了沃尼非常要好的朋友；他经常用卡片从钱箱槽弄出钱来同我瓜分；我们也时常卖圣坛上烧剩的蜡烛脚，卖忘在教堂没人来找的雨伞，而捞取外快。

不幸，第二年的夏天，事情复杂化了。天气炎热，沃尼坚持我们一同去镇旁的浅水河洗澡。

“我没有游泳衣，”我找话推托。

“要啥游泳衣哩？”他接过话茬，“咱们男孩子在那儿洗澡统统是光着屁股的。”

我又托故不会游泳。他笑了起来，反驳我的遁词：

“咳呀！这条小河沟还想游泳哪！顶多到你膝盖深。”

他那样执着，我开始怀疑他喜欢我了，是想把我带到河里看看我的光屁股。可能沃尼因常穿侍童裙之故，变得有点女人气，虽然他对我的感情倾向（他本人并不清楚）是完全正常的。

沃尼着手开玩笑地拍拍我的屁股，逗我跟他厮打，企图在地上边滚边摸清我的底细时，这证实了我的疑窦。我躲避这种打闹，生怕在秽褻的摸摸拍拍中，终有一次被他发现我的秘密。我向母亲讲了我的顾虑，她沉思半晌，作了决定：

“你最好还是停止这个工作吧，不要等到沃尼的手伸得过长，不要等到闹出满城风雨来了。”

我就是这样结束了侍童生涯去做较适于女性的其他工作。

十

流光月复一月地消逝。我也记不得过去多少个月，反正

好几个月吧。

头发又长起来，我出落成个亭亭玉立的大姑娘了。长头发的同时，身上别的东西虽说没有头发长得快，可也渐渐地发育起来，以至穿上件半紧身的套头衫，就是瞎子也不会把我当作侍童了。但除了前面这一对东西发达，后面呢，就显得有点儿干瘪了。

那些三姑六婆对母亲说：“玛芭需要好好地营养营养哪！正在长身体呐！……”

可是我可怜的母亲到哪儿去弄营养品呢？我既失业，她又连一块破桌布都卖不出去。

“这样下去，”母亲叹气道，“咱一定会跟你那可怜的父亲一样地安息啦！”

幸亏有个叫什么安格拉西娅的吐了血，这倒救了我们。这样说似乎是句野话。但应当晓得，一般经过战争，特别经过内战以后，人都变得粗野了。耳闻目睹种种粗暴的言行，心肠变硬了，于是，各人自扫门前雪，哪怕损人利己。

血已经流成了河，谁还在乎就吐这么一口血呢？安格拉西娅是个十分逗人喜欢的姑娘。战时，她父亲把头探出掩体，被打中了脑门。她至少是这样讲述她父亲的功绩的。她有个姑妈叫做什么卡尔梅拉的，住在我们“移民区”的一所“平房式别墅”里。

“说是她的姑妈，”人们议论纷纷，“不如说是她的孃姑奶奶呐。”

因为在区里，关于卡尔梅拉的名声，人们议论很多。说她名声大，但得把名声这个字的附加音节去掉，留下中间的两个音节（便是puta‘妓女’）

（显然，我用笔多了就逐渐有了经验，懂得较为文雅地叙

述粗俗的事情了。)

可是别人对她的议论，我并不在意——每个人都有权往最有利的地方来考虑自己的事情。何况这卡尔梅拉对我们并不坏，在我们十分困难时，她还送点糖，甚至送点油脚脚，所以母亲和我常为她辩护。这种辩护使我们得到的报答，就是她的侄女吐血时，她便来对我们说：

“我想，安格拉西娅的肺结核要病很长的时间，象条绦虫一样一天不吐出来，我就得养着她歇在家里一天。玛芭何不接替她那份工作呢？”

这个想法我们觉得挺好，一天饱四天饥，这样的饮食方式，是一匹马也熬不住的。于是，我从晚到早走进阿尼塞托的那家商店代安格拉西娅工作了。

可见，正如我刚才说过的那样，她吐血对我倒非常有利，理由就在于此。尽管我工作得象匹骡马，但因为那老板是个懒鬼，他还是把所有的活都推到他老婆和我这当佣人的身上。那么我就懂得了为什么一个象安格拉西娅那样虚弱的女孩子到头来会从嘴巴里喷出血来——我都不止一次差点儿没把五脏六腑给吐出来呢。越结实，越费力气嘛！

虽然如此，我还是高兴的：赚得一份好工资，在店的顶楼还单独有个漂亮房间。它有个小小的窗户，爬上凳子，扭扭脖子从窗口伸出头去就看到《七月十八》(从前叫《四月十四》)路的一个小角落，也能看到市政大楼的平顶塔以及远处田野的一条绿带。

你只要瞅那老板一眼就会受不了他那股懒劲。这老兄可真是够懒的呀！且听我细叙。

每天早上电台广播的体操课就把这位阿尼塞托先生累得够呛！尽管他一动也不动地在床上一边听着，一边心里做着

广播员指导的各种动作，但他光是想着那些柔软而频繁摆动的动作，大颗大颗的汗珠就已噗噜噜地滚下来了。

我八点半给他送早饭时，多次见到这大颗的汗珠流水般地从每个毛孔涌出，他大口大口地喘着粗气，而毯子下面的大肚子一起一伏地颤动，活象刚结束一次马拉松。我关掉收音机对他说，做这样剧烈的体操无异是在自戕。这个老脸皮使用睡衣袖子揩了揩汗，气喘吁吁地对我说：

“要保持灵活 除了做操 没有别的办法。”

于是 他在床上微微欠起身子，欠起一点点儿刚够得到能把早饭塞进肚里去，却又不放弃原来舒适的姿势。往往他将抹上奶油的烤面包片往大肚子塞了又塞，撑了又撑以后，便再度躺平对我说：

“昨天睡晚了，我再睡一会。要精神好，得睡足我那十一个小时呐。”

阿尼塞托先生是有妇之夫了，但他是跟妻子分开了的。这不是律师以法律条款使他们分离，而是泥水匠用砖砌的间墙把他们隔离的。这隔墙砌在夫妇的卧室，把它一隔为二。夫妻虽说和睦，他们分居却是因妻子鼾声如雷。罗莎夫人打呼的声音那么大！连我住在顶楼也听得清楚。可想而知，象他这样一个贪图安逸的丈夫自然忍受不住那样一个妻子了。躺在一辆开足马力的火车头旁边，阿尼塞托先生怎么能够睡他那必不可少的十一个小时呢？

还没到送早饭进去给老板，我这做佣人的早就起身做得腰酸腿痛了。起床第一件事，就是下去整理铺面。我们的镇远离公路干线，偏僻而幽深，晨曦总是姗姗来迟，所以这时还要点起灯来。

首先是刷洗砖地，洗掉前一天顾客鞋子粘进来的泥块；

然后用把旧笤帚上头绑上一块抹布揩干接着用根秃楂楂、好难看的掸子掸去各处的尘土；最后用块湿布往柜台上一抹才算了事。

这个活，我要花去将近一小时，因为罗莎夫人非作一番细腻的检查决不打开店铺的门板。她要找着什么碴儿，那就有我的好看了。

铺面清洁工作一结束，我就钻进厨房生火，烧早饭。罗莎夫人怕我捞她食物以果饥肠，烧早饭时，她始终在场。这个厨房里的一切通通上了锁，夫人把钥匙放在一个很大的钥匙包里带来带去，这谁会相信呢？甚至奶壶盐瓶都用小锁锁住，只有她罗莎夫人能开！让我给阿尼塞托先生卧的那两个鸡蛋，让我烧的牛奶，让我烤的面包片，无一不是这吝啬鬼从食橱里给我拿出来的。

这个小气鬼监督得这么严，竟至正在烤鸡或烤饼的炉盖上也加了锁。无论哪个佣人，只要没我穷，而又比我自尊心强的，早就叫她自己滚去烧她自己的饭菜去了。然而我的处境不允许我有非分的行动——俗语有云：“饥不择食”嘛（俗语这一门，我几乎也是一窍不通的，只能取其大意而已）

给懒先生送上早饭以后，我便打扫屋里。罗莎夫人为向我进一步榨取，还企图让我缝、洗、熨。这我可不在行，缝个破绽，丑陋不堪，熨条裤衩，烫焦裤裆。这霸道的女人也只好放弃叫我干这种家务活的念头。

擦洗屋里以后的空余时间，我得到店面帮着做生意。我一直渴望这个时刻，因为坐在柜台后面，我就给人捧得昏头昏脑，简直是神魂颠倒——竟至在那里结识了我所倾心的第一个情侣。这可是真的！

思索良久，这店里最使我厌恶的是什么呢，就是那些

盛满醋浸嫩黄瓜的玻璃罐：那些黄瓜那么绿湛湛、小小个、走了样，仿佛是泡在酒里的假想的火星上的小人胎。我真不懂竟有人斗胆吞咽这些腌臢东西。

相反，这店里最使我喜欢的是什么呢，那是不假思索的。这就是那位店员了。

我认为这个应作下回交代。

十 一

那店员叫阿佛罗迪西奥，后脑勺长了个瘰子。但这瘰子只从背后才看得见，而男人的背后，对女人是无所谓的。即使没有这种赘疣。

从前面看，阿佛罗迪西奥倒是挺帅的：一蓄自由式的褐色头发，一双栗子般的大眼睛，一抹因拮据而加快生长的威严胡髭。小伙子没有被召入伍，是因重度平足，但这个缺陷虽使人发笑甚于怜悯，却无损于这病患者原有的俊俏。

的确，他使我一见钟情，而他对我也绝非无动于衷。因为他瞟我一眼，脸孔便红得象他当时正在过称的西红柿，而他在神经非常紧张之下，竟往秤里多放了些西红柿。

我的工作是他做包东西的纸袋，他骑三轮去发货时，替他照料营业，以及扫店铺地上从兵豆袋爬出来的小虫。但除了眉来眼去，我是不能跟他搭腔亲近的——老板娘整日价用眼睛盯住我。她在店里管钱柜，这钱柜实际上是柜台上用把硕大的锁锁着的大抽屉，她就从那儿向我不断发号施令：

“玛芭，把这带虫子的兵豆包给这位太太，按没虫子的收费。”

“ 什么 ?”太太诘问，“有虫的也收我一样的钱？”

“ 嗯！”罗莎夫人狡黠地解释道，“准是有点超重了吧。不过您是咱店的常客，虫子就算奉送啦。”

夫人煞有介事地炫耀她的慷慨：战后时期食品价格涨到惊人的程度。赠送能煮熟吃的那怕很小的虫，不能说不是一种小小的大方。

我打发完兵豆，夫人又说：

“ 玛芭，你拿梯子爬上去，把顶隔上的辣椒拿两罐下来。”

我上得梯来，阿弗罗迪西奥无事找事地在下面走过好几次，想看我的腿。这种寻视的目光，我并不感到其中有什么不良的居心，倒使我感到惬意：我说了，这小伙子我觉得挺帅，所以我待了半晌，才去取下那两罐辣椒。

这样说，似乎我为人放荡，似乎生活无时不赋予我应有的一切。其实不然。我那时的放荡纯属幼稚无知，这是由于没有人给我任何教育的结果。我贫穷的父母长年累月操劳赚几个大臭钱，没有教育我所必需的三个条件：时间、金钱和文化。大家都知道，文盲的女性（尤其是漂亮的）比起受过教育的女性，总来得撒野一些。

阿弗罗迪西奥在梯下这样斜睨着眼睛偷看，他得到的结果，只能是神经紧张，巍巍然的，甚于一块“ 弗兰糕 ” 的颤动。此外，他头上还落得一个疙瘩：为了惩罚他的好奇心，我假装一只辣椒罐失手滑出，从高处朝他头上直撺下来。

“ 当心！玛芭，” 罗莎夫人听到阿弗罗迪西奥的喊声责备说，“ 别把辣椒罐给打啦！”

在她看来，店员的头并不比破瓜烂萝卜还重要。

就这样，我们眉眼传情，打打闹闹，度过了好几周而不能搭腔。老板娘的眼睛和耳朵，决计不离开我们。晚上“ 盘点（清点

钱柜的钱数)后,阿弗罗迪西奥上了门板就走了。他不住在店里,踏上送货三轮送了货才回家。他和肢体健全的母亲和四分之三个父亲住在一起。(所以说四分之三,是因为这位好端端的先生被那讨厌的战争夺去了一只胳膊和差不多整条腿。)

幸而罗莎夫人不知从哪儿得了腮腺炎,需要卧床休息。腮腺炎是小孩子的病,成年人很少得。但这位好夫人是个贪婪鬼,什么都想要,所以这种本来并不属于她的腮腺炎,也要霸占一份。她所感兴趣的就是什么都要占有,包括这种腮腺炎。我想,要是发生鼠疫或霍乱,她也会捞一份的。

她躺在床上脸肿得活脱是一只圆头、大嘴的母狗,她丈夫也就不得不缩减他那十一小时的睡眠到店上替她去监视了。但由于他仍处在半睡半醒的状态,不多久就在钱柜旁的椅子上再度进入梦乡了。

多亏了这个,阿弗罗迪西奥和我终于能够讲话了。

“我早该损你几句了,他开了腔 原来是个善于插科打诨的油嘴子,“因为我的眼圈如果不是长睫毛,而是长牙齿,那你浑身净是牙印子了。”

这句恭维话带点吃人肉的色彩,但我记得很清楚。这是异性向我讲的第一句阿谀话,而女人永远不忘这样的体验:第一句奉承话,第一次亲吻,第一次……等等。

总之,如果阿弗罗迪西奥起先是个丁铃响的小铃儿而逗我喜欢的话,那么,我们开始攀谈后,就成了个当啷响的大洪钟使我乐不可支了。由于我星期天下午休息,他星期六便向我提议:

“赶明儿我们一块出去 好吗?”

“我要去看望母亲哩,我说,住得很远,一个下午只够来回。”

“我带你 别发愁！”他答道。

于是，星期天下午，他踏着那辆送货三轮在我们待过的那个街角出现了。

“上车！”他指着平时装货用的、里面已经放好坐垫的大木箱对我说。

坐上这车，真使我神思飞动：乘带轮的运载工具从一地到另一地，是我生平第一次。那坐垫又大又软，坐得很舒适。阿弗罗迪西奥发动他那“两条腿的马达”，我心花怒放，但踏行了一会儿，我心中不禁一阵紧缩，栗栗危惧起来。

“阿尼塞托先生要瞅见咱们坐他的车来逛怎么办呢？”我担惊受怕地对阿弗罗迪西奥说道。

“他看不到咱的 你就放心吧，”他安慰我，“你晓得星期天他是要休息的，连床也不起呢。再说，咱走田野，没有给咱商店顾客发现的危险。”

到下坡时，三轮车飞腾而下，风驰电掣，我不由得轻轻地叫道：“哎哟！”这喊声如同现在我跟哪个爱欢闹的人坐运动用汽车出游时常常发出的惊叫一样。

我们中途午餐：一根腊肠，一听沙丁鱼，一些饼干，都是阿弗罗迪西奥在阿尼塞托先生午睡时一点点捞得来的。

母亲看见我坐了车来，非常高兴，并且在众邻居面前吹她女儿不是用脚走路的人了，因为这部三轮在我们“白铁皮区”就相当于好莱坞别墅的“凯迪拉克”牌小轿车。

乘三轮货车郊游又进行了几个星期日。每逢这星期日结束时，阿弗总是筋疲力竭，两腿酸痛难忍的，但我过这星期日却象个坐在自己司机开的小汽车上的阔太太，优哉游哉。当他蹬上一坡，开始气喘如牛时，我们就停在树下休息。这时，由于他踏得疲顿不堪，几乎没有心思动手动脚；这使我很高

兴——我虽然知道鄙人能够支配会多种语言的人的所谓“性魅力”的诱惑，但毕竟害怕性的事情。

这种鬼事情，我知道其中就里——镇上街头的狗儿是很不要脸的，但我想，人的这种事儿就要严肃得多，而且负着更大的责任。

有一次，在郊游途中，阿弗罗迪西奥建议我们搞对象。

“搞正式的呢 还是跟镇上几几乎所有的青年一样搞法？”我想问个仔细。

“跟镇上人那样。我们到底是生长在这里的，要尊重这小桑梓的风俗习惯嘛！”

“那让你的娘儿们去尊重吧！”我答茬儿，“眼下鄙人只打算吃饼干吃大了肚皮。”

我知道我们城区的许多姑娘眼睁睁就发起胖来，所以说出这句粗话。

阿弗罗迪西奥失声笑问道：

“你以为她们发胖就是因为有了对象吗？”

“嗯！”我肯定，“因为把他压在自己的上面呗！”

阿弗罗迪西奥从上面的讲话意识到我绝不是个傻瓜，便不得不同意我们正正当地搞对象了。决定作出，我们又踏上三轮，只听他喃喃低语道：

“要是我们不那么正正经经 我就不要蹬得这么多了。”

十二

我搁笔好几天了——我女友纳蒂得“瓶击病”卧床。这种病是她晚上和美国醉汉吵嘴，头部遭受袭击所致。

纳蒂文弱，宁可呆在自己的套间请个上门缝合的外科医生，而不愿到医院给头皮缝许多针。

“这种小医生除了收费较低，我去探望时她给解释，缝的手术也好得多。”

但是，纳蒂的境遇比我糟：她比我年长，又没那么吃香，所以没有佣人使唤。在卧床那几天——她头上的绷带扎得那样虚张声势，简直象印度人头上的包头布——我得留在那里侍候她吃饭、闲聊天。

幸而，纳蒂的愈合力很强，很快就劫后逢春了。于是我又拿起笔来，这段间隙为我积聚了不少往事的回忆。由于纳蒂这样自诩博学，也许在谈天说地之中她的三昧对我的文风有所补益。

总之，看看我怎样再来拾起话题吧。

我和阿佛罗迪西奥蹬运货三轮游逛的那几个月，我姐已皈为修女。这是自然的——在神父家做了这许多个月，终于受到感染，产生了她那少爷神父的同样志趣。

我很高兴。修女们一向以其忘我的精神使我十分敬佩，特别是夏日炎炎，她们在那一件件厚厚的法衣和令人压抑的白头巾复盖下焦烤难熬而不吭一声的时候，更为如此。母亲则相反，她嚎啕大哭，真是泪如泉涌，每平方米足有六公升的流量呢！

“哎 我再也看不到她了！”她向着挤在她“平房式别墅”门口的三姑六婆抽抽嗒嗒地哭诉说。

因为上帝的召唤来得如此猛烈，以致康黛拉丽娅毅然进了幽禁修道院。这是那样的修道院：要跟那个修女谈话，必

需隔着一道遮着帷幔的铁栅。

“这个肮脏的世界 她在那儿一尘不染，收破烂的古梅尔辛多为安慰母亲带点哲理的味道说，“因为人人为着能活下去，就得滚一身脏，结果呢，到翘辫子的时候还得用我的车把他们拉到垃圾场。”

但康黛拉丽娅进修道院给母亲带来的忧愁被费利佩出狱带来的喜悦所补偿了。政府常因大喜事实施的大赦使小伙子这次受到开恩——这次胜利周年纪念日，使得官员们兴高采烈。是哪次周年纪念，记不得了，可有什么要紧呢！这种节日向来一样 讲演、授勋、放鞭炮 不过尔尔。

当然，我虽然对哥哥这次能放出来很高兴，但我至今仍在想，这种大赦简直是种合法的荒谬绝伦，简直是对国家的司法权的一种渎犯。

为着庆祝一次战斗的胜利、一个新教皇的任命或一个国王的登极，便开监放出一批地痞流氓，我看不出其中有什么道理。这只会造成满街满巷都是扒手、小偷，来窃扰欢乐的人群，破坏节日气氛。

这样的寻欢方式，我觉得太荒唐，就象为欢庆和平让士兵跑到街上向群众开枪一般。不过也可能我说得不对。

我记不得费利佩出的是哪个监狱，又是犯什么罪进去的。这小伙子对他的行当向来十分保密。我只知道他写了封信给母亲说他释放了，而母亲看着信高兴得哭了出来。 嚟！说得确切一点，就是别人代他写了信，而母亲是别人替她念的信——我家除埃斯泰范外，当时没哪个是摘掉文盲帽子的。

除却我姐、我哥个人生活状况的这些变化（康黛拉丽娅皈依宗教和费利佩释放出狱），家里那几个月没有发生大的事情。我们没有埃斯泰范的消息。母亲牵挂他不来信的时候，我

就安慰她说：

“他一定想我们不认字，他何必费事写信呢。”

当人们向罗莎夫人通风报信，说我们星期日用店里的三轮外出游逛时，我跟阿弗罗迪西奥闹恋爱的情形发生了变化。你道这臭老太多么愤怒！眼睛里直冒火花，几乎把眼睫毛都给烧了。她并没有把我们撵走——做家庭佣人的，已经开始短缺；而象我这样勤快的女佣，是不容易找到的；象阿弗罗迪西奥那样平板脚的伙计也是难以找到的（由于这个毛病，他仍然免服兵役；他年轻力壮又能比一个老年店员为商店提供大得多的效益）。

我们没了三轮，停止了踏车，郊游时，我的对象就不再疲惫不堪了。到达田野，他生龙活虎，放荡不羁，实在太放肆！他的放肆使我大光其火：我下定决心，不到上帝叫我成亲时，我是非洁身自好不可的。

“当然我们要结婚罗！”他说着，想要我让他达到从来都没人达到过的禁区。

“什么时候？”我边问，边躲开他的推压。

他便向我许愿：

“等你好一点的时候，等我们什么都有：家当、房子……”

“……和孩子，是吗？——甬提！”

阿弗罗迪西奥正要发火，但我总比他跑得快。他不拿他父亲的健康赌咒：最多不能超过规规矩矩的亲热，我就绝不让他靠近。

虽然有了这种极限，但我们过得还挺不错。比方：一个星期日，爬上一座山峦，叫“霍亚金先生的秃头”——山顶上只有三棵小树犹如镇长头上仅有的三根头发在出风头。又一个星期日，下到几年前侍童沃尼法西奥要我跟他一同沐浴的

那条小河。再一个星期日，在“白铁皮区”身临目睹了一些世俗的事情：一个哇哇坠地的婴儿被裹进襁褓；一个刚离人世的死者给披上寿衣... ..

关于这类殡葬事宜，凭我记忆所及，数尼古拉大最有趣。它确有其微妙之处，就让我来讲讲：

尼古拉大，顾名思义，即又大又胖的尼古拉。尼古拉这名字富有弹性，可随叫这名字的人身材大小而伸缩。从叫么么小的尼古拉为小古拉开始，小古拉这名字，就按尼古拉族人身材的大小，经历若干由小变大的阶段，逐步演化到尼古拉大，成为一类超级的尼古拉。

死在“白铁皮区”的那个尼古拉生前体重起码一百公斤。死后，我想，要轻得多了，因为人体内血一凝固，水分一蒸发，就变成硬邦邦、轻飘飘的金枪鱼干一般。尼古拉大是患腹膜炎上西天的，他的情形也正是这样。

前几年战争期间，这位尼某在“红色”民兵后勤部工作，我猜想他的工作是饱尝部队伙食，否则就不可理解了，因为全体老百姓骨瘦如柴，而一个人竟会肥胖到如此程度。故而，当这场战争以国民军绝对优势的胜利而告终时，尼古拉大到处被轰，以致躲到我们的镇郊来了。他一鸣呼哀哉，便甩下三个儿子和一个姘头。和他生活过的这个女人不能叫做寡妇，因为他们不是通过天主教神父正式结婚，而是通过哪个警察局长姘居的。

说也凑巧，尼古拉大死于星期六的晚上。亏得这样，那个星期日在他住的“平房式别墅”就有了免费节目：看他的停尸——“白铁皮区”没有电影院、戏院，也没有舞场，枯燥乏味透了。左右邻居鱼贯而入，借口吊唁丧家，其实醉翁之意在于瞅死者一眼，人的病态心理是非常严重的呀！

阿弗罗迪西奥和我陪同母亲前往：母亲和那个女人一向很要好。

“ 嘎 !多美的尸体呀 !”吊客一头闯进门 便满口称赞不迭。

“ 欸 是呀 !”其他人附和 ; 埋掉可惜噢。”

由于尼古拉大不是教民，没有给他设灵堂，让他坐在椅子上，姿势摆得十分自然。他的姘头手脚一向灵活，用铁丝把他的头绑牢在椅背上。

“ 埋掉可惜噢 !”吊客们坚持着 对那魁梧的巨型尸体赞叹不已，“ 为什么不按分量卖给化工厂呢？可能他们要从这尸体弄到大堆肥料会出个好价钱哩！”

尼古拉大的姘妇觉得这个主意很妙——人到手头拮据的时候不应糟塌东西，随随便便就把东西拿去埋掉。但是我不知那家工厂是否会接受她提供的货物。

十 三

我每每喝红葡萄酒，便想起那失去童贞之夜，而喝白葡萄酒，不会勾起我的回忆。故而，我总力求喝白葡萄酒——我想起那桩事，就怒火中烧。

但昨天我和一个小伙子外出。他是作家，钱也就不多，跟这种靠吹牛皮过日子的人出去，尽人皆知，无非是赌博和饮劣等红葡萄酒，以廉价换来寻欢作乐。我有自知之明，心里清楚：酒到两瓶，眼泪必夺眶而出，这时我的脑海中便会浮现妇女生平那个极其重要的时刻。

我上回所讲述的事件发生后又过去两三年。在这段时间里，只发生两起重要事情。

一是我母亲有了对象，二是我的对象吹了。

母亲的对象是位胡利奥先生式的老爷。无疑，女流之辈对一定类型的人物，都自有其倾向。母亲的新相好比从前的房东头发多，但钞票少。

母亲跟他萍水相逢，是他来敲门卖笤帚时认识的。母亲回他已有笤帚，他连续想卖给她平锅、戒尺、茅草筋。这位先生是某家庭用品厂的代销员，开一部小型运货车在全省兜售产品。

这位先生那样玲珑剔透，把他的笤帚吹得天花乱坠，仿佛是吸尘器一般，一点不买他的，母亲确是过意不去，就买了团茅草筋。

庸俗小说中谈的艳事，往往从送花开始。实际生活中，有时却是从茅草筋开始的；或者是从鼻涕开始的，那就是风骚的女人把沾满鼻涕的手绢往地上一扔，看哪个拣起还她好打情骂俏。

母亲在家顾影自怜，那先生多次开车来和她作伴。当我知道他来访甚密、傻话连篇时，母亲安慰我：

“别害怕，玛芭。我不会跟他结婚的。你是知道的，我是个心碎了的寡妇，还要忠于你父亲在天之灵哪！”

我却相反，失去了对象：阿弗罗迪西奥临了还是要去参那该死的军。一年一度的体格检查，发现他的平脚板在蹬三轮的作用下，逐步得到了矫正。一当脚不平板，人就给招走了。

他需要去咱西班牙在非洲的一块沙漠殖民地，那里只有几个摩尔人、几棵仙人掌，只能使战士的未婚妻望眼欲穿，愁肠寸断。我们的恋爱关系因此也就告吹了。一来是距离，二

来是文盲，使我们失去耐心，因为我们都不能用书信这燃料来保持爱情之火。于是，就再没有绕着我转的、百般亲昵的小伙子了。

店上来了个不能服兵役的青年，代替阿弗罗迪西奥。使他免服兵役的是体格检查中的胸围缺陷。要他胸围够格，永远不可能——他的胸腔比炉管还要狭小，似乎连呼吸也都不可能。大概他的肺只有两根香肠那么大。

我扫他一眼心里就有数，这病骨支离的青年，耳若蒲扇，满口牙垢，是不可能替代阿弗罗迪西奥的。那么，我对这片店就不再感到兴趣了。

无疑，那是我生平最烦恼的时期。罗莎夫人是从未有过的苛求，阿尼塞托先生则几乎起不了床。医生来看他，说他懒惰而逐渐转向瘫痪。

我收到两、三封识字的军士代阿弗罗迪西奥写的信，但不懂信中说些什么——不好意思让人读给我听，就都给撕掉了。那时，我向来是个傲慢的文盲。

没有对象，星期日我就和童年时期的几个女友外出。特别是跟皋丹西娅，就是自认为在树杈上看见圣波佩琳显灵的那个神秘莫测的姑娘。由于年龄的增长，她的深奥玄妙消失了，成了个彻头彻尾的放荡姑娘：从肉体到生活习惯都是放荡不羁的。她已经不找树枝上的圣灵，而找打谷场上的小伙子了。她的父亲，那位教堂司事，对她没办法：无论是说教还是棍棒，丝毫不能使她不离正道了。

我闷得慌，皋丹西娅想教我过得快活。

“你是个傻瓜！”听到我讲阿弗罗迪西奥和我只是正经的接触，她揶揄说。

她便向我讲述她的恋爱经中所得的快活。其时，这骚货

常和一个叫胡阿囊的外出，夜晚这胡某就在公墓土墙边的一块小草坪上跟她鬼混。为使我不烦闷，她要胡把他的朋友介绍一个给我。

下一个星期日，皋丹西娅的胡阿囊果然带了个叫伊格纳西奥的青年来见。介绍时，我面颊不由泛起点红晕，因为这青年很高，我站在他身边，相形之下，象根矮短的台球棒。但他不介意，而且游玩时始终对我和蔼可亲。

闲逛中，他说的第一件事：他父亲是巴斯克人，这于我无关紧要。但过一会我才弄明白，他向我这样说无非是为他的身材辩解。众所周知，巴斯克地处北方，雨水多，灌溉较充裕，人也就长得高大一些。又说他母亲是害热病故世的，我谨致哀悼。

时值夏日，我们四人到郊区一家露天小吃店，吃了许多切成片的腊肠。其他几个还要了酒，我在嗜酒方面是个新手，只喝汽水。

伊格纳西奥如下阪走丸，滔滔不绝地对我讲下去：他在马德里生活，是到他父亲家来度假的——这个给他生命和七尺昂藏之躯的巴斯克人是这里那家化工厂的厂长。伊格纳西奥也在它的首都办事处为这个企业工作。这使我喜出望外，我还从未跟马德里的少爷交往过呢。

这个脖子上系着条合适领带的小少爷和当地那些光着膀子、言行粗鲁的愣小子，竟有偌大的不同哪！眼下，他虽然请客吃东西，但想也不想向我伸手伸脚以捞回他的部分血本。他这第一天不仅尊重我，而且叫我完全忘记了我这可怜丫头的身分。我在他身边更多地觉得自己是个人，很少感到自己是头驮畜了。

而皋丹西娅和她那特爱接吻的朋友，吃了腊肠还不够，居

然添了几份肉排。真没教养啊！

十点钟，是罗莎夫人要我到店的铁定时间，我们两对就此分手；伊格纳西奥一直送我到店门口，皋丹西娅和胡阿囊到公墓墙边鬼混去了。

“我非常高兴！”伊格纳西奥告别时说。

我第一次听到这样的客套话，心想：“他连碰都没碰我一下，不知道怎么会非常高兴。莫非这家伙是那种在肚皮里大搞寻欢作乐的货色？”

可是我什么话都没有说——但凡吃不准的事情，我宁可保持沉默。谨慎颇能掩饰无知。伊格纳西奥接着问我愿不愿下星期日跟他出去，我同意了。

几个星期日我们外出都平安无事，直到葡萄收获节的来临，才掀起轩然大波。

十 四

如西班牙所有城镇一样，我们镇上凡可以酿葡萄酒的，就都酿葡萄酒。在我国不种葡萄、葡萄秧、葡萄藤的地方是少有的。这里似火的骄阳必有其一定长处——它只使葡萄成熟，只使游客烤得如熟蟹般通红。

一个村庄，无论怎样贫寒，惯常总要炫耀它那点醅淡的葡萄酒，即便它的收成一共也不过酿五、六瓶。

我镇的葡萄酒不醅薄，相当醇厚。这不知为什么，因为曼却地区的葡萄酒大都可说是醅清而趋于醅的。再说一遍，我不知道为什么，这于我也没关系。反正我们镇上出的酒非常浓烈、质厚、黑乎乎的，掺进许多水也不走色，酒店老板

都垂涎三尺。总之，我镇的酒有一种挺象羊奶的特性，可以比牛奶掺进多得多的水分。可能是因为我们的葡萄园受太阳辐射较为强烈，也可能我们的葡萄是劣等货色的缘故吧。具体我说不上。

不管怎样，我们是一向以自己的葡萄酒引为骄傲的；骄傲到这样的地步，以致我们的镇长霍亚金先生为不逊色于雪利斯^①和拉里奥哈^②，竟然想起组织葡萄收获节来。这节日延续三天：两天庆祝活动，一天酩酊大醉。我想现在一定不止三天了，因为我镇已逐步扩大为小城市了；这种集体沉酗，由于人更多，更热闹，就势必醉得更凶，也就需要更长时间才能醒酒了。

那年狂欢始于九月三日——节日是随着葡萄成熟的时间不同而变动的。记得那是星期日：那天我不必到下面店铺打扫。

我歪着脖子从我房间的小窗口探头张望，只见市政大楼的平顶塔上全是旗子；《七月十八》（旧《四月十四》）路也披上节日的盛装。太阳出来不久，显然已带着一副杀气：我在小窗口上种的三棵天竺葵，头夜才浇足了水，现在已经干得象沙漠上的仙人掌了。虽说是晚夏，明摆着我们还得迎接一年最炎热日子中的一天。

一大早我就开始梳洗打扮了，因为罗莎夫人一时心血来潮，自诩豁达大度，竟允许我早上出门去。

“过节了，好好地玩玩吧！”她说，“可不要跟大伙那样喝

^①雪利斯即西班牙加的斯省的雪利斯德拉弗朗特拉地区。世界著名的雪利酒就出产在这里。

^②西班牙的拉里奥哈包括洛格罗尼奥省及其若干毗邻地方，其葡萄酒驰名遐迩。

醉啦。十点正，我要在这里看见你。”

“您请放心，太太！”我随口许诺，“我只喝汽水。”

我打扮得花枝招展，装扮停当，就到街角；伊格纳西奥在那里等着我，也是衣冠楚楚，穿套热带地方常穿的布质纤细的白衣服，穿着这套衣服似乎更颀长，更黝黑了。

我虽然并不显得更黑，但也仿佛更修长——脚蹬一双高跟鞋，这是为了跟这大高个外出而廉价买来的处理品。我的衣服是绯红色的，这绯色又为黄色的印花所冲淡。如果有人把我挂在杆子上，那我也就象点缀官方机构的许多旗子一样，跟它们简直混淆不清了。

我习惯穿适于家务劳动的那种帆布面麻绳底的便鞋，穿着我的高跟鞋，就象马戏团演员踏高跷那样了。伊格纳西奥察觉了——他是个细心的家伙，便挽住我一只胳膊，防我绊倒。他用手碰我是破题儿第一次，也并没有使我不快。我让他扶着，只怨那般酷热，我一只胳膊从腋窝到手肘子全是汗涔涔的，以致他的手指也湿漉漉的了。但他对此并无不乐意的表示。

就这样轻轻地牵挽着走向广场，那里已经人山人海了。我不想说诸如拥挤得针都插不进之类的话，因为这是愚蠢的夸张；地方无论如何壅塞，一枚针总是插得进去的。我也不想说，寸步难移，因为用肘子开路我们移了不少步，直到找上好位置，看到了节日的开幕仪式。

仪式和往年的一样。

广场中央设一压榨池。一些身穿曼却服装的姑娘拿大篮子把一嘟噜一嘟噜首批收获的葡萄往池里倒着。

然后，一些要去踩踏葡萄的小伙子脱光鞋袜，在众目睽睽之下，用水和肥皂在脸盆里洗脚。（这项仪式是新的，有补

充的必要，因为上一年踩葡萄人的脚十分邋遢，使葡萄酒带上点曼却另一种亦颇著名的特产——干酪的气味，大家伙儿都有怨言。）

脚完全洗干净了，神父手拿一根小金棒（叫做“伊索托钵”^①什么的）为一切进行祝福：葡萄呀，压榨池呀，当局呀，光脚丫子呀。

祝福一结束，乐队便奏响进行曲，这时，踩踏的人纷纷跳到葡萄上，并随着音乐的拍节开始了踩踏。可惜那时还没发明扭摆舞，看来跳扭摆舞是会把葡萄的最后一滴汁儿都榨干的呢！（我揣度现在的葡萄收获节，乐队一定是奏扭摆舞曲的，踩踏人跳这种舞也一定会压出更多的浆汁来的。）

小伙子们每踩一下，一条白垚垚的细流便顺一根小管流进一个缸里。缸边有几个人拿着大勺子。给走近来的人品尝汁液。

全镇人都来品尝了，人有便宜可占，那就会不要命！有东西白送，不管是什么东西，掴耳光也会上，即使象这个场合白送一口烫唏唏、甜咕咕的流体，其中还掺和着前面的人呷大勺沾上的口水，也是不会没人来的。“免费”这两个字是使大家张开口往里边塞脏东西的一种“秘诀”。

伊格纳西奥和我，学着大家的样子，也排入尝葡萄汁的行列。但当轮到那个淌口水似地滴着葡萄汁的勺子伸向我面前时，我蓦地感到一阵强烈的恶心，差点儿没往缸里添加一种“临时配料”。

尽管我还是个处女，但是，当头的溽暑、场上的塞塞和

^① “伊索托钵”是神父用来祝福的一种小棒，头上有个圆形空心的器皿，上面有许多小孔，祝福时灌入圣水，向着被祝福的事物洒去。

勺子中的涎水，简直叫我处于生孩子那样的痛苦状态。不过总算不错，伊格纳西奥不仅高大而且还挺有力气，他挽住我的膀子几乎悬空托起，把我从那里拉走了。为叫我克服恶心，他硬要我在一个为节日大肆摆设的那种酒摊子上喝两口红葡萄酒。

这几口一下肚，胃虽恢复了正常，头可就转向啦。治疗方法这鬼玩艺儿真可恶！身体的这部分舒适了，那部分却又剧痛阵发了。那时我还没有喝酒习惯，一口喝下去顿觉吃东西的那条管道轻轻烧灼，随后满眼直冒星星，逐渐地体内有种惬意难支的骚痒感使我很想发笑。我这不是醉，决不是，而是醉的开始。

骤然间，这节日的情景使我觉得奇妙非凡。人们踢起的尘土，在阳光的照射下，在我眼里顿成黄金的粉末；我的乡亲似乎更加英姿勃勃；我的城镇仿佛更为美不胜收。

“多好玩哪 哈哈！”我边对他笑着说 边往他膈肢窝捅了几肘子。

他也笑了，并且带我走遍许多小摊头，请吃小鳕鱼下红葡萄酒。葡萄美酒下酒菜，觥筹交错，可谓快乐！乐队任意奏它的曲子，人们随处跳他们的舞蹈。空气，象一切民间庆祝活动的空气那样，充斥着油氽馓子的气味。我不知道油氽馓子里面有什么鬼，但在所有的油炸食品中数它这呛人的臭烘烘味儿最利害。

人们喝得很多，无疑想排除品尝温吞吞的葡萄汁所带来的恶心。汗水夹着灰尘使人们的脸额抹上一层层灰蒙蒙的粉粒。

伊格纳西奥和我也随着音乐旋律翩翩起舞了。我们这样跳着，热恋着，时光流逝着，不知不觉到了看斗牛的时刻。

但我们所看到的，与其说是场斗牛，毋宁说是场胡闹——我虽也承认，我当时和其他人一样醉醺醺，看得不很清楚。象变戏法似的在伊格纳西奥手上冒出了酒囊，这个巴斯克的优秀子孙仰首痛饮。我清晨的几杯酒喝热了嘴，便执意学样举囊注入口中。起先不成功，酒从下巴、脖子直往下流，把内衣都弄湿了，但慢慢有了把握，以至一滴都不漏掉了。

关于这次斗牛，我能记起的那斗牛场在郊区一个平坦开阔地上，是由四周摆着许多车辆临时围成的一个圆形场地——俨如西进的移民准备抵御印第安人来袭的牛仔片的镜头。

场子中间，一个周身肥肉的老斗牛士，在一个瘦骨嶙嶙、浑身皱皮的斗牛士协助下，发落两头膘肥体胖、驯服温顺的小牛犊。观众见牛不进攻，大为震怒，对着牛骂起娘来。但咒骂并不能激起牛的勇气。这对可怜巴巴的牛原非专门饲养的凶牛，怎能叫它们去进攻呢？

据消息灵通人士说，市镇财政空虚；为节约节日开支，镇长举办这场斗牛，用屠宰场的两头牛和两个屠夫穿上斗牛服，滥竽充数。也许是真的，因为我从来没见过这样的斗牛士，一个在格斗之前卷袖子，一个抓住牛角使劲摁住不让动。

于是乎，全场骚动，嘘声震天。可敬的观众们（这是一种称谓）随手抄起东西往场中扔去，以致这些投掷物把场地越堆越满。我为群情所激，也把伊格纳西奥给我的汽水瓶子掷去，差点儿没把斗牛士助手的头砸开了花。

斗牛盛典结束时，出现了真正的斗牛^①场面——民警来干涉了，观众纷纷夺路逃跑。

西班牙语“斗牛”是“跑”字的他义。

至此，我对当天的回忆模糊了。酒囊里深紫色的细流凉爽着我的舌头，却迟钝着我的头脑。但我现在细想起来相信还记得当时噼噼啪啪的鞭炮声，满天星斗下小灯笼颤动的闪光以及伊格纳西奥用他的嘴巴封住我的嘴巴时我所感受的窒息……

为什么他的胳膊把我紧箍住象要将我憋死，然后又解开我的衣服好让我呼吸呢？

这是坠入那黑沉沉的，万劫不复的，死亡一般的梦魇之前的我的最后一个思想。

我不是个得其三昧的大作家能将我那次酒醒时的情感诉诸笔墨，这多遗憾！因为那回酒醒时的情况我是记忆犹新的，只要我活在世上是永远忘不了的。

记得，当我感到脸部有东西轻轻刺扎时便睁开眼睛。

眼睛张开，发现自己是在一个草料房里面，躺在一垛稻草上头。

在屋顶上，正对着我有个天窗，在大量吞噬着阳光。

我的头沉甸甸，轰轰响，一摇晃好象里面装满小铅弹。

我的腿上也象脸部那样有稻草刺扎，一当察觉，就发现裙子被撩到腰际。

总之，天机泄露：衬裤不知怎么的跑到下面缠在脚脖子上。

不用细说，那怕是最迟钝的人也知道我发生了什么事情。

我又把眼睛闭上，全心希望刚才所见的一切只不过是场酒醉的恶梦。

但稻杆继续往脸上、腿上扎着，这使我明白，自己是醒着的，所发生的一切都是真实的。

于是欲哭，不能。

想死，不成。

无论如何不想动弹：恶心想吐，怕翻动身子里面的脏东西。

并且，象那种大笨鸟自认为把头藏起来别人就看不见一样，我也仿佛自己不动，空间和时间就停滞了。

不知有多少时间没有改变姿势，喘着气，流着血，象只中了猎枪弹的受伤兔子。

四周静悄悄，笼罩着我所期待的死亡的寂静。我孤零零的。

伊格纳西奥，这卑怯的家伙，已经溜之大吉，留下的只是我耻辱的痕迹。

十五

上面是叙述我如何失去童贞的一回，我颇为满意。对象我这样一个写作新手，只在牙医的候诊室看过两三篇干瘪的“花荟”小说，以及几本过期的杂志，不能有更多的要求了。至少我是坦率的，事实怎样，就怎样写，这我敢发誓。

在这段讲述中加了这一星半点感情，也是恰当的，因为这大概是女孩子一生顶顶重要的时刻！我说“大概是”，就因为我不清楚自己当时发生的情况，所以不能进入心理的深度来描述那时的感受，就象任何一个在这种情况下都十分清醒的，眼睛瞪得跟双腿叉开得一般大的女士所能做到的那样。

有一天看到这几页纸的读者，一定说它们毫无引人入胜

指低级的爱情小说。

之处，因为有关强奸方面的事情写得太多太多了，致使这种题材陈旧到象描述逛公园或诸如此类无足轻重的琐事了。

然而，每个女人失掉童贞的方式对其以后的生活起着决定性的影响，这一点是毫无疑义的；尤其象在我们这样的对“信用封条”十分重视而又十分无信的国度里，便更是如此。

现在可以证明，几乎所有堕入这种买卖（可称肉体买卖）的我的同行，都不外乎因这三个原因之一而被“启封”的：受骗、被逼或贫穷。

倘若我们的社会对这类失足事件不那么严厉而是采取较为仁慈的态度，那么，我们中的许多人就可能已重新走上正路，都不会是我们现在这样的人了。倘若不是我们一失足（在这方面我们几乎一直扮演着牺牲品的角色）大门就劈面关上，也不至于被迫流落街头寻求生活了。

因为干这行，没谁乐意，谁都厌恶。我们对男人没有爱情和欲望，只有仇恨和蔑视。

每个微笑着的妓女，在沦为妓女之前都曾因落难而恸哭过；她们原是庄重的姑娘，就象所有正经的、被无赖糟蹋了的姑娘一样。

伊格纳西奥糟蹋我是用酒来灌醉，人们糟蹋其他姑娘是用甜言和许愿来灌醉。如纳蒂本来学钢琴，学文化，一心想当太太，后为一个无耻之徒欺骗，占有，以至怀了孕而不能结束学业。

我之所以说这些即使不很切题的话，是因为受害以来的流逝岁月并没有平息每当想起它来时我内心的惆怅。我现在就眼泪盈眶——有谁能象我在那个时期遭受那么多的苦难！请原谅我的倾吐吧！这会儿再来抓起故事的线索，已经跳过好几个段落了。

上回说到，我久久地躺在草料房里，直至听到外面有人声。我怕被发现，立即起身准备有人进来就躲藏——可人声逐渐远去了。

于是，我抑制住恶心，整理好内衣裤，抖掉粘在衣服上的稻杆，然后开开门，大步流星地奔出草料房。

到得镇上，只觉荡荡无人，正值晌午时分，前一夜醉酒，大家还在梦乡呢。原来这是星期一，太阳虽还是那个太阳，但比星期日的太阳，已经不那么快乐和明亮了。大广场以至小广场，节日的残迹触目皆是：

空空如也的葡萄压榨池——成群的苍蝇象瓜果的籽仁，黑压压地扑满一池，吮吸着粘在池底的糖汁；

乐队的板台——奏乐者坐着奏到天明的椅子还在那里；
炎热的昨夜，我和伊格纳西奥跳舞时照在我们头上的那些纸糊灯笼，熄灭、破损了；

醉汉们在地上留下棕褐色的污迹，把大地未经咀嚼而赋予他们的东西在咀嚼后还给了大地。

我不敢从正面进店，绕了个圈从后门进到自己的房间去换衣服。我虽是踮着脚上楼，但到楼梯的第一个平台就被罗莎夫人发现了。

“看呀 这个骚货什么时候回来！”她扯着嗓子叫开了。“看她这副样子噢！你在哪里打滚来着，衣服这个样？……脏货！我许你昨天出去到晚十点，可你竟敢到今天下午五点才露面！……你以为我这片店里非要你这样个婊子不成？……鬼知道你在哪儿跟谁睡觉来着！……滚出去，脏货！滚到街上做你的婊子去吧！”

这个坏女人以所有这些粗话和诸如此类更多的脏话，迅雷不及掩耳地向我猛泼过来。我颤巍巍地爬上房间收拾好自

己的东西，当天下午就离开了。

走前，妖婆付给我应得工资并检查了我的手提箱，怕我偷了东西。但是，大失所望——搜查中她只能没收到我在店里捞来留念的六听沙丁鱼、两条床单，五条手绢和阿尼塞托的一条长衬裤：是我拿来要染红了给自己做无袖紧身衣用的。一塌刮子就没收了这些。

没收了东西，轻了装，我就到母亲住的地方去。一路思忖着这次葡萄节我付出了多么昂贵的代价：这时，不仅失去处女之身，而且还丢了工作。

但是这次鬼节日，还没有受完它的罪哩——我还要失掉母亲的爱怜。当把我发生的一切向她一讲，一个与罗莎夫人相仿的场面就向我摆开了。她对我的呵斥当然也少不了“婊子”和“骚货”这类骂人话，因为斥责失去贞操的女子所用的词汇是相当有限的。老板娘和母亲贬斥的唯一区别，只是前者骂我时怒气冲天，后者骂我时泣涕涟涟。

“你给我滚！”母亲最后两句话，“你的脚再也不许踏进这草屋来！”

并伸出手来给我指着门口。

记得我走出门口，还把我叫作“下地狱的”，这使我感到蹊跷，因为这样奇怪的字眼母亲是从未用过的。这无疑是学自那个开小货车的代销员，此人周游各地不免在舌头上拈来了文明远方的几个诡谲词语。

我再返回镇上，不知该干什么，也不知要去哪儿。最后找了皋丹西娅，把一切都告诉了她。

“既然伊格纳西奥这下流坯给你来了这一手，”她向我参谋道，“找他去，他有义务帮助你。”

“你以为他会跟我结婚不？”我问她，由于那是我第一次遭

遇的打击，还在一片混沌世界里懵懵然呐。

“结婚嘛 我看未必。但他总会向你伸只手的。”

“要是他还伸只手过来 我就宰了他！”我提出抗议；他昨晚向我伸出两只手，坑得我好苦呵！”

皋丹西娅向我说明了她的意思，就建议我立即去找伊格纳西奥。

“可是我连他住哪儿还不知道呢！”我十分懊恼地这样坦白说。

“他不是告诉你是来他父亲这里度假的吗？你打个电话到化工厂去，他们会给你讲出个道道来的。”

于是我打了电话，但打电话时，他们给我讲的道道却差点没使我丧失了我自己的“道道”：伊格纳西奥飞了。当天早上乘早班汽车转火车到马德里去啦。

我唰的面如土色，张口结舌，因为这还是我破题儿第一遭目睹一个无赖逃之夭夭哇。

十六

皋丹西娅建议我到马德里去找伊格纳西奥补救他干下的肮脏勾当。

“既然这种逢场作戏的事儿你不喜欢，看得那么严重，这是你唯一能够解决的办法咯，”她要我确信“你不是当婊子的料，最好还是离开。这里有你母亲和那老板娘跟你作对，你就毫无办法。不要多久，你的事大家都会知道，哪个体面人家你都不能进去做工。便是那种人家：道貌岸然而实际上不知比你干了多少见不得人的勾当的，你也是进不去的咯！你

也找不到结婚对象，因为凡是接近你的男人，都是为着奸污你，想到你是个浪荡女人。

“你这样认为？”我不胜惊讶。

“当然咯。咱们西班牙妇女就象酒瓶：男人都想尝一口别人开了瓶盖儿的酒。可是他们买一瓶回家去，就要没开过盖儿的。你听我的，到马德里去吧！伊格纳西奥见到你去跟他算帐，准把欠债还你的。”

“他要不认帐呢？”我问道。

“你威胁他要去上告，他就不会不认帐。哪个少爷都不乐意因为强奸少女被人告发而闹得满城风雨的。”

带着这些建议，提着我的纸板箱，我来到了马德里。皋丹西娅认为我这桩事，她多少有点责任（是她和她的朋友胡阿囊把伊格纳西奥介绍给我的），所以借了些钱给我，也给了特丽的地址。

“你还记得特丽吗？”她提醒我说：“喏，就是那个头发黄粲粲、满面雀斑的小娃，经常跟咱们和‘小告密’一块玩的。去年到马德里去了，现在当指甲修剪工。”

她说特丽住在“蘑菇巷”，我还以为跟我打趣呐。但她发誓，此话当真。并且解释说，马德里人爱开玩笑，给街道起这种逗趣的名字，觉得好玩。

“还有，”她说，“一条富有马德里特色的街道，竟叫做‘大使街’，可没有一个外交官住在那里。一个地道的马德里广场，却叫做‘大麦地’，可没有一头骡子在那里吃草。”

我知道了马德里人滑稽、风趣，终于鼓足了勇气启程了。尽管我原先的确也就挺起劲的，因为乡下人一说到马德里，那真象着了迷似的。找个小小的借口，就要搬进来，这便是证明（我想要不了几年马德里将达三千万人口，到时就得雇用德国

工人在无人的农村种庄稼了。如若不信，拭目以待吧！)

现在，每当有人邀我乘卧铺车去圣塞瓦斯蒂安或其他什么地方，我总想起那破天荒第一次乘的“三等闷罐”。我买三等车票，正是“作第三次努力”^①。我这话不是开玩笑，这是事实：乘坐三等车的都是被生活所压倒的天涯沦落人，他们躲开了这里的贫穷，又落入那里的苦难。看着我同车的乘客，这至少是我的一种感觉吧。

也许是车厢里灯光朦胧所致，我觉得一张张脸孔都那么阴郁而苍白，就是满面挂笑的胖子，在这种灯光下，也显得瘦削和悲凉。总之，整个车厢就是一座愁城！

我们的列车跟那个时期所有其他列车一样，是晚上开出的——西班牙国家铁路公司还没有更新它的设备，所以赧于在光天化日之下让自己那些破车招摇过市。

我们那车厢酷似载运牲口的车皮，甚至更加不舒适，因为车厢里摆满拆掉“尾龙骨”的长木凳。牛或马都是不大喜欢坐的吧，所以，牲口车皮里没这些折磨人的家什，而有成堆柔软的稻草，它们就可以悠然自得地躺在上面休息了。

由于我年纪轻又没经验，为观赏自然景色，竟用胳膊开路挤到车窗口落座。但是什么景色也看不到——夜比丧门弟子的良心还黑(纳蒂提醒过我，这弟子叫做“犹大”)却流了好一阵清水鼻涕：狂飙般的疾风从窗缝直钻进来，要把风堵住非要根象水龙带一般粗细的挡风条不可呐。

我身边坐着一个肥胖的农村妇女，怀里抱着一个吃奶的孩子，这孩子身上裹着许多尿布、披风和各种衣服，穿得过

西班牙成语，原意是：“作最后一次努力”或“破釜沉舟”等。笔者用这成语的“三”字和其他的几个“三”字造成谐音。

于臃肿，便不停地噜噜叫唤。

这母亲的对面坐着一个老头儿，一副下流相，那双贪馋的眼睛骨溜溜地在农妇的胸部打转，盼着那娃娃吃奶的时刻。他急不可待地想看到这女人的乳房，竟在凳子上局促不安地挪动着身子，事先就品味无穷。到实在按捺不住，便兜着圈子向孩子的母亲说起话来。

“唔 娃儿饿了吧，”他暗示，“娃儿哼哼的 蛮有点这意思哩！”

“他还没到时候，”农妇板着脸孔说。

“我提醒您，出门很容易肚子饿的。特别是象您的这年龄的孩子，正在长个哩。”

“您这么认为？”那母亲说。

“一点不含糊！”老头儿固执己见。“火车哐 哐哐地摇晃，象做广播操，消耗很大。没走多远，我好大一杯牛奶就喝下去了。”

“我是怕积食。”

“怕谁 我？”

“不 我的娃子。”

“什么积食 咳 女人家！”好色之徒兀自尽其怂恿之能事，“完全相反 胃里空空 他准会晕车。旅途就需要塞饱肚子。”——要得到其他乘客的支持，他追加一句：“为着不晕车，就要塞饱肚子 对吗 先生们？”

其他乘客不置可否，但那母亲可犹豫起来。

“我不晓得 不晓得……”她边说边盯住一大捆裹在婴儿身上的衣服。”

“小天使猴急着要吃哩！”小老头执拗着，“这哼哼噜噜是饿的，给你说吧；这个我可是内行哩。”

“您有孩子吗？”

“我有跟这个娃儿一样的饥饿哩！”

农妇一点点地软下来，最后终于被说服了。

“好吧！”她末了说，“我给他吃点。”

可是，她并不是解开衣服拔出个乳房来，而是打开箩筐，从中取出个奶瓶。

老头儿大失所望，而我却大吃一惊——我就在农妇身边，她掀开盖住那捆衣服的披风把奶瓶往那里塞时，我看到的不是一个孩子的脸蛋，而是一头猪崽的嘴巴。”

后来我才弄清楚，由于列车不许携带牲口，很多农民便耍这种花招来蒙混过关。但到现在我还不明白的是：为什么当时的国家铁路公司不准运输生猪，而几乎所有的车厢同时又都是地地道道的猪圈呢？

对这次旅途，我尚能搜索枯肠激起回忆的涟漪，是不足为奇的。这是我生平第一次出门，而但凡第一次出门的，难免情绪激动，激动得象哥伦布出欧洲去发现金元之地一般。

我还记得，离那老色徒几屁股远的对面凳子上，坐着一位身体较结实的少女。她旁边坐着一个丘八——地方小，他就不停地用臀部挤她。列车摇晃，使车厢里昏暗的灯光好几次完全熄灭了。有一次，在一团漆黑当中，只听到少女极其嗔怒的声音嚷道：

“呔！听着！哪儿去，你？”

“马德里，”丘八答道，“我得到允许。”

“干这个可不许，”少女严辞反驳，“啪”的一声，黑暗中响起了一记耳光，“把这手给我拿开。”

列车再前行几公里，东方破晓了，旅客都打起盹来。他们的头随着车身的摇晃，活象木偶戏中幕后演员抽手以后的

木偶头那样，忽左忽右地悠动。

十七

天亮不久，我们抵达马德里。这正是穷人开始工作，富人结束娱乐的时刻。

步上月台，一个车站的拱型建筑物便映入眼帘。这时我不懂，为什么月台造得那么高大，而火车是那么矮小。说实在的，我现在也不清楚为什么。为什么车站都建成那么硕大堂皇，好象不是容纳列车的，而是停放‘齐伯林飞艇’的飞机库呢？

走出街来，马德里的市容使我失望了。

“唉，好一个丑首都！”这是我对首都劈头第一句评语，“只有上工的，卖牛奶的，收破烂的。”

沿途询问，来到了“蘑菇巷”特丽住的公寓。这大城市的首次之游并没有给我留下什么印象——街道几乎几乎是荡无人影，只有几辆收破烂的车子在那儿转悠，因而我觉得很象咱们镇上的街道，只不过高一点，宽一点，但大同小异。

来到公寓的处所，便拔步登三楼。我不敢上电梯，据悉有这类设备，但我不知道怎么摆弄。

来开门的是个又高又胖的女人——身穿长便服，脚蹬家便鞋，满面雪花膏，一头白蝴蝶。我觉得是蝴蝶，其实是她用来卷头发的小纸片。她见我带着行李箱，就很不客气地说，不再接客了。但我说是看特丽的，她就把自己堵在门口的那堆肥肉挪开，让我进去了。

特丽的房间在走廊的尽头，有个朝街的阳台。我到时她

还在床上，看到我，就乐开了花。我见她的雀斑比以往的更多了，但头发还是那样金黄。当她晓得我还没有吃早饭，便掀起从前人们放夜壶的床头橱小门，从里面拿出一些苹果来。

我们一面吃苹果，我就一面把所发生的一切告诉她，末了，她答应帮忙：首先去找那高胖子谈判（她是公寓的房东），好让我住下来。那女人嘟囔半晌，但由于特丽房间里从脸盆架到阳台还有足够的地方，只好同意给我在这空档里放张帆布床。这就是我在马德里的第一个住所。

特丽在一家男宾理发店当指甲修剪工。她跟我说的时侯，我还以为她在打诨呢，结果是真的。

“能有这样女人气的大叔吗？”我心里纳闷。

“不是女人气，她不同意。

“自从你来到马德里人中间，变了很多啦，”我说，“你在镇上那阵要见到达米昂、贝尔纳尔多或其他小伙子染上红指甲，你会怎么想呢？”

“第一，”特丽解释道，“指甲是不染的，只去掉周围多余的皮肤和倒刺。第二，你不能拿镇上的粗人和马德里的少爷相比。”

“看得出来，相差挺远的。”

“可不是因为这些少爷缺了丈夫气，倒是因为那些粗人多了腌臢味。指甲黑黑，满指皴疱，在这里是不斯文的。这是卫生问题，知道吗？”

我意识到，要在首都生活下去，就得使自己适应许多意想不到的习惯。

特丽问我有什么打算，我说，一切都取决于我那强奸犯的态度。伊格纳西奥会不会跟我结婚呢？那时我是多么天真和愚蠢呀！——对这种可能性，还没有完全排除掉。特丽劝我

尽早去看他，以便作出决定。

“因为他要是撵你，”她说，“那你就得找工作。”

“他给我干了这档子事，怎么还要撵我？”我提出异议。

“男人们正是干了这档子事儿，才会撵我们哩！”

对于可能发生这种事情，我开始感到害怕了，所以就把与伊格纳西奥的不愉快会见拖延了几天。这几天中，我很少出公寓，马德里也使我有点害怕，我不能一下子习惯它的喧嚣。头几次到住区附近观光，最使我纳闷的，就是那人声鼎沸，车水马龙。

真个眼花缭乱，昏头转向，嗨！多少霓虹灯广告，不时一亮一熄，仿佛灯泡松动了，又仿佛设备坏损了！

我每次回家，头脑乱轰轰的，象个蟋蟀笼。

公寓住七个房客是舒适的，但我们不下十二个人，舒适也就谈不上了。我很少走出我和特丽住的房间，同寓的住客，现在记不大起来了。

我想还记得的，一位房客有只铝制的或类似铝制的矫形用的假腿，晚上就把它摆在自己房门口，象其他人放鞋子那样，让那个小女佣人拿金属研光粉擦亮。

我想也还记得（但记不太清了）：隔壁房间住着一个戏场乐队的乐师。所谓乐师，不过是一种说法罢了，他只是敲敲鼓。其实用两根棍子在一张圆形薄膜上面擂，我看用不着懂得多少音乐。尽管如此，这怪人我行我素，还是敲他的鼓，咚咚嘣，咚咚嘣地许多晚上敲得我们睡都睡不着。

房东的名字我忘了，她的脸却忘不了。这高胖子是塌鼻子，一副巫婆相，让人感到她年轻的时候象是当过拳击手。真不懂她哪儿来这么大的力气，那沉重的乳房，庞大的屁股，竟还能活动自如。实际上，她包揽客栈的全部活计：烧我们的

饭菜，整理房间，还在一个橡皮封面的本子上登记营业帐目。

她有个小女佣人做帮手，但这小女佣人事实上帮不了什么忙：人小又长得文弱细气，再加上那张玫瑰色的小脸蛋儿——与其说是个丫鬟，不如说象颗羊羔丸。

奇怪的是，高而胖的房东婆这样积极，却又是“消极阶级”^①。看来，她在黄金时代有过丈夫在哪个部里舞文弄墨，结果丈夫死后还能给她这遗孀每月弄一些钞票。但由于靠国家抚恤金谁也填不饱肚子，这寡妇便开起她的私人客店，使自己能吃个饱，而使我们饿肚皮。说真的，现在我是难得往腹背中间的空隙地带灌进伪装得这样不妙的、稀里咣当的“汤”水，也难得塞进那种因筋骨特好几乎要在盘子里蹦起来的“肉排”了。

“这些肉排，吃饭时特丽对我说，既讨厌又没营养，就象我在顾客手指上削下的筋筋皮皮。”

我女友修甲工的这种比喻，使我恶心不已，往往只好离开饭桌，把吃进去的东西统统吐到厕所里去。

“哟，哟！”特丽见我吐得这么厉害，说，“是不是那个伊格纳西奥给你留下了个小伊格纳西奥作纪念啦？我要是你，就赶紧去找他了。”

于是，我就赶紧去找他了。不仅以防有苍蝇^②，而且以防有孩子。

① “消极阶级”指没有工作，向国家领取养老金、退休金或抚恤金的社会阶层。

② 西班牙语中的幽默话，意为“以防万一”。

十八

伊格纳西奥靠自己父亲的关系安插进去的那个化工厂驻马德里代办处，坐落在一条以圣徒名字命名的街道上。人所共知，西班牙城市的市区街道，都是以圣者、画家和军人的名字命名的。

地址是特丽翻电话簿给我查出来的。那条街的圣人名字可能是圣阿帕普尔西奥或其他不大重要的相似名字，这是因为这条街道又窄又短的缘故吧。办公室设在二楼：底层用作堆栈，净堆那厂里生产的脏东西。记得楼梯有股难闻的药味，就象人弥留时卧室里散发的臭气。办公室也有同样气息，不过没有那么浓烈。

我向偃卧在前厅一张单人沙发上的听差打听伊格纳西奥，那人站起来，由于一直纹丝不动而在他周围结成的蜘蛛网也就一下子给扯破了。

“我去通知他，”听差说。

便径自顺走廊走去，嘴里嘟嘟囔囔：

“明明就是不让人工作时安安稳稳睡个觉嘛！”

我等在前厅，心脏在左面胸腔内七上八下，因为我毫无思想准备，伊某一旦出现在我面前，我该跟他说些什么话。对于他在我身上干下的勾当，我必需大发雷霆。但当我想到不得不去和他谈草料房中我们发生的那档事时，雷霆之怒便化为羞赧之情了！要把那份隐私的详情细节拿出来亮相，我的脸会红过红辣椒的呀。

鉴于上述情况，我决计在没有想好怎样去跟“牛”斗的情

况下，等那条“牛”进入圆形场地。在这点上，我学了出色斗牛士的榜样：他们看出牛冲过来的势头，才决定对策。

我所等候的那条“牛”走进前厅一见到我就猛的站住了。显然：我原先没把自己的名字告诉听差，所以“牛”走出它的牛棚来并不知道什么东西在等待着它。

“是你！”他就象旧小说所描述的那样，只发出一声喊叫。

“嗯，是我，我肯定正是我而不容置疑。”

我仿佛觉得这条“牛”当背挨了枪刺，一个趔趄就要趴下；觉得它那高大的身躯因恐惧而缩小。畏缩了，哼！

但我当时对掌握男性（无论怎样好色的男性）毫无经验，不会利用他的畏缩；不但不会利用他畏缩那刹那，反而给他时间稳住神了。

“见到你很高兴，”这头“牛”镇定下来，便虚晃一招。“我们最好到别的地方会面，这里谈话不安静。你愿意在街角那家咖啡店等我吗？我马上就下来。”

我现在懂得，当时采纳这个意见是不对的，我应该威胁他要在那儿大声疾呼让他的同事都知道。可是我跟他一样地惶恐不安，答了声“好吧”就到咖啡店等他去了。那是我当时心里尚存那种讨厌的羞怯所造成的错误！如果是今天哪头“牛犊”给我做出了这种无赖行径，我就不会让它有时间自己选地方来斗了！

咖啡店又旧又脏，处于无人照料的状态。显然，这种无人照料的状态，是因为店老板明知自己这店象马德里所有地处墙旮旯的店那样，注定要摆“冷板凳”的原故。

记得我叫一碗牛奶咖啡，一块粗面包——用来碎开泡奶做面包糊吃的。服务员说，既没有碗也没有粗面包；只给我拿来一杯牛奶外加一块薄薄的招人发笑的面包片。

隔了好大一会，我的杯子已不剩一滴，盘子也已不留一点渣屑时，伊格纳西奥才姗姗来到——那副泰然自若的样子：他已赢得了时间镇静下来，把要向我说的话经过一番斟酌了。

“欸，玛芭，欸！”他开腔了，一面在我旁边坐下，“你什么时候打镇上来的呀？”

“前几天。”

“你住在哪里？”

“住在公寓里，我想早点开门见山，不在这种傻瓜蛋似的开场白中浪费时间，便具体地说，‘卡耶森布雷雷德·努梅罗迪·西西德。’^①

“蛮有点诗韵嘛！”他笑了，“那么你来马德里干什么？”

“来看你。”我答得硬梆梆的。

“就为这个？”他故作疑惑地追问，“可是又为什么承蒙你来看我呢？”

他说得若无其事，我不禁怒火中烧。

“这你知道得很清楚，”我凛然瞪着他，蹙起眉峰。

“我？一无所知。不过，如果你肯给我说说，而且我又能为你做点什么的的话，我是很愿意效劳的。”

我觉得怒火沿体内各条管道升将起来，直冲脑际。

“你能说你记不得葡萄节吗？”我说着，提高了嗓门。

“当然记得！”他说时并没有提高嗓子。

他拿起刚要的一杯酒呷了一口，然后不露声色地继续说：

“真遗憾！当时马德里急着要我回来，不能呆到结束就走了。我们玩得挺不错，是吗？”

^① “蘑菇巷，十七号”的音译

“尤其是你。”我进出这句话来 越来越愤慨了。

“你不？”他继续装疯卖傻，“喔 当然 你当时醉成那个样，是什么都记不起来的了。醉得好凶啊！最后更糟，连站也站不住了。当我们去看焰火… …”

“什么焰火？”

“就是半夜在郊区放的焰火呀！瞧你？一点都记不住了。你一定要去。但你这样难受，回转来的时候，我就只得把你放在一个草料房里，让你酣睡个够了。”

“那里是我要去呆的！”我跳了起来。

“哪里？”

“草料房。”

假使我不完全清楚他知道我们两个所知道的那档子事儿，那么他摆出的那副惊奇的样子，可真会把我懵住的。因为他脸上装得那么天真烂漫，简直不象个化学工程师的儿子，倒象是圣母马利亚的“女儿”了。

“我不知道你在草料房发生什么事，”他耸耸肩膀说，“我让你睡在一堆稻草上面，就立即离开了。”

“你没给我做了什么事情？”我使劲克制恼羞交集的心情，问道。

“不，”伊格纳西奥承认，“我给你头底下垫了一捆稻草做枕头。”

我本来应当问他接着在我其他的部位放没放过别的什么，但我不敢冒失——脸面在火辣辣地烧起来，还得把左右手相互握住来抑制全身的颤抖。

这个卑鄙的家伙趁我胆怯决计全部赖帐；胆怯妨碍我直言不讳，黑的就叫黑的，白的就叫白的。

看到这流氓的态度，内心陡起悲切之情，不禁眼泪盈眶，

视野模糊了。在浑身发抖，两眼看不清的情况下，我知道这台戏再也不能继续下去了。我是在出洋相呢！我当时是个黄花少女，没有胆量给这条瘟猪施以应得的惩罚：抄起桌上的水壶往他的鳊鱼脑袋砸下去。

“你怎么啦 玛芭？”他见我站起来要走，便令人作呕地假意问我：“你到哪里去？”

我满怀羞辱，哭啼啼地回到公寓。当晚不想吃饭，也不能成眠。特丽设法安慰我说，瘟猪和其他男人相比，是一种体贴入微、彬彬有礼、仪容整洁的动物哇！

“嗨，要是你听到修指甲的时候人家给我出的那些馊主意呀！”她说道，“有时我真想操起钳子，钳掉他们一个指头。”

翌晨，房东婆递给我一封某个小厮捎来的信。信封上写着：

“玛芭小姐 蘑菇巷 十七号——公寓，——E.P.M.”。

这结尾的几个字母“E.P.M.”特丽不知道是“亲启”的意思，而我那样悲观丧气，竟以为是“请你死！”之类的字眼。信中有张五百比塞塔的钞票，摺叠在一张没有署名的字条里面。字条上只写着：

“原谅我！”

那张字条略带药品和化学品的气味，我立刻就知道是谁让捎来的。

我的第一个反应，就是狂怒兼厌恶。这流氓以为凭五百干瘪的比塞塔，就能宽容他在草料房对我的凌辱，就能宽恕他在咖啡店的赖帐给我造成的痛苦，是不是？

盛怒之下，我把那张钞票撕成碎片。幸亏撕得还不太碎，当我怒气消散后和房东婆提醒我已欠下一周的膳宿费时，还能粘补起来。

这些钱——我和异性第一次接触的产物，标出一条我往后与其他男子接触的命运的导线。假若伊格纳西奥给我捎来的不是五百比塞塔而是一打玫瑰花，那就会好得多了，也许我会在艳事上多一点浪漫主义而少一点现实主义了。

我深信，如果一个女子在情窦初开之际，得到的是鲜花的爱抚而不是金钱的鞭笞，那么她的命运是会迥然不同的。

十九

折腾一番以后，没过几天，肾绞痛这老毛病就发作了，吃饭时还头晕呕吐。但这种头晕呕吐，证明纯属公寓伙食质量极端恶劣所引起的，我心情也就轻松了一些。这是不幸中之万幸：如果怀了个“余孽”，那才讨厌透顶哩！

虽然那个年代五百比塞塔的一张纸币相当现在三倍的价值，但这笔钱解决不了任何人的前途。虽则出了那桩事儿，我仍不失为一个庄重的女孩子，因此，必须找工作做。

特丽自告奋勇要把修指甲的行当教我，为我在她给老爷们修指甲的那家理发店找份工作。我采纳了她的建议。晚上，在房东婆叫作晚饭的猪狗食吃过以后，特丽便给我上课。

我慢慢地学会使用她工具箱里装满的那些东西：锉刀啦，鲨鱼皮啦，剪刀啦，凡士林啦等等。但我提请特丽注意：我一向手脚不利索。我讲起我母亲不让我削土豆，因为一削就连皮带肉差不多给削光了。特丽要我放心，说人的手指比土豆硬，把手指连皮带肉削到骨头是不容易的。

这样解释使我有信心去摆弄从推指皮的小棍到钳指皮的钳子种种玩意儿了。

理论课学习时间花得不多，便开始实习。我们请那位瘸腿房客作实验兔子。他同意了，但我怀疑他心怀鬼胎：以为作出这种牺牲就可以在我们哪个身上捞到好处。但实际上他所能捞到的无非是遍指鳞伤，血流如注罢了。

那个忘我的瘸子吃尽了苦头，末了，流血太多，伤痕累累，方才拒绝拿自己的手继续受刑，叫我拿他那只假脚的脚趾头实习下去。

“你就放心吧！”特丽安慰我，“你实习得够多了。昨天我跟理发店的经理谈过，他同意你明天就开始工作。他们会给你一个象我那样的工具箱，一件象我穿的那样的白长衣。”

我胆怯得象个初学斗牛的新手，只有胡乱斗过一条跛脚的小牝牛的经验，现在可要立即上场斗那些堂堂的大牛了。

“得了，别害怕！”她给我打气，“你尽量不划出指甲和指皮的外面，你就瞧吧，准没问题。”

这处理发店很大，地处中心区。店内设有十几张理发椅，阔佬们可以在这里修整一番。有些来理发；有些来按摩——想在自己的秃头上长出几根头发来；还有些来刮胡子——用肥皂给他抹一大把，活脱是个圣诞老人，滑稽极了。

除了工具箱和工作衣，还给我一张小凳子。这张凳子是为了哪个顾客要我修指甲时坐到他旁边用的。

糟糕的是，有个不走运的随即就叫我修指甲。我象块“弗兰糕”，颤巍巍地带着自己那张杌子到那人身旁坐下。这位先生象大多数有钱人一样，特胖，肚子大到坐着时不得不将两条腿大大劈开来。看不见他的脸，是被理发师的热毛巾盖住了。他把一只爪子向我伸来，活象有根中心大血肠连着的五根一捆的小血肠。

那几根粗大手指的指甲扁而平，比赛璐珞还硬得多。从指

甲的根部开始，皮层步步增生，几乎把指甲湮没。这个活非得整队有经验的修指甲师一齐动作不可的呀！

首先要做的 就是在一个热水盆里泡那些‘血肠’把它们泡软。这大胖子缩缩手，不大愿意把手放进热水里去——水盆正象轮船的烟囱那样，噗噗地冒烟。但我终于说服了他，并照特丽原先教的，把他的爪子泡了几分钟。

直到动剪刀之前，没有发生什么特别情况。但当我进刀时，显然由于紧张，往指甲根和肉之间那极其敏感的部位插得过深——只听那胖佬一声嚎叫，全店上下无不毛骨悚然！

剪子“哧，哧”的剪切声骤然停止，众目一齐盯住受伤的顾客。我满面通红，红得象那伤指流出的鲜血。我不知道当时是怎么把那箱子武器和那机子辘重弃置于战场来开始退却的。

特丽是介绍我去的又是个修甲工，所以人们差点儿没把她撵到街上去。总还算好，她答应经理的邀请去一个低级电影院坐最后一排，才保住了自己的工作。

总之，顾客被我插穿的手指给上了绷带，血就没有流成河。我则专心致志地在报纸的小广告上找工作。

“在下急需一个什么都做的女孩子。”特丽读给我听。

“哎哟，不！”我感到震惊，“该是个色狂，一时没女孩子睡觉就发狂了。”

特丽又给我读了这样一条广告：

“本人为着小孩找位小姐。”

“为了生小孩吗？”我疑心地询问道。

“不，丫头，为了带孩子，”她解释说。“这里有很多这种工作。阔绰的马德里人都喜欢有孩子，但有了孩子又不晓得怎样侍弄，所以，对愿意伺候他们孩子的人，报酬都挺不错的。

这活简单：带娃娃出去溜达，就象带小狗那样；他们玩的时候给瞅上点，注意别搞得净是伤就是了。”

“就这些？”

“还有，早晨给他们穿上小衣服啦，围嘴啦，罩裤啦，夜晚又把这些东西给他们脱掉，让他们好好休息，解除一天的疲劳。”

“这种工作对我蛮合适，”我提出看法。

“当然。不过，你手脚这样不利落，还是选个孩子多的人家好。”

“为什么？”

“因为孩子多，其中有个三长两短的，也不大在意呗。”

二十

特丽在智能方面可算是解语之花。我听她的建议当上了带小孩的保姆。这种保姆有个怪做作的称呼，叫“陪伴小姐”，其实与烧饭、刷厕所的保姆并没有什么区别。

接待我的这家主人不耐烦打听我的身世，因为我已经是不到三个月换过六次的第六个保姆了。我前头的几个保姆没有一个熬得过两个星期的，这使我很纳闷——看来主人们很和气，老爷温柔得象块面包，太太也象面包块那么温柔。

孩子们也是一块块儿，但不是面包块块儿，而是活牲口块块儿。了解了他们，我对那些保姆接踵而来又络绎而去，就不再觉得奇怪了。使我感到奇怪的，倒还是她们为什么不在家门口留张警人告示：“注意帕科！”

帕科这小家伙比狗还要凶猛得多。常有邻居脚脖子绑着

绷带，就是下楼梯时遭他咬的；送东西来吃的人手臂上了石膏，就是他伸腿绊的。

日后有人看到这里，一定会想：“嘿！你们这号人真笨！这个帕科要这么凶野，干吗不把他抓起来，好好地给一顿棍棒教他不再捣乱呢？”

我说，事情并不那么简单。你瞧多有意思：帕科有个孪生兄弟叫做佩佩。帕科恶作剧，谁想逮住揍他一顿，总是错捉了佩佩。

“放开我，我是佩佩呀！”这个双胞胎央求着，一面放声大哭。

大家都知道，佩佩比起帕科，是个和善的小天使，于是碰都没碰他就把他放了。要抓帕科总是逮住佩佩，我觉得这太巧了。他们长得一模一样，不可能拆穿他们任意耍的花招——我可以肯定，看打他们谁的耳光，帕科和佩佩都可以随机变换的。我常常因证据不足，不得不保持沉默。

除了这个倔犟的小坏蛋使我十二分头痛外，这家还有个小牲口要照料：是块黏糊糊的面疙瘩，我们管她叫“妞妞”的，整日价哭个没完，说她的兄弟打她了。

这项照看小动物的活儿，也并不是全使我苦恼的。当然，我也犯过一些错误，人嘛，孰能无过呢！不过那都是些很小的过失。比如，我还记得“妞妞”有一次患扁桃体周围脓肿，痛得个不亦乐乎。

“玛芭，”她母亲问道，“那大夫开的栓剂，你给妞妞上了吗？”

“嗯！”我答道，“两颗都给上了。”

“可是我不懂，”太太发议论说，“这药的效力太奇怪，毛病没有医好，耳朵倒全聋了。”

“我倒不觉得奇怪，我说，‘这么大颗的栓药塞进去 哪会不聋呢？’”

“哎哟，丫头！”太太大惊失色，“你把药往哪儿塞的？”

“每只耳朵塞一个呗。因为我觉得象塞子……”

记得还有一次，我也搞错了：给妞妞的肛门注鼻腔药水。对于人体上的窟窿眼儿，我掌握得很差，往往把方位搞混了。

除了这些小小的失误，我没有在这家干出什么严重的蠢事来。可惜我忘了这家主人的姓氏，他们是多么温厚慈祥！我现在生活得象个太太了（虽实际上并非如此），或许趁这机会，圣诞节给他们捎瓶“圣油”，就是那种贴满不协调的金黄色东西的圣油。我相信还记得他们的名字是巴斯克人的名字，那么长溜溜的，听起来象合成药物：阿雷吉柯醒匹林钠、阿艳醒洒锂斯钙嗒或铵锑巴拉吉雷。大致如此，但化学名词和巴斯克语平均搭配的公式是怎样的，我就无法解决了。

但这不太要紧，事过境迁，妞妞和双胞胎的父母一定会把我忘记掉的。事实上他们那时也很少见到我，因为他们是那样的夫妇——呆在家里的时间只是为了生孩子，而不是为了忙孩子。可我也不能因此责怪他们，正是为了这个他们才雇我的呀！

我的工作虽只限于那做父母的消遣娱乐的时候避免他们的孩子们厮杀打闹，但如果只是我一个，那可能不行了——我已经说过，那两个双胞胎是对褒义的小王八。助我一臂之力的还有一个女厨师，一个小丫头，一位家庭教师，一个我们称之为“门神”（无疑因为是全体下人中最胖的一个之故）的老嫗。由于这全体家务人员的联合行动，这家的子辈才没有发生大的伤亡。

应当承认，在我的工作中，对我帮助最大的是那位家庭教

师，请他来是为教孩子们逐步摆脱粗野愚昧的。他每日下午七时来呆两个小时，苦心孤诣地往娃娃们的头脑里灌输点教养。

“你听老师讲哪，犊子！”我边说边望妞妞头上啣了个栗暴——上课时她老爱用手拍苍蝇，“听听这位先生讲这些新鲜事儿，看你是不是学得聪明点！”

此人真可谓才高八斗呐，他给你讲所谓阿陶福的哥特王，也给你讲所谓甲虫类的大雄蟑螂。

看来难以置信，这样年轻的人竟在脑门和后脑勺间这么一块弹丸之地能容纳那么多知识的宝藏。虽然我们大伙都叫他老师，事实上他还是个学生，凭记忆讲授一些简易的东西赚钱来交他的学费。

“今天，开始上课了，他对孩子们说，给你们讲显花植物。”

“好！”孩子们装出很高兴的样子喊道——他们是一向不听的，所以，不论给他们讲显花植物还是讲小小动物，都无关紧要。

于是，老师就开讲显花植物。把这些植物讲得惟妙惟肖，可见他该是个严于律己宽于待人的汉子了。他嗓子悦耳，虽略带沙哑。我很乐意听他讲课，虽说他讲的雄蕊、雌蕊以及木曼陀罗的花丝，我根本听不懂。

“今天，又一个午后说，给你们讲蝌蚪。”

蝌蚪，我的妈！叫人着实恶心呢，这好心人却也描绘得淋漓尽致！

他讲着讲着，竟变得好看起来了。因为这位老师并非是一

古日耳曼人在三至五世纪入侵罗马帝国，他们分两支分别在意大利和西班牙建立王朝，这些人被称为哥特族。阿陶福是在西班牙建立王朝的开国国王（410—415）

个叫姑娘们倾慕的演青年主角的电影演员，而确是一个在女性问题上一无所得的学者文人。不过，他并不弯腰曲背，并不秃头，也不戴眼镜。看得出来，这是个感情深沉的读书人，善于赋诗，对妇女彬彬有礼。

说真的，我渐渐喜欢他了，原因是我仍处智力不甚发达的童稚之年，这样年龄的姑娘总是热烈喜爱在她们鼻尖跟前走过而肚皮里有货色的男子。当我又知道这位老兄叫做鲁道夫时，这种情感就更加炽热了。因为鲁道夫是小说常用名字，象吸满了水的海绵那样，滴流着罗曼蒂克的水珠。这种小说，虽则一向我没有时间看，但总是使我神往的。

就这样，在充满花朵和蝌蚪的风雅气氛中，开始了我一生最美妙的爱情史。

二 十 一

这番爱情不仅美妙，而且实惠——鲁道夫教我读书写字，给那些不愿听课的孩子教书反正是有报酬的，他干脆给我一个人上课。

“你怎么猜得出我是个文盲呢？”不久，我们更接近一些的时候，我这样问他。

“因为有很多次，当下午我们进入孩子房间讲课的时候，帕科在黑板上写了一个以“co”开始，以“ño”结尾的斗大的字，我见到你看着这个字不脸红，也就得出结论，你是不认识字的。”

意为女性生殖器。

看得出来，此人精明能干。不出几个月工夫就教会我读书写字这一招，更证明他的能耐。

我们初入情场的对话是很新奇的：

“‘p’和‘i’拼呢？”他迷人地问我。

“‘pi’，”我答道，同时庄重地垂下眼帘。

“你把‘pi’加上‘t’和‘o’呢？”鲁道夫穷追到底，一双眼睛紧紧地瞅住我。

“‘pito’^①”我噓了一口气，顿时满面通红。

就这样我们每天久久地蜜语甜言，这不是谈情说爱，而我却觉得是说爱谈情了。因为我这就要说到，这么恋爱在我当时说来是甜得过了头了。我相信，所有的姑娘们都有一段罗曼蒂克爱情史。这未始不是一种青年病，对未来还没有认真加以思考之前，这种病过去得越快越好——一个姑娘希望靠个教书匠，靠个诗人什么的来解决生活问题，那她是想入非非了。

鲁道夫相当时间以后才发觉他自己在爱我。当然罗，他是个读书人，冷若冰霜，感觉不到自己有情欲的需求。纳蒂至少是这样理解为什么这老兄迟迟才觉着自己对我有感情的。

显然，过分动脑筋是危险的，有些人终日沉湎在冥想之中，竟不注意自己走到哪，停在哪，看不到眼前的烛光^②。

鲁道夫，谢天谢地，他从没达到这样的地步。但象所有性格内向的人那样，不免有点怯生生而又十分敏感的。有时，我在阅读，书上出现个乳房大大的裸体女像，不是他笑我脸红，相反是我笑他脸红。

这种腼腆，现在出现在任何人身上我都会觉得滑稽可笑，

这里指“阴茎”。

② “看不到眼前的烛光”文中意为：在爱情方面，看不见眼前良好的时机。

而当时在鲁道夫身上却引起我的柔情。这就是爱吧，哎呀呀！他也关心我，给我朗诵很美很美的诗，这种诗有种很新奇的特性；一行最后一个音节是“*si*” 第二行是“*no*”，就统统都这样。漂亮的重叠 是不是 我举个例子 以便更好地理解：

比如，第二行诗句的最后一个字是“*vaca*”(牛)那么作者就要想方设法马上跟这头“*vaca*”斗，斗到第四行诗的末尾能够摆上“*estaca*”(木桩)这个字 算把“*vaca*”拴在系牛桩上才完事。有趣吗 唔？

鲁道夫有多强的记忆力，嗨！他能够一口气连续两小时背诵各种诗歌。我喜欢听他那带沙哑的嗓音跌宕着优美有致的单词 其中有“*aca*”(如“*vaca*”和“*estaca*”)结尾的，也有“*ón*”(如 *pasión*——激情；*mamón*——密果)结尾的。

我傻头笨脑地渐渐认识几个字。早上带孩子外出散步时，读商店的招牌作练习：“香水店”、“鞋店”、“鱼店”……

“认识字多有用处呵！”我带点哲理的味道说着 信手望自己脑门拍了拍，“认识字，就可以事先知道该进哪片店买要买的东西。如果不认字，买鱼就可能走进鞋店，买香水又可能走进鱼店了。”

有时，冬日的晨曦穿破密布天空的云层，我趁这辰光带孩子们到“修静”公园去。那里也出现鲁道夫，装出一副邂逅相遇的样子。于是，双胞胎一面欺负妞妞或者互相咬后脑勺，鲁道夫就一面用诗赋充塞我的耳鼓。

一天，当我沉浸在罗曼蒂克式的、眷眷深沉的甜蜜中，鲁道夫涨红着脸对我说：

“我有件事要向你坦白。”

我猛的周身打战，生怕他说他自己阳痿等一些新鲜事儿，我催他赶紧和盘托出。

“ 我该向你坦白，”他就说，“我姓‘毛皮’。”

听到这个，我立时傻了眼，鲁道夫便向我进行种种解释：

“ 我知道，早就该跟你说的，免得你失望。可是我怕你受不了，不肯再跟我出来了，所以没勇气向你坦白我来到人世以来压在我心中的羞愧。这种羞愧在我有生之年，是无法摆脱的。我是个姓‘毛皮’的人啊！在我那渗滴着浪漫主义水珠的名字旁边永远带着这个庸俗、丑陋、粗野的姓氏，就象一记响亮的耳光。 ”

这不幸的人儿，大致跟我说了这些。他最后还说：

“ 我知道是苛求，但还是由衷地恳求你原谅我姓‘毛皮’吧！”

我自然原谅了他，因为我觉得这位老师的不幸并不那么严重。当然 我也觉得这个粗野、俗气的‘毛皮’和那个使人浮想联翩、汲汲以求的“鲁道夫”牛头不对马嘴地太不协调。可这也不至于引起这般羞愧的心情来。

“ 咱镇上，为告慰他而说，有位先生姓‘王八’，他不仅姓‘王八’，实际上也是王八。但生活得可幸福啦！”

“ 情况不一样 玛芭，”他愁眉苦脸地否定说，“你是知道我的为人 我的思想感情是细致的。一个粗鲁的人 是姓‘毛皮’，姓‘猪猡’ 姓‘大屁股’，于他是无所谓的。但象我这样一个富于罗曼蒂克的人，慢说脑子里装了许多别人的诗，自己也在写自己的诗的... ..”

“ 既然你对自己的姓那么不好受，”我向他提议，“何不去掉你父亲‘毛皮’这个姓 用你母亲的姓呢？”

“ 逃出马拉加落入马拉贡——更糟！”鲁道夫叹了一口气，“我母亲怕我‘毛皮’这父姓还不够 她干脆姓‘尾巴’。你以为庸俗的‘毛皮’改为可笑的‘尾巴’ 我这可悲的状况就会减轻

一点吗？”

这个青年诗人，我承认，在他的亲属姓名上不交好运。但我对这问题不太关注，所以我们田园诗般的情话仍如甜蜜的溪流涓涓不息。

二 十 二

打情骂俏地不知过了几周，而后来个私奔。其实，我们私奔没有什么道理，因为我们想做什么就做什么，并没有人反对：我在马德里孑然一身，鲁道夫也是一身孑然。但我们给自己的爱情渲染那么多的“罗曼司”，以致这次私奔成了增添刺激的收场戏了。

这桩事已经过去多年，但如今想起来，心里还有几分激动，有时多喝了两杯，甚至潸然泪下。因为这可能是我一生最为高贵的爱情，至少（我完全可以肯定）在我这方面是真诚和无私的。

鲁道夫和我，为这次铤而走险，一边在收拾东西，心里一边在激烈跳动。

“谁也不能反对我们相爱，”他悄悄地在我耳边说。

“谁也不能。”我重复一句，也和他一样地晕头转向。

“到海边去体验咱的激情，”他继续向我耳语。

这也使我感情沸腾——我从未见过大海，也确实抱着相当的好奇心，想看看那波澜壮阔的水的世界：上面舟楫如梳，下面鱼儿成群。

如果爱情有旅游那样的活动来刺激，无疑更增添一层迷人的色彩。那狂吻呀，摸手摸脚呀，如此等等，好玩是好玩，

但为时不久。我想正因为这样，人们才作旅行结婚的吧。

我深信许多新人儿都不会光是为了结婚而结婚。我的意思是说，如果光是跟新郎睡觉，那么，嘭！就算完了。但观光马略尔卡岛的诱惑却使许多新人心里发痒——这些住惯内地的小姐看到的只不过是坐浴盆龙头放出来的一泓清水，所以狂想浏览那四面为地中海所环抱的孤岛风光。这种诱惑力大大帮助她们下定决心去忍受一个同床的男人通宵的折磨：他醒时来摸搓，他睡时打呼噜。

我不否认，能够看看大海这一点大大鼓起了我和鲁道夫一同出走的勇气。

出走那天的情景，还记得很清楚。那天早上六点就得爬起来，马德里的天空透出了斑斑点点的可恶的晨曦

（是可恶的晨曦 我一直不懂为什么晨曦——这劈头盖脑给我们点亮白昼不让我们继续入睡的粗暴晨曦——竟有如此声誉呢？诗人们有口皆碑，把它刻画得活脱是个漂亮的娘子。由于我所从事的职业活动，往往身不由己地目睹这熏微的晨光，我认为，这是一种使人不快，叫人厌恶的景象。）

这次出走安排这么早，鲁道夫表示抱歉——浪漫主义这根时针指到早晨六点，未免指得太低了：这时大家睡得正香，这时起床只能张大嘴巴打呵欠，张得象个小面包圈。

我一到约定汇合的门廊，他便难过地说：“我知道，出走理想的时间是半夜，有月亮更好。可是出走的人往往由于经济状况，不能不改变时间。买不起晚上的高级快车票，就得起个大早节约一点乘日班车了。”

“这不是顶要紧的，我含情脉脉、睡眼惺忪地瞅着他说。

“说得对 我的心肝儿！”他脸上闪烁着微笑；我们乘的就是老牛拉木轮大破车，也不要紧。要紧的是我们的心已经高

速地飞向幸福的境界。”

幸而我们没有坐牛车——鲁道夫提起牛车我就有点担心，但也不是乘飞机（便是乘飞机，我们的心也不会分离，因为我们的心的按照自己的意志自由飞翔的）。既不是坐牛车，也不是乘飞机，我们是搭上一辆卡车去的。

一上卡车，我就闻到海洋的气息：整部卡车彻里彻外都散发着海鲜的腥臭味。这辆大家伙专门从马拉加到马德里运送海虾。

我们坐在驾驶室司机的身旁，他是马拉加人，胖乎乎的，我就在他和鲁道夫中间。卡车没有收音机，司机代替了，不停地哼着他家乡的民歌。民歌都很凄凉，内容总不外某人恋爱失误，身上挨了许多刀子之类。听着这号人唱歌，似乎在西班牙，从德斯佩尼亚佩罗^①往下的一切人统统四脚朝天浑身捅满了刀子。

“您么(们)干您么的，”在马德里车子一起动，司机就向我们挤挤眼说，“就当我不在场，爱情第一嘛，我不听，也不看。”

他的意思是说，我们可以完全自由地说悄悄话儿，他决不反对，也不声张。我们很感谢他，因为一对情侣出走，没有正襟危坐、手脚规规矩矩的。

到阿兰胡埃斯市时，鲁道夫跟我调了个位置。司机说不听不看却用手摸——每次换挡，手就伸向我挨近他的那条左腿。

“请您原谅！”他见我们换座表示歉意，因为这位小姐的膝盖儿这么圆团团的，象排挡杆头上的圆球儿……”

是西班牙一条穿越莫雷纳山脉把新卡斯蒂利亚南部高原和瓜达尔基维尔洼泽连结起来的山峡。

进入曼却荒凉的原野时，想起了我的村镇，它就在那里，静静地躺在那低平的、贫瘠的土地的一隅。实际上，我记不大起来了，我在那里生活过的一段时间，是相当令人厌恶的。

鲁道夫就这个机会给我讲了一个骨瘦如柴的人物。这人奔奏——还是“奔走”？其中哪个词用得~~不当~~ 就请划掉——遍这里的穷乡僻壤。据鲁道夫说，他疯疯癫癫，他“吉诃德”这诨号却家喻户晓。看来，这厮居然周游拉·曼却，骑着一匹瘦马，净干些傻事，说些傻话，来逗乡下人乐。这无异是个小丑，不同的只是身披铠甲，鼻子上没涂红色罢了。

据鲁道夫讲，他该是个很出名的耍杂技的脚色，没听见现在还有人讲他吗？世界上的人物，真是无奇不有哇！

一个残废作者^①——我记不清是残臂还是残腿——在他的一本厚厚的书中写了这号人物的游侠故事，结果就发了财。而另一些作家，撰写的主人公并没有那么笨拙而且重要得多，却连房租都付不起。生活这样不公平！

近巴尔德佩尼亚斯市，我们撒了气。通常是这么说，但还是容易懂的——被扎破撒了气的，当然是卡车。司机的反应很少罗曼蒂克，从他嘴里进出了连珠炮似的诅咒：开始操这辆卡车的娘——通用汽车公司，操够了这个公司，肚子里的脏货还很多，又往其他许多东西发泄。但他的粗话是带马拉加腔的，并没有刺激我们的耳朵。谁都知道，用安达卢西亚语骂人，是软滴滴的，以至完全失去话的粗暴。

我们是付过车费的乘客，所以在就近路旁一家酒店就餐，把司机留下，让他独个儿去跟扎破的轮胎奋斗。

指塞万提斯，他是个独臂的残废者。

^② 马拉加讲安达卢西亚话，系西班牙的南方语。

鲁道夫一边吃着曼却干酪，吃着曼却肉排，一边给我讲行侠骑士以及一位名叫杜尔西内娅^①的十分俊俏的姑娘。他说的一切，我听来都很美妙；我所说的一切，他听来都很高兴。

当时我们神魂颠倒，不啻从前爱得出了名的情侣：罗密欧与朱丽叶、阿贝拉尔与埃洛伊萨、亚当与夏娃、西里阿科与昆科塞丝……

我们的肚子塞饱了，轮胎也补好了，便继续我们的旅程。晌午较热，车上那股烂海味的臭气活跃起来。这臭气再加上德斯佩尼亚佩罗路上的连续拐弯，使我晕得象头小羊羔。

司机还来不及刹车，我在酒店吃下去的曼却食品，便滑而稽之地从胃里吐到鲁道夫的衣服上。我说滑而稽之——虽然他不会觉得这有什么滑稽——是因为他那洁白的衬衣，光溜的领带斑斑点点地被沾满难看的颜色。此外，我胃里的食物还足够把他的美国袜和一条裤腿染上那样的颜色。

换一个人，无论是谁，看到我这样的呕吐，定会象腰部挨了一枪铁砂子那么难受。但鲁道夫爱得深沉，并不介意，在整个旅途中还不断给我讲有趣的事，就象什么都没发生过似的。

我们经过巴伊伦^②时他对我说：“这个镇很有名。你听说过这镇名吗？”

“嗯，当然，”我装得很有知识，“这不就是耶稣出生地吗？”

“不，女人家，”他温和地纠正我说，“你跟伯利恒搞在一块了。”

是堂吉诃德的意中人。

巴伊伦是西班牙哈恩省的一个集镇。1808年西班牙卡斯塔尼亚斯将军以及当时为西班牙服务的瑞士将军雷丁在该镇战胜了法国将军杜邦率领的法国军队。这件事发生在玛荻出生前120多年。

他向我讲解，巴伊伦所以著名，是因为附近有过一场大战。

“我不知道，你可不要奇怪，我因自己的无知而红着脸辩白说，因为爆发这场‘运动’时，我还很小……”

二十三

我们到达马拉加，已经夜深。最后一段路程的情况，我记不清了，那时我靠在鲁道夫的肩膀上睡着了。

司机到了自己的家乡，顿时心花怒放，引吭高歌，打雷似的唱起他的马拉加曲子，把我吵醒了。睁开眼来，只见洋面上挂着一轮黄橙橙的月亮，宛如一块余入油里的曼却干酪。

我们在靠近这港口的一爿客栈下榻，这小旅店象那辆卡车一样也散发着海虾的腥味。不知道鲁道夫怎么搞的，我们没有结婚证明，店里也允许我们住下，因为当时马拉加这个城市和潘普洛纳^①一样严格。

那时还没有游客来教我们习惯穿比基尼式游泳衣^②，托雷莫利诺斯^③几乎还是个只讲安达卢西亚话的寒酸地区。因此，一对男女想住旅馆，老板会龇牙咧嘴地进行威胁，警察局长也会派警察来。

我一直弄不懂，为什么象我们这样的国家，一向以热情奔放著称，而爱情竟遭如此白眼。也许这是那些因自己的过

^① 是西班牙纳瓦拉省省会，位于阿尔加河岸，皮里涅奥斯山麓。

^② 极短小的两段式女游泳衣。

^③ 属马拉加市的一个区，有漂亮的海滩，现为国际著名旅游胜地。

错或因自身的缺陷而得不到真正爱情的人们的一种妒忌心理吧。谁知道呢！

我重复一遍，不知道鲁道夫怎么弄的，人家给我们开了个房间。这房间有张双人床，一个小阳台，从阳台望去，可以看到几瓢海水，一丁点儿海水，因为前面，海和阳台之间，有幢房子几乎把一切都给挡住了。然而，这一小片海水就足以使我心摇神移了。旅途的颠簸和呕吐已劳顿不堪，但我却感到幸福。

鲁道夫一向罗曼蒂克，他叫了一瓶香槟、几听鲱鱼罐头和山柑蕾来庆祝我们的初夜。我连喝了几口，因为想着临到我头上的事儿，心里十分激动。尽管他说些轻松的事情要我平静，但我的神经仍极度紧张，直觉得胃里翻腾。

“你上了床就会好些的，”他提议道，他也喝过几口，一双冒着火星儿的眼睛瞪视着我。“你躺下的时候，我就出去遛一遛，一刻钟回来。”

这是细致的举动，我感谢他——我怕他想要我当面脱衣服。只有罗曼蒂克风度的男人，只有刚与规矩的女孩子结婚的男人，才会在自己妻子作献身准备的当儿离开卧房的。我以后的经验告诉我，男人大多数是粗鲁的，当女人脱衣服的时候，眼睛就不离开她。还有些那么猴急，竟挥动他们的大爪子来帮忙，有时扯断我们的裤带，拔掉我们的扣子。

鲁道夫一出房门，我就脱将起来。但糟糕的是：当他准时回到房间，却见我倒在床上……衣服全没脱。没有看到他的脸部表情，因为当时我很不好受，眼睛是紧闭着的。

“你怎么啦？”他诘问道，情绪大为低落——他是乘兴而来，充满甜蜜的幻想呢。

我向他作了说明：我只稍稍拉了拉裙子上的拉链，便觉

天旋地转。那些 鳃鱼开始在胃里跳跃，仿佛挣扎着不要在香槟酒中窒息。一种非常奇特的疼痛在体内扩散开来，一阵猛烈的哆嗦从头到脚摇撼全身。

“你说话当真？”鲁道夫不相信，以为我要花招，不跟他睡觉。

因为这老兄虽属罗曼蒂克，却非愚蠢之辈。他知道许多女人开始似肯就范，临到上床，一到床边就不干。

他瞅住我的脸，懂得我没有撒谎：整个脸庞介乎柠檬黄和青蛙绿的颜色。他不无疑虑地摸摸我的额头，他挪开手，手上全给冷汗沾湿了，这冷汗摸上去准是怪不适意的。我越来越不好受，牙齿该也磕将起来格格地响。鲁道夫的牙齿大概也磕得格格响，不过不是象我那样因为发烧，而是因为害怕——我那副样子，愈来愈吓人了。

“你觉得怎么样，我的爱？”他担心地问我。

“有点象肠绞痛，”我声音打颤地答道。

“多扫兴哪，我的宝贝儿！”他抓住我一只手喃喃抱怨着，“好点了吗？”

我摇摇头，继续痛得打滚。

“你这样下去，”鲁道夫说，“就要喊医生了。”

但显然，他虽这么说，并不很想这么做，而我也没有责怪他。我们是一对未婚男女，半夜三更叫医生，轰动整家旅店，这种想法于他自然是不可取的。我也明白这一点，所以竭力忍着腹中的绞痛。

几小时后，当阳台的玻璃开始抹上一层灰蒙蒙的色泽，我安稳了一些，并且沉沉欲睡了。鲁道夫（肯定他这辈子从未过过这么糟糕的夜晚）也昏昏然在软椅上睡着了。可是我们的昏睡并没有持续多久，旅店院子里一只混帐公鸡，见到阳

光，便喔喔地啼起来。（我不知道是否有这个象声词，不过我觉得摹仿声音，母鸡既然是咯咯叫，那么公鸡就是喔喔啼了。）这“喔喔”声不仅把我吵醒了，而且把我体内的一切疼痛也都“吵醒”了。

“哎！”绞痛又激起呻吟。

“又痛啦？”鲁道夫没睡觉，一副难看的脸色跟我的也差不离了。

“还用说！”我嘟哝道，“你别以为我哎哎地叫唤是在唱安达卢西亚民歌。”

这罗曼蒂克没别的办法，只好去找医生。找到个医生可是费了他的老劲，因为时间太早，叫马拉加人早起，简直就是罪过。但他毕竟带来个从床上掉下来才醒过来的医生。

医生是个矮胖子，他下巴的懈肉活象个轮胎，使他的脑袋在转动。他对我们说，他的医药箱前一天在酒店被窃，只好用耳朵贴住我的左胸部来听心脏了。

我想这厮做医生就是为着可以逍遥法外地动手动脚进行猥亵。他借口诊断上的需要，在我的肚皮上摸来摸去，然后用手指在各部位弹击以确定疼痛的位置。

一确定痛的部位，就很高兴地说：

“瞧！不出所料。跟我姑妈富安西斯拉一样的毛病！”

“冒昧得很，您姑妈是什么毛病呢？”鲁道夫问他。

“是种极妙的肝痛病哪！我要是告诉她，她一定很高兴呐！因为这可怜人很喜欢知道并非她一个人有这种阵发性绞痛病。‘许多人都有病，富安西斯拉姑妈呢，就可聊以自慰啦！’但是，不管怎么说，为了证实我的诊断，夫人还是去化验一下为好。”

“什么夫人？”鲁道夫惊讶地问道，“您的姑妈？”

“哎哟，不是，是这位，”大夫指着我说：“您们是刚结婚，对吗？”

“哎！”我发出一声呻吟，把话题岔开。

我心爱的很感谢我这声打岔，因为他已脸红到脖子了。

“她需要什么化验？”他问医生。

“尿液。”他以医生们讲最脏的东西而行若无事的神态答道。又从兜里掏出一张名片补上一句：“她一想小便，您就用一个瓶采标，把它送到这个化验室去。没有看到化验结果，不能证实我的诊断。”

大夫便扬长而去，去看他的姑妈富安西斯拉，把这个好消息告诉她，说他又碰到一个跟她患有一样毛病的人了。

二 十 四

打那天起，相当春秋消逝了，但到今天，每当我生病的时候，仍想起马拉加客栈那悲愁和痛苦的时刻。

医生走后，鲁道夫不得不将放在手提箱带来的一瓶花露水倒到盥洗池里，用瓶来采标化验。他一声不吭，但我还是察觉他悒悒寡欢、无精打采。

这很自然。象我们这种用诗歌、用喟叹、用出走到大海之滨所培养起来的充满“罗曼司”的爱情，因这兴致索然的情景，备受莫大的创伤。哪一个能通篇朗诵卡姆博阿莫尔^①、埃斯特龙塞达^②之类的浪漫诗歌的恋人，当他的情人肠绞痛

拉蒙·台·卡姆博阿莫尔，是西班牙著名的民间诗人（1817—1901）。

何塞·台·埃斯特龙塞达，是西班牙著名浪漫诗人（1808—1842）。

在床上打滚而自己在软椅上度过爱情的初夜之后，竟不蔫然泄气呢？

浪漫主义容许以至启示受爱恋的女人具有荏弱的仪态。微微受点疾病的煎熬，倒可以使爱情免除兽性的粗野并使之成为高尚的情操。

比如玛格丽塔·加乌蒂尔，她的肺是个“刨花肺”，这倒是她迷人的主要所在，吸引着所有的巴黎佬。肺结核引起的咳嗽，却显得温文尔雅；然而肝痛引起的肠绞痛，则粗鲁难堪了。

那位叫做萧邦的音乐家也经常咳嗽。如果他不是肺结核，而是肠绞痛，我不信现在大家都能记得他是个罗曼蒂克冠军。得了，我是这么想的。

事情发展到了极端，鲁道夫得面临一个毫无诗意的、化验尿液的问题。他坐在床脚下，手里拿着瓶子，只见他费了老大的劲，才从嘴里憋出一句话来：

“想吗？”

“还没，”我漫应一句，满面通红。

我们茫然不知所措，相对无言。

这小泡尿，象一注冷水，熄灭了我们爱情的火焰。鲁道夫脆弱的心灵，经不起这一记生理上羞辱的耳光。从高平月宫上的诗章到低平地面上尿盆的现实，其中自有天壤之别，所以，从天上掉到地下的爱情，不可能不破灭。

那该诅咒的小便终于撒了出来。这时，也就是这个鲁道夫忙着把尿瓶送给化验员。在送这劳什子的过程中他心中该有多少辛酸苦辣啊！

我们在等化验结果的时候，我仍然躺在床上，头脑昏胀得象只笨鸭。化验报告姗姗来迟，因为马拉加人无论做什么

事情，总是那么慢慢悠悠。化验尿液，自然也不例外。

这时，鲁道夫心情沉闷得象峰骆驼，整小时，整小时地把额头靠在阳台的玻璃窗上，凝视着前面的屋子留下的一小片海洋。

“你为什么不出去走走？”我提议说。

“瞎扯！”他光火了，“你现在这副样子，怎么能让我撇开你呢？我的责任是陪你嘛！”

他用手指在窗玻璃上敲够了，就在房中踱起步来，活脱一只关在笼里的野兽。

“咱就是倒霉啊！”不时发出微嗔的叽咕。

“特别是我，”我带痛楚的声音接上他的话茬。

“当然，我的小心肝，”话音里对他的自私有后悔的意味。但这句“小心肝”已失去他原来对我的那种恭维谄媚的热情，带着通常在幻想破灭后那种温和话语的音调。

“你估计要痛到什么时候呢？”焦急的心情象一窝蚂蚁向他的全身骚扰。

“我想明天就会好的，”我揣度着说。

“明天怎么能好？”他勃然大怒道，“你的脸比北京姑娘的还要黄呐！”

他说得对，医生带化验结果来时便证实了这一点。

“您还要卧床几天，按规定饮食，要安静，”医生作诊断说。

当医生说到“安静”，我向鲁道夫瞥了一眼，示意他甭想跟我同床来烦我了。

当天晚上，鲁道夫离我而去。走的时候，他对我说，他出去“遛遛腿”。也许直到如今，他还在什么地方遛腿吧，因为打那以后，我就再也看不到他那罗曼蒂克的、乱蓬蓬的卷发了。

翌晨，女招待给我捎来一封他临走前留下的信，信中大意这样写道：

“亲爱的玛芭：

你以为象我们这样富于诗意的爱情能够经受得起这样的诗句吗？”

信封里附有化验室写的“诗”；诗”中明确写着：

尿 液 检 验

沉淀和浑浊

比重 1.013

正、异常项目：

蛋白质 阳性

尿胆素 阴性

胆红素 ++以上

醋 酮 阴性

尿 糖 ++ 以上

尿沉渣镜检：

红细胞分离、红细胞管型

钙硫酸盐沉淀

白细胞管型

颗粒管型及圆形上皮细胞

鉴于鲁道夫的审美观，我明白，这首“诗”无异对他是当头棒喝。这犹如把粗野的前驱派 的拙劣作品摆在贝克盖

前驱派是二十世纪文艺领域兴起的革新流派。

尔^①和努涅斯·台·阿尔塞 的作品旁边一样地大煞风景。

鲁道夫忍受不了我的病的粗俗而离去，我不怪他，但觉得惋惜，涕泪涟涟地哭了很久。因为，尽管我们的爱情过于做作，但我狂恋着他，那样地狂哪！以致毅然决然离开了我已找到职业的马德里，搭上一辆臭虾烂鱼味的卡车同他双双逃来马拉加。

泪流如注，如注的泪流，临了便想到眼下的前景，一个黑漆漆的比死了父亲穿的丧服还黑的前景。

在我还那么短暂的人生中，这已经是第二次：一个男人骗了我之后便溜之大吉了；如今又一次流落在一个陌生的城市，除了手提箱里几件破衣服，手提包里几个硬币，别无长物。

“你再不吸取教训，我自忖道；就要走遍国内各大小城镇，一次又一次地遭殃。”

于是我吸取了教训，这是最后一次了，自此，谁也破坏不了我的生活程序，对我加以伤害。

打那会起，只要我外出旅行，总是要求陪我的客人在出门前就预先付款并且给我买张回头票，以防他猝然变卦。我提出这个要求，有的人面色不好看，但是我向他们说：“不想掏腰包，就拉倒”，所以他们也就勉勉强强地屈从俯就了。

古斯塔沃·阿多耳福·贝克盖尔(1836—1870)是西班牙名诗人和作家。他的抒情诗给浪漫主义添加一层激情和亲切的色调，其中有些在民间广为流传。

加斯帕尔·努涅斯·台·阿尔塞(1834—1903)，西班牙浪漫诗人，创作了怀疑论色彩的哲学诗篇。

二 十 五

有个细节颇象卑劣的伊格纳西奥给我捎来的五百比塞塔那样，这就是高雅的鲁道夫走时为我付了几天生病的旅馆费、医生的医疗费以及化验室——造成我们破裂的这次不祥化验的杰作者——的化验费用。

“显然，我心想，我不是个质地很坏的女人。直到现在，我生活中的过客，他们离开时，总是留下半张大钞，但不能说，男人破产是我的过错。”

光阴荏苒，我这种想法更加坚定不移了，因为我向从来没有从人家那里得到过多的钱财，况且，我从来也不要价过高。谁都没有因为我的不是而神魂颠倒了。

我的女友纳蒂却不同，她有过一个时期是迷人心魂的佼佼名媛。她现有的套间是一个军需官买给她的，这军需官从部队骡马的嘴里把饲料夺来给她。

这个军官跟纳蒂住了一段时间，直到一位将军发现骡马皮包骨头、精力衰竭，才下令叫他搬到一个城堡里去。我想这军官觉得他的搬家有好处——城堡要比套间阔气得多嘛。无疑是这个缘故，现在他仍然在那里住着，一直还没有到纳蒂的小套间来过。

我讲这个，是要说明我这女朋友当时是个迷人精，竟能让人送她房子，而我一生所得的最贵重的礼物只不过是一颗小小的钻石戒指。记得送我这只钻戒的先生是个有妇之夫，他是从妻子那里偷来的，无奈我也只好还给他。

扯得太远了，还是让我回到本题吧。

腹痛一过去，我就离开旅舍。我不想再呆在那里，估计这样的房间，有盥洗室，有水龙头，要水随时来水，大抵房费相当昂贵。再说，旅舍的人员冷眼相待——鲁道夫一走，使我十分尴尬，他们便怀疑到我们不是夫妇关系，而是暧昧关系。

走出旅店的第一件事，就是去看附近的海洋。说真的，我不喜欢它，尽管它有那么多盐^①，但我觉得它淡而无味。真是水势泱泱不怎么样！天哪！多么单调。若除去稍稍翻动的波浪，在这平坦无垠的洋面上，便能穷千里之目而不可或歇。我从未见过这样平旷、枯燥的“原野”！

陆地可是美得多呀，有它起伏的地势，有它各色的土壤！在你想都没想到的地方，蓦地冒出个青翠的山峦，乳黄的山谷，姹紫嫣红的花丛。

毫不讳言，被人吹得天花乱坠的海洋，我觉得只不过是庞大怪物。它不在我掌握之中，假如它在我掌握之中，我非下令把它弄干不可，只留几泓小水坑让一些鱼儿活着。当然不是让一切的鱼儿活着，因为有的身上的刺太多，谁都咬不动。但如果让羊鱼、鳕鱼和狼鲈都死光，那实在可惜。

但还有一个解决的办法：举办一些学校，教这些肥美的鱼儿学会离水呼吸，看来这并不是很难学会的，既然我们大多数动物都可以这样呼吸嘛！这样一来，假若羊鱼和鳕鱼都能象兔子和母鸡在陆地上生活了，海洋这个浩瀚的混沌世界就可以完全弄干，我们这颗星球也就美丽得多了。

我不想再花时间来考虑这种改革了。我知道海洋有很多拥护者，他们决不会考虑我的意见而把它弄干的。丑是丑，可

① “盐”在西班牙语中还有“风趣，有味道”的词义。

它，慢说将延续几个世纪，还要延续无穷。

马拉加，我倒是喜欢极了！

那个时候，满市都是棕榈树和安达卢西亚人。（据说现在，树还是那些树，但安达卢西亚人少得多了。撒克逊人^①倒是多得很——说得不对，请原谅！这黄头发的、笨手笨脚的、以满口粗话著称的种族，不断登上我国海岸，临末了就会不知不觉地把我们蚕食掉。我们的军队则视而不见，就象傻瓜。总之，随它们去，关我什么事！）

那时，除了棕榈树和安达卢西亚人之外，大街小巷到处都是椅子。几乎敢说，椅子比人还多。无论走哪条人行道，很难不碰到椅子，各式各样，五光十色的椅子，腿一伸就绊脚。

因为我是相当敏感的，所以，仅从这个细节就足以看出马拉加人是习惯于坐的。

这些蜂群似的椅子，不是象蘑菇那样在地上长出来的，而是酒吧间、酒店和咖啡店用来扩大占地面积用的。它们各自扩大地盘，使整个马拉加酷似一座带单腿圆桌和椅子、专供饮酒用的巨大露台。

马拉加人向来心情愉快，其诀窍十分简单：一半人散步消遣的同时，另一半人坐着消遣看散步；这样一来，大家幸福，没人烦闷了。

尽管这样，外地人的印象是城市在工作，工厂的烟囱在冒烟，办事房的窗口在训人。但是烟囱不是本地人生的火，窗口也不是本地人办的公。这种讨厌活，由北方工人来干，因为他们的生产效率最高；由马德里的办事员来干，因为那里的人员最多。

五世纪入侵并定居英国的日耳曼民族。

马拉加街道上的遨游使我以及我的手提箱都疲劳了，我就走进一片店去吃点东西。胃里空空，瘪得象一只没戴在手上的手套。

我叫的菜，使招待我的服务员感到有趣极了——安达卢西亚素无大吃大喝的习惯。这里没有人象瓦斯康加达斯地区那样，一上桌，就一手拿刀，一手拿叉，一盘紧接一盘地狼吞虎咽。安达卢西亚人，象中国人那样，用筷子夹一点下酒菜一口一口地细嚼慢咽，而心满意足了。至少我看到的安达卢西亚人是这样。这是个奇怪的种族，很难令人理解。谁也搞不清楚，安达卢西亚人是因为不工作才不吃，还是因为不吃才不工作呢。

服务员把我叫菜所引起的讪笑收敛住，便对我说，他们只供应油橄榄、鲱鱼罐头和‘昌格鲱’^①。我虽然没见过，也没尝过‘昌格鲱’，但我知道这不是肉，而是一种鱼。于是我不懂装懂，心里边想着大概有羊鱼那么大小，边信口要菜道：

“来条油炸‘昌格鲱’。”

服务员是个好嘲笑人的角色，他勉强把冲到嘴边的浪笑又一次地掩饰过去，便径自去喊菜了。少顷，他拿着个小碟子来望桌上一放。

“咦！‘昌格鲱’呢？我见碟中只有一片柠檬发问道。

“在柠檬下面，”服务员说着，脸部的肌肉直绷紧，不让自己失声笑出来。

我翻起那片柠檬，下面丁点儿大的一条油炸小鱼儿，尽收眼底。这个嘲弄，加上走路的疲劳和前途无着的担心，使我

^① “昌格鲱”(Chanquete) 系指生活在伊比利亚半岛沿岸的状如鲱的幼鱼的一种小鱼，为马拉加沿岸特产。

的神经直抽搐，不禁放声哭了起来。

那服务员在嘲弄人的外衣里面还隐藏着一颗善良的心，他把嘲笑撇开，问我发生了什么事情。我不能对他解释——我正哭得涕泗滂沱。安达卢西亚人都是些热心肠的人，所以不一会儿，我周围便围成一个圈儿。

以至汗流满面正在厨房炸“昌格鯉”的饭店老板娘也来看我出了什么事儿。号啕大哭略为平息，我便对她说，我单身流落马拉加，一无分文，二无工作，是未婚夫把我抛弃的。这老板娘比较胖，额上有颗长着毛的痣，她请我吃了两份“昌格鯉”要我放心。

“一个象你这样漂亮的姑娘，总有办法解决生活问题。你瞧我，我过去也很漂亮，现在是看不出来罗！因为漂亮，才在年轻时候弄到钱在这里安顿下来。”

那时，我单纯得胜过一只小鸽子，问她怎么能弄到那么多钱。她对我说，男人们对漂亮姑娘提供的某种服务工作，给很好的报酬。

“我想的就是服务工作，我这么说，心里并不明白这卖春妇的话含有双关的意味。

“那你就别犯愁，你会有服务工作的，”她预言道。

二 十 六

炸“昌格鯉”的老板娘把我介绍到一家有许多小铃的客寓做服务员。我说“许多小玲”并非指这家客栈豪华，而是指它的每间房间都安了个喊人的小铃铛。

客栈老板娘叫萨拉太太，是那炸鱼老板娘的远亲。萨拉

太太也是在年轻时候给男人们提供某种服务积攒了钱，才开办了这个行业的。看来这家客店的姑娘们个个都服务周到——这是不叫她们为妓女的一种斯文的说法。

但那时我不知就里，有了这份工作，心里就很高兴了——月薪拿一百个比塞塔，外加小费，这个数目，现在无论谁请我喝杯酒都要花费掉的，可那时对我却是一笔可观的收入。

我每天的工作是洗刷饭厅的地板。地板是小瓷砖砌的，有的顾客很不讲究卫生，汤汤水水、面包块、鱼骨刺拨撒得一地都是。唯独肉块不甩掉，因为萨拉太太给的里脊块这么小，一下就吃光了。

此外，我还要摆桌、端菜和伺候就餐。完了我就在厨房吃饭。整个下午熨桌布、床单等东西。事实上我从来未熨过东西，但这都是大件的，并不复杂，所以我熨得还挺不错。开初，有块桌布烫焦了，我就在烫焦的地方缝上一块圆圆的补丁，摆桌时，我亲自放盘菜在上面，掩饰一番。人有多精灵啊！

熨完、烫完，就得伺候晚餐。我说过，安达卢西亚人吃得少，而公寓又从不浪费食物的，所以供应二十来个肚皮进餐，还不需要癞蛤蟆叫一声那么短的时间。然后拾掇杯盘碗碟——尽量少打破点——才上这店顶层我的房间里去。（奇怪！到处都让女佣人靠近星星睡觉。大概因为她们天天受着太太们的气，也就天天都多少得到了苍天的怜爱吧^①。得了，这是我说的。）

我现在记得，萨拉太太有点瘸腿，走路时老拄把雨伞。

这句话是从成语“忍耐可以赢得上帝”引申来的。笔者刻削这句成语使之成为双关的意义。

“这雨伞，”她解释得很有道理，“我是当拐棍用的，可还有这样的好处：出门下雨，店里漏雨，我把它一撑，也就湿不着我了。”

由此可见，这旅店的老板娘并不傻。随着年岁的增长，还越来越皈依天主教，常读有关宗教的书籍。她房间有相当的藏书，封面都是黑不溜秋的，就象所有讲弥撒、讲宗教礼仪、讲教士阶层的书籍一样。但这个女人并不因此就变好了。实际上，人老，开始糊涂了，就产生许多怪癖，读这些书只是其中一种。

说到“老糊涂”，我现在笔下写出一个叫什么阿纳克累托的名字来，他是个老糊涂，住在旅店里，早年跟萨拉太有过热火的时候，后来就冷掉了，这是因为，我说了，他几乎是个老朽的缘故。然而，这家伙虽然老迈，多少还有情欲。有一次他对我说，他非常欢喜我。

我一听这话，不禁笑了起来。他甚至提出，如果我有时让他摸摸，就给我七百二十五个比塞塔。于是，我收敛起笑容，挡住了他伸过来的脚，但没有挡住他伸过来的手。

由于我没有完全把他挡住，竟不自觉地做了一宗出色的买卖：一个晴朗的日子，我与七百二十五个比塞塔相遇了，就象与七百二十五个太阳相遇一样。

（要知道，我给了这个老头的，比伊格纳西奥向我拿去的，要少得多；比我准备给那个因化验而泄了气的罗曼蒂克的，也还要少一些。但男人就这么怪，就这么出人意外：一个你什么都没给他的，倒送你一条水貂皮围脖；一个你什么都给他的，却赏你一记响亮的耳光。）

我留下二百二十五个比塞塔，其余五百寄给我母亲。

虽然她对我不好，因我遭遇的那桩事就把我撵出家门，但

随着时间的推移，我的气逐渐消了，也就原谅了她。母亲终究是母亲，就为了那件鸡毛蒜皮的事^①跟她闹翻，不好。而且，那时我心地还很善良，想到可怜的母亲在她那白铁皮“平房式别墅”过穷日子，心里就难过。她爱的那个兜售清洁用具的代销员，连一把笤帚都卖不出去呢！

我睡在客店的顶层，这一层比下面一层要小，屋顶是顶楼式的斜屋顶。这层也出租房间，但比下面便宜，不供应伙食。

住在这层的房客，大多数是些女孩子，她们白天睡觉，到晚上我上去睡的时候，就到街上去。女总管叫佩德丽塔，可能这就是她的名字。她可怜巴巴地用鼻子贴住门缝过日子。这不是为了偷看，而是为了嗅味，因为禁止在房间里烧饭做菜；她一闻到烧白菜味，一闻到炸沙丁鱼味，便破门而入，当场在这烧饭的犯罪地点，对肇事人倾盆大雨地痛加训斥。

我上房间去的时候，尽量不和那些女房客打照面，因为她们一见我面就来折磨我，都说我傻。

“你长得那么俏，”他们对我说：“要啥 就有啥。”

我回答她们，让我安静点，我只想老实地工作。我虽说年轻、天真未凿，但还是发现这些姑娘并非那么白璧无瑕。卖淫的生活没有什么好结果。远在天边，近在眼前，她们就可以作为我的借鉴。她们各自干的坏事又得到了什么呢？要躲在自己的破屋子里，用报纸把门缝堵起来炸沙丁鱼，不让佩德丽塔闻到气味！嘿，好一桩事儿！

^①西语成语，原来是：“在给我抖掉稻草的时间内”，是形容做事的时间短促。笔者引用为：“就因为给我剥掉裤衩”，意为“就因为我发生了那么一件小丑事。”

“你别听这些骚货的话吧！”萨拉太太对我已很有感情，她向我忠告，“你还是努力做你的正派人，正派是男人对女人最珍视的美德。”

“既然那么珍视，我推论说；为什么老教我们忘掉正派呢？”

萨拉太太在男性问题上饶有经验，她将自己的经验总括为一句话：

“因为他们都是公猪。”

她这么一说，倒蛮象个大哲学家。

“我真的象人家说的那么美吗？”我想知道为什么都这么说。除了在旅舍，我的裙子一露出街上，一片卖好讨俏的恭维声便平地而起。

“哎呀呀 玛芭！”太太惊叹不已；“难道你房间里没有镜子吗？”

“有是有 太小了 只能照半个脸。”

“那么我来告诉你，你另外的半个脸也是很俏的，身上也不是吐绶鸡的鼻涕。”

关于“不是鼻涕”一说 我清楚 因为我一向都讲卫生 记得小孩子的时候，我就不喜欢鼻子拖着鼻涕，所以一抓着块白布，那怕是桌布、餐巾或父亲衬衣的下摆，就拿来擤鼻涕。于我——卫生第一。但是我知道，清洁并不足以吸引男人。看来，我身体的前面和后面，还有其他独特之处。

为了勾起这方面的回忆，我刚才在“首饰盒”里翻出了这个时期的一张照片。

西班牙成语“不是吐绶鸡的鼻涕”，意即“不是平平常常的”或“不是无足轻重的”。笔者用这成语表达双关意义。

我很爱讲俏皮话，所以叫它“首饰盒”，其实是个饼干罐。我非常喜欢它，从在镇上的酒店帮佣起就一直带在身边，是这片的店员，我的第一个对象阿弗罗迪西奥送给我的。里面保存着许多旧照片，已经开始发黄，黄得象放照片前装过的饼干块。

现在我瞅着从罐里拿出来的照片，觉得萨拉太太当时并没有说错。虽然头发还是黑的，但不难看出，很快就会成为一个非常标致的黄发姑娘了。你就从步履的姿态和那高高的鼻梁即可见一斑。一个姑娘如果是美人儿，走起路来臀部轻摇慢摆的，临了准是个黄头发。

此外，体态怪窈窕的，胸前与后背凸度匀称，细细的柳腰象个沙壶——不过不是沙的，而是肉做的。

身高也很适中。和男人走在一起，矮个儿不觉得难堪，高个儿也不感到滑稽。

这样的身架子，不管穿上什么衣服，自然也都合适。我性格的主要特性（“性格”、“特性”用词这样冗赘，我没有足够的文学素养来避免它）是温厚。那怕说这话觉得难为情，我还是说了，我是很温厚和善的，是个乐天派。没有什么悲伤能夺去挂在我嘴唇上的微笑。报上登讣告，我视若无睹；敲响了丧钟，我充耳不闻；世界大战，全球外国人联合起来揍德国人的严重时刻，也不稍减我惯常的欢欣。

这么多优点（谦虚的话不说）便合乎逻辑地使全区周围的男人倾倒，向我投射贪婪的目光。那直愣愣的贪婪目光，那阿谀的捧场话儿呵！那抛掷过来的花朵几乎可以地毯似地铺

一些西班牙人及拉美人有种偏见：认为金黄色头发的人是白种人，比其他肤色的人美而高贵。

满马拉加我所走过的大街小巷！

我虽说有点虚荣，一片喝采声多少使我飘飘然了，但我藏而不露，原因就是要做个正经人。被称为“机会”的坏女人狼狈为奸，使我堕入如今的境地，我有什么过错？

我日益深信，正派并不是一种天生的美德，而是生活所在环境造成的结果。我姐康黛拉丽娅的例子便是证明：我们两人在一个生活阶段都是佣人。她伺候一个神甫，末了进入修道院，而我伺候许多浪荡哥儿，临了走上夜总会。如若我们相互换个位置，我们的情形也就会相反。

二 十 七

有不少佣人习惯竖起耳朵在门后偷听，同样，佩德丽塔当时也习惯于伸长鼻子在门缝里拚命搜索气味。她和那些跟我住顶楼的坏姑娘时常用她们的说教使我大为恼火。所谓说教，是就其贬义而言的，她们并非想给我以什么教益，而是要把我拖下水去。

“就冲着你这副俏模样，”一个乳房一大一小的科尔多瓦女人说，“你要啥不能得到！”

“我只是要工作，”我辩解说。

“承受一个沉家伙的压力 你以为不是工作？”一个埃斯特雷马杜拉女人（不知她出生在乌尔德斯的哪块地方）满脸堆笑说。

一个半法国血统的干瘦女人（当她年龄轻几岁，体重多几

① “机会”这里指拉皮条的、老鸨一类坏女人。

斤的时候在丹吉尔^①工作过)，夹带着一些法国话对我说：

“你会有‘别墅’会有‘快艇’会有‘雪佛兰小汽车’……”

看来这个法国婆娘，对一切好的东西都要用“丁”结尾。

总而言之，大家都象诱人的魔鬼来蛊惑我。我每下楼去，萨拉太太便对我说：

“你别睬她们，让她们说去。宁可让她们把你的脑子吵昏，也别让她们引诱你把五脏六肺都搞坏。”

这老太太说得真有道理！多少姑娘听到人家说“别墅”、“快艇”和“雪佛兰小汽车”的时候，应当考虑这句格言啊！

但是俗语有云：“穷人家的好日子过不长”，“瘦狗身上跳蚤多”，“不因起得早，天就亮得早”。为了被挡住脚，未被挡住手而给我七百二十五个比塞塔的老头儿阿纳克累托先生，黏糊起来了。他认为从我身上得到的不够他所付出的价值，想要我付出最高的利息。

“可是你已经受不了这种折腾啦！”我向他打趣地揶揄道。

“受不了？”他执着地，“你听说过维他命吗？”

“嗯！”我漫应着，心想这“维他命”是那些日子有个剧场首次公演的芭蕾舞的剧名，“这有什么关系？”

这个肮脏的家伙便向我作了解释。因为我不知道这种维他命竟是一种药品，当时从丹吉尔走私进口，能够起死回生。

我暗自思忖：“外国人发明些啥劳什子！我们的老家伙本来已经安定定的了……”

我跟阿纳克累托斗了几天，但这老色鬼不停地进攻。一天下午，我正在熨衣服，他溜进熨烫室来板着脸对我说：

^① 是摩洛哥在直布罗陀海峡的海港城市。

她所说的几样东西，都是用“丁”字母结尾。

“我求你的事你不想干，我就告诉萨拉太太，说你是个贱货，跟我睡了几次换钱。”

一听此话，我脸孔唰地发白，白得象正在熨的床单。我不知道人的邪恶竟能到达这样的地步。随即由震惊转为狂怒，差点没拿熨斗往老头儿的脑袋猛砸下去。

我时常会强烈地冲动，坏蛋惹我时我的第一个反应，便是要砸碎他的脑袋。饶天之幸，这种冲动犹未付诸实现就能平静下来，否则我这一生，已经砸碎了好几十人的脑袋了。

我气平之后，说这老头是头脏猪，该让人狠狠地捅刀子。

“你可要知道，”我补上一句，“我很乐意把臭钱还你，要不是这钱几乎全都寄给了我那位在安息 的母亲的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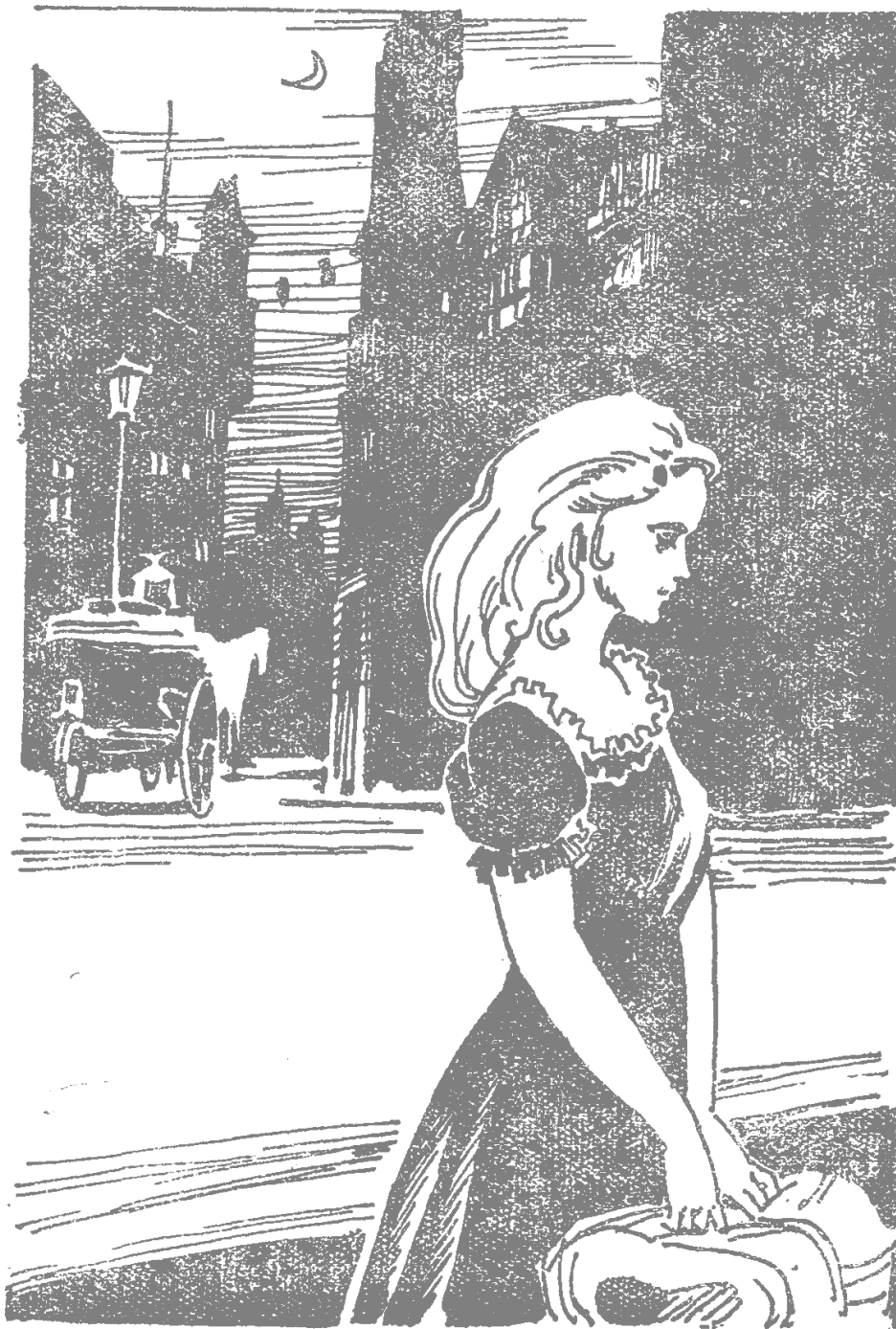
“她难道死了吗？”他问我。

“她没死，”我加以说明，“是在安息，因为她无所事事，除了做点小桌布，啥事也做不来。我让你摸手摸脚也纯是为了接济她。不过，你还得知道，你给我的七百二十五个比塞塔，使我受到良心的责备，那不是用我的劳动赚得来的。我相信，往老板娘耳朵里灌点蛤蟆口水——哇哇地一番闲话，你是完全干得出来的，所以我就离开这里免得丢人现眼。”

一小时唇枪舌剑以后，我带着负疚的心情，提着一箱自己的东西，又流落在该死的大街当中了。

哦！该死！这字眼只不过说说而已。马拉加春天的街道，对于突然处于上无片瓦下无立锥之地的人们，是最为殷勤好客的。春光和煦，窗口上繁花似锦，随时都有椅子可以就坐小酌。

西班牙语“安息吧！”一般用作对死者的悼念语，有时也表示“安静地休息”，尤其动词不用命令式的时候。



（我现在重新读到这里的时候，再补充一点：马拉加人是很和气的。谁都可以跟他们随便攀谈。因此，单身的人不觉得那么孤单，穷苦的人也不感到那么寒伧了。）

从写这段到写下一段，我花了一个小时光景，咬着铅笔头直想自己离开萨拉太太以后干了什么事儿。那些年头，我流落街头次数那么多，怕自己也闹不清楚，把历史的线索都搞忘记了。

现在可以继续讲下去了，我肯定那时已是深夜，拿着手提箱独自踱着，不知到哪里去。过夜，我不犯愁，我手头有些积蓄，不管到哪里付张床费，还是可以的。

我想，当时是胃口不好，没吃晚饭，但到想要吃晚饭，时钟便劈头地敲了十二下。

移时，在一条灯光幽暗的街道，与那个同住公寓顶层的科尔多瓦女人邂逅了。她故意选择黑暗的地方，以免可能上钩的顾客看到她的乳房一只大，一只小。

我问她这么晚在那里干什么 她对我说 在“赛跑”^①。我那时过于单纯，一听这话，竟张口结舌。光杆一个人，没人参加比赛又走得那么慢，这算什么赛跑哇？

我有我自己的事儿，就不耐烦去寻根究底了。这科尔多瓦女人也不来向我解释——她看见一个男人走近，便忙不迭地快步迎了过去搭讪。

“可以借个火吗？”听到她对那过路人说，同时将一支熄灭了的烟卷送到自己唇边。

多倒霉的可怜虫呵！这支脏而皱的烟卷儿就是我白天在

^① 西班牙语“carrera”一词有“赛跑”、“职业”之意。说话人意指“从事职业活动（兜生意）”，听话人误认为“赛跑”。

她房里的床头柜上多次看到过的。就是这支，没错。因为这女人很久都没跟人搭上关系了。她每晚要求借火的声音越来越凄凉，没有一个男人愿意理她的碴儿。

夜阑人静，孤零零地踟躅街头，我陡然感到一阵心寒，便急匆匆地离开那里。

我每每想起这凄怆的情景，便暗自思量：

“这难道也是我的下场吗？”

但又旋即回答自己说：

“不会的，妇道人家，你三生有幸，乳房不是一大一小。”

这就使我心情平静下来了。

但也不是完全平静。

二十八

那次游荡使我那样忧伤，我不愿独个儿过那个夜晚。

现在我遇到这样沮丧的心情，对问题的处理方法就不一样了。但我那时和现在不同，径自去投一个名叫梅尔切的女友。虽然夜已深沉，我还是毫不迟疑地敲她的门，因梅尔切是一位药剂师的女儿，而药房逢星期一、二通宵营业，常有人半夜去买药。

梅尔切给我开了后门，我把发生的事情相告。她让我留宿到次日，并没有什么不妥，因为照顾病人的人——不论是修女、医生还是药剂师，一般都应有慈善心肠，救人于水火。这是职业本身带来的“额外好处”嘛！

梅尔切知道我还没吃晚饭，便给我吃阉鸡。不是一只整鸡（她们父女俩几乎都吃光了），而是吃剩的一只异常可口的

鸡腿和一点鸡胸肉。

饭毕，我哭将起来对她说：

“哎 好朋友。我从小就倒霉 灾难一个接着一个地来。”

她反驳道：

“得啦，你别傻了！你的事就因为你长得好看，人家都要吃吃你呢。”

我说：

“只是‘吃吃’倒也罢了 糟糕的是那些男人想在我身上打别的主意。”

“行啦 别哭了！”她安慰我，“明儿我请你到《金昌格鯉》吃饭去。”

我知道这家饭店当时属马拉加最豪华饭店之列。（据说，现在仍是最豪华的，但考虑到旅游事业的开展，已改换了英文招牌，叫《The chanquete of gold》^①）

“嗨！听这邀请我便叫了起来，‘你可要破费老鼻子了。’”

“你就放心吧 请客我是不用付钱的。”

“你认识哪个大菜师傅了吧？”我永远都是那么天真未泯。

梅尔切哑然失笑。她对我说，她省悟得及时，所以，才有许多衣服、许多内衣，相当多的首饰来装扮她的胳膊、手指以至耳朵。

“我要象你有个父亲，”我说，“也会有许多东西的。可我父亲被飞机压死了……”

“如果你愿意，”梅尔切对我说，“你也可以有我那样的父亲。”

“怎么？”我胜诧异之至，“父亲是不能临时造出来的，

《金昌格鯉》英译。

更不用说造一个做药剂师的父亲了。”

于是，她又放声笑了起来，并向我坦白说，这位药剂师全区都当是她的父亲，实际上不是她的父亲，是她的情夫。

我大大地打了个愣怔——这到底是什么家庭瓜葛？这个弯子是不容易拐过来的：一位先生在我们脑子里原来是堂堂正正的父亲，现在倏地改变位置，变成一个猥亵下流的情夫。这个突然的转变颠倒了我们大脑所有层体的固有位置。

我惊愕稍定，梅尔切便向我解释说，她比起我来可说是双料孤女——她不仅没有父亲，而且也没有能给她缝缝补补的母亲。

“战时，在一次轰炸中，我父母都给炸死了，”她一面解我的手提箱，一面讲，“孤儿的境况使人瘦得皮包骨头，有一天走进这家药房来买补药。但补药我并没有在药瓶里找到，而是在药剂师身上找到的——他给了我一份工作。后来，我渐渐地经不起他的追求，直至跟他姘居。这是个好人，待人热火，又相当地鳏寡孤独。我说‘相当地’是因为他的老婆跟人跑了多年。人家怀疑她已经死了，但谁也说不准。”

“我说句话，请不要见怪！我怕过分伤她，我的脑袋瓜子简直容不下这种设想：一个青年姑娘跟一个年纪一大把的老爷睡觉而不感到恶心！”

“我，”梅尔切带点哲理的意味说，“我的脑袋瓜子却容纳得下这种设想，而且肚皮里也容纳得下这种设想。因为一个人的幻想一次一次破灭，他那追求情爱的心就枯萎了，而用来思考问题的头脑却发达起来，以至确信：一个有钱的上了年纪的男人比一个没有前途的、让你饿肚皮的小青年要有意思得多。”

“你不相信‘海枯石烂跟着你，哪怕粗茶淡饭’？”我问

她说。

“我更相信‘海枯石烂跟着你 只要太平和药房’。因为睡觉的时候我男人很少来烦我，相反，我需要什么他就给我什么。你知道这片药店赚多少钱吗？”

“多过酒吧间吧？”

“噢 多得多！病人是摇钱树，好朋友。就是平时对女人特别抠搜的男人，女人生病了，也会变得爽气的。许多人宁愿花钱请你喝酒，但花钱买药倒是舍得。你当我就这么傻，竟自放弃这注买卖吗？你想想，有朝一日这宗生意是由我继承的，这老爷子决不会长生不死。既然大家都当他是我的父亲，到时候哪个会感到蹊跷？”

我那天晚上睡得很少，不光因为梅尔切隐私的吐露使我嘴巴产生苦味^①，而且因为药房堆放的药品使我鼻孔里闻到臭气。

翌日，她叫我打扮得漂亮点，要带我去《金昌格鯉》吃饭。我并无邪念地穿上一件透绣图案的女衣，就是那种穿过透孔胸背都看得相当清楚的衣服。这是我认识鲁道夫时的那家太太送的礼物，她的连续生育使胸围过度扩大，这衣服就嫌小了。这是我最好的一件衣服，它使我大增光彩。

饭店里的人个个拿眼睛盯住我，使我脸红得简直没辙。我琢磨他们瞅我，是见我在这种文明的地方举止有点拘束——这里要会多种语言，才能看懂菜单。

“你别傻了！”梅尔切说，“人家打量你 是见你漂亮嘛。”

饭后水果的名字挺绕嘴，原来是糖裹桃子加奶酪。我们正要吃时，两位少爷——梅尔切的朋友，走近我们的餐桌。

^①“使……嘴巴产生苦味”是西班牙成语，意为“使……非常懊恼”。

“请你给我们介绍介绍这朵鲜花吧！”他们眼馋地瞪着我，仿佛我甜美得象这饭后的水果，“允许我们坐下来跟你们一起喝咖啡吗？”

梅尔切应声好，并向我介绍，一个好象叫做奇乔，一个好象叫做博洛洛。他们平易近人，又一定要替我们付帐。梅尔切很老练，也就没跟他们争执。

几杯过后，两个少爷的话匣子打开了。特别是博洛洛拼命想打听我的身分和来历。

“你是初到这个地方吧？”他问我。

但我故作神秘状——我觉得向这样的高贵哥儿坦白自己头天还是个旅店服务员，未免有失体面。可这么一来，更加触发了他的好奇心。

走出《金昌格鯉》，博洛洛提议乘奇乔的汽车到托雷莫利诺斯吃午点，因为吃水果、闲扯又喝了几杯酒，已经花掉很多工夫了。

“我得工作去，”梅尔切说，“不过玛花会陪你们的。她近来有很多不称心的事儿，需要散散心。”

于是，我就跟他们去了。

记得我和奇乔坐在前面，是他开的车，他没有博洛洛喝得醉。

我也记得，当时我一点也不喜欢托雷莫利诺斯。因为那时还没有现在这种垒火柴盒似的大饭店，只有一些简陋的“别墅”——那是没有钱到远的地方去避暑的马拉加人建的——以及少许样式古老的破客店，不过已有一些外国人开始在它们的平台上晒得黑黝黝的了。

现在可以叫做“镇子”的那部分——本地人现在住着的最污秽的地方，当时都是渔民和贫苦人住的，他们那时还未能

把自己的房子和地基出卖给游客来发家。

今日的托雷莫利诺斯够有多大的变化呀！它发展的神速活象从秃脑壳上猛地冒出一蓬假发一般。我跟奇乔和博洛洛去的时候，帅的小伙子都出海去捕鳀鱼，并不象现在那样，都到酒吧间去勾引斯堪的纳维亚姑娘。

两个少爷把我带到主要商场的一家小咖啡店。这店已初具特色：那里有些英国人混杂在艺术家和“雄不雌”^①中间。英国人是容易辨认的——他们除黄头发之外，比较高，说话声音也比较低。其他顾客——艺术家和“雄不雌”就混淆不清了：都一律穿着古怪的衣服，连喊叫声也都是是一样的。

我们坐在这沸沸扬扬的人群中间，我受到人们的欢迎。大家对我都很亲切，跟我说话时，热情地用手拍着我的腿，仿佛老早就认识我似的。

奇乔和博洛洛在那里人头很熟，他们有钱又舍得花钱请客。他们在那里的时间很短，只拿去一大块吃的东西，不大睬我。

在场有个人——既是艺术家，又是“雄不雌”，不知从哪里弄来了吉他。他拨动琴弦弹了起来。欢乐的气氛沸腾，甚至有个英国人拉着曼彻斯特腔高唱“乌莱西亚”^③，引起哄堂大笑。

为要好好听听那英国人唱歌，我换了个座位，坐到两个古怪人中间去。我根本不用问，很快就知道他们是干什么的：坐在我右面的是个“雄不雌”——跟我谈话时绝不拍我的大腿；

这里的“雄不雌”是指搞同性恋爱的女人气十足的男人。西班牙安达卢西亚一带常有这种人。

② 曼彻斯特是英国西部临爱尔兰海的沿海城市。

③ “乌莱里亚”是西班牙安达卢西亚一种节奏跌宕、活泼的歌舞曲。

左面的就不同了，他一个劲地挤我，差点儿没把我的骨盆给挤坏了，他浑身上下散发着松节油的气味，分明是个画家。

那个英国人一唱完“乌莱里亚”大家不得不将他扛走，不过，并非他的歌声引起了热情，而是他醉得连站也站不住了。服务员们象扛大件似的把他扛回家去，节日般的气氛也因此减弱了——人们聚会时，有什么能比得上一个风趣的英国人大醉酩酊更叫人兴高采烈呢？

那时我酒量还小，喝得不多，乍觉天色很晚。这是常有的事儿：一个人玩得正欢，时钟不停地转动，眨眼就到走的时候了。

我担心天晚，四下张望，寻找带我来那两位少爷。

“奇乔在哪儿？”我一个也看不到他们，就问其他人。

“刚刚跟博洛洛走了，”人家告诉我，“去那边热闹去了。”

他们醉得把我给忘了，把我丢在咖啡馆，完全淹没在这些放荡的艺术家和“雄不雌”的喧哗声中。

二十九

我不幸成了饮酒——这种使人养成恶习的物质——的内行，兹根据酒对人产生的效力的不同分成三类：烈性的、致呆的和催泪的。

第一类中，比如伏特加，使俄国人这般狂暴，竟要和整个世界动武。

第二类中，如威士忌，几杯下肚，就教你直“嗶嗶”^①，

^① “嗶嗶”即“小便”，原为儿童用语。

又教你昏昏欲睡。

第三类中，有马拉加的葡萄酒，那样甜滋滋，使你醉得发腻，不禁眼泪直流。

那天下午，我在托雷莫利诺斯咖啡店喝的，就是这种马拉加的甜东西。喝到半醉，便汪着眼泪，再想到一个人深更半夜待在一群陌生人中间，又找不到陪我来的那两个少爷，实在不能自己，于是哇的一声，立时涕泪滂沱！

坐在我左边的那个画家，借口安慰我，向我逼得更紧。我虽然极力抵住他臀部的冲压，说：“欸，你放老实点，艺术家！”但他置若罔闻。

“你怎么啦？”他用手托起我的下巴颏儿问。

托下巴无异是种善意的、慈父般的爱抚，我并不反对他托一下。请注意，我当时是极度悲伤的，所以没有什么东西比得上一个大人摸下巴更能使一个啼哭的女孩子得到安慰——这画家决不是什么小伙子了。他的一只蹄子至少有二十年，两只蹄子加起来共四十年，如果毕达哥拉斯^①没骗人的话。

（“如果毕达哥拉斯没骗人”这句话最好放在括弧里，我觉得对这可怜的毕达哥拉斯失敬了。因为这样说，似乎对他数学运算的精确性产生了怀疑。这岂非造孽！在我认识那么多男人后的今天，可以肯定毕达哥拉斯是个唯一不骗人的男人。要知道，我这个意见是完全无私的，因为他跟我风马牛不相及。）

现在回过头来谈这位画家，他虽有四十岁，两鬓斑白，但我说，他身上有种使人产生信任感的东西。我不知为什么，大

毕达哥拉斯是古希腊极其严厉、苦行僧似的哲学家和数学家。

概是他那身不愿散去的松节油气味吧，或许是他那双手的灼热，抑或他那低沉浑厚的嗓门与那群“雄不雌”尖声刺耳的呱呱叫成了尖锐的对比。是的，我不知道什么原因，因为信任感是人的一种奇妙的品格：每一细微的动作或只言片语足可以使人产生信赖的情感。

然而，我把哭的缘由，向艺术家端了出来：我孤独一个人，没有家，也没有工作……

“难道你没有家庭吗？”他发问道，又慈父般地托我的下巴。

我对他说，只有一个母亲在拉·曼却（她不愿看到我），两个不明下落的哥哥和一个等于没有的出家当修女的姐姐。

“那么你现在住哪儿？”这画匠继续问下去。

我把真情相告：没地方住，朋友梅尔切只让住一夜——我的处境似乎感动了他，他就说，可以给我一份工作。

“你会摆姿势吗？”说着，眼眸里掠过一丝闪光。

一听这话，满面通红，差点儿给他个耳刮子，因为我第一次听见这个动词，以为他要说不雅的话。西班牙语的一句粗话，有多少表达方式啊！一种丰富的语言也有它的弊病：人人都可以向你抛来一句粗话，而你自己竟毫不察觉。

可是画家指破迷津，他向我说明什么是“摆姿势”；我一当晓得“摆姿势”只不过是站在脚台上纹丝不动象个大傻瓜，心里就释然了。

“喔，这谁不会做，”我说。

“你这样给我画几次，我就给你很好的报酬，”这家伙提议道，“你正是我一直在找的模特儿，我想画一幅拿到今年秋季沙龙去展出。”

“你没时间了，”我说，“已经到了秋天啦。”

“你别担心！”他答道，“咱西班牙不论做什么事，都是慢吞吞的，秋季沙龙往往延到隆冬才开幕。”

“那么，你给我多少报酬？”我想问清楚。

“一次十个杜罗，名誉还不算。因为我的画要是画得好，那你就可能象莫娜·丽萨^①那样蜚声海内。”

我没吱声就同意了。但不是为着他说的“莫娜”，而是为了他说的“莫尼”^②。每日十个杜罗，十个又十个往上累：这对于象我这样一个失业的女孩子，是解决当时危机四伏的饥饿状态的一种办法。

画家（无疑是叫马尔塞洛）要了瓶仿香槟苹果酒和几块火腿肉来庆祝我们的合伙勾当。然后叫我跟他走，把翌日要开始工作的画室告诉我。

我不能不从命——他已是我的头儿了。我们走出咖啡馆的时候，那些“雄不雌”见艺术家们个个喝得东倒西斜不省人事，便趁机动手翻他们的口袋。

“你再找不到比这更舒服的工作了，”马尔塞洛一路向我叨叨，“你手里拿着个苹果，几个钟头乖乖地，不要动换。”

“我尽量不动，我故作风趣，免得你画成一幅动画。”

他的画室坐落在由海滩向下延伸到海边的一条小街上，很大，冷森森的，有点象车库，不过没有汽油味，散发着松节油的气味。这气味还夹带着另一种油味——一种只用来画画的油，拿来炸东西是万万要不得的。

画室的中央，有个三脚架，架上斜放着一个蒙了白布的框子，上面还没有画画。这种三脚架，画师们都管它叫画架

《莫娜·丽萨》是意大利文艺复兴时期美术大师达·芬奇的肖像画。

“莫尼”(moni)，即钱。

什么的，马尔塞洛就在上面挥毫运笔。

“你画的这些个东西真帅！”我看着墙上一幅画着许多古装军人的画对他说，“这些士兵手里拿着这么长的木棍是什么玩意儿？”

“是长矛，”他解释，“可是这画不是我画的，是复制品，按一个叫什么维拉斯克斯的一幅画复制的。”

“真怪！”我说，“马德里有条街也这么叫。”

“因为维拉斯克斯这姓氏相当普遍，”他说这话是怕我太尴尬。

“看来此人技法娴熟，”我赞许说。

但怕贬低马尔塞洛，又补上一句：

“简直能跟阁下媲美咯！”

画家拿出他画的一些小东西给我看，颜色都很鲜艳，但样子稀奇古怪。这厮是那种通常画粗手大脚的人物肖像的现代美术家，把人物画得活象是我们人类的祖先——猴子待在眼前。

“我想，你不会把我画成这样粗手笨脚的吧！”我口里在打诨，心里却有点紧张。

“你，”说着便向我挨近，“你长得怎么样，我就把你画成怎么样。这将是我的一幅杰作呐。”

我往后退。马尔塞洛虽然身上有股使人信赖的力量，但他那贴得过近的习惯动作，对斗牛士是个优点，对一般男人就不能不是个缺陷了。大概他当时已感到我向后退，便保持一个谨慎的距离，以免我害怕。

从咖啡馆佛兰德式的杯酒到画室艺术上的言欢，时光不

维拉斯克斯（1599—1660）是西班牙名画家。

知不觉地过去，已经很晚了。我没有地方去，马尔塞洛让我在那里过夜。

“我睡楼上，”他见我不无疑虑地看着他，赶紧稳住我，“你可以睡这沙发 我给你两条毯子。”

“你真睡在楼上的话... ..”我提出条件。

“那不含糊。顺那螺旋梯就可以上我的房间去。”

我同意了。因为这个时间回城，唯一的办法就是叫出租汽车，那车费可贵得要命。再说到马拉加还得找地方住宿——梅尔切不能让我住，她那药房夜间营业，药剂师要用后面的房间来配方。

马尔塞洛给我几条毯子，并向我道了晚安就上他的房间去了。我和衣倒在沙发上，毯子我不需要，那几盅酒在体内沸腾，但由于羞怯的缘故，我还是用了一条盖住腿。他虽然走了，我怀疑他还会来。

男人在自己的窠里单独跟一个年轻女人在一起，刁滑得很呢！一个不留神，他就扑上来，你想挣也挣不脱。所以，我决定不睡觉。在这时刻，睡意可能是致命的。有时一睁开眼睛，敌人如此逼近，要抵御他上了刺刀的冲锋，已是无能为力了。

沙发面对窗口，从这里可以看到海洋。尽管是夜晚又无月色，我还是看见这海洋——洋面上火光星星点点，宛如营火舞会。这是捕鱿的渔火。显然，这些软体动物傻得就象锉屑碰到磁铁一样，纷纷投向火光。我那时不懂，以为这些灯火来自托雷莫利诺斯对面的非洲彼岸。

“多美呀！”我心里想，“那么近，哪天都可以租条小船到摩洛哥逛逛。”

这才是真正的无知啊！

我一边做着这不着边际的旅游计划，一边抑制睡意，保

持清醒的状态。

我心里琢磨：“这画画的如果想来个突然袭击，那他就打错算盘了。我不象伊格纳西奥害我那天晚上那么醉。他要是想来干这个，白日做梦！他想来干这个，是毫无疑问的，男人们都想干这个。可我会跟他说，这可不行，乱弹琴！我还会跟他说，我只答应做他的模特儿，以此为限，不可越雷池一步。我还要好好地数落数落他。”

这当儿，只听见螺旋梯的顶上一阵声响，一种模模糊糊的声音，使我象警觉的狗儿一般，竖起两只耳朵。

我心里扑通扑通地每分钟跳上百下，一面仍然想着：“我不是说了？瞧，这坏家伙来啦！”

我从沙发欠起身来，全身肌肉紧张，口干舌燥，整间画房在昏暗中打转。这该死的酒！我用手机械地拢了拢头发——要跟他斗的时候，也得漂亮点嘛！

继续听到上头那使我发慌的声响。

尽管我很注意地听着，但由于紧张，很久都搞不清这声音的由来。末了，我才懂得，原来是马尔塞洛在自己房间里发出如雷的鼾声。

于是，全身肌肉放松，我又躺下了，但时至今日我还不不懂，当时在入睡前为什么我会极其恼火地从牙缝里挤出这句话来：

“真粗野！”

三十

一觉醒来，满室阳光，我得缓缓地睁开眼睛。从窗口望去，一片蔚蓝的海面，比想象的更为浩淼。

“那该死的非洲到什么混帐地方去了？”我看不到那误认为摩洛哥彼岸的火光，想道。

我耸耸肩膀：其实，非洲跟我毫不相干。我所关心的，只是美美地吃一顿早餐，一夜喧腾，睡觉时肚子比穷人的口袋还要瘪呢！

马尔塞洛已先起床，在上面踱步，到处弄出声音，水也搞得噗噗响。他下来的时候对我说，厨房有一篮水果——便是早餐，我也只好满足了。

“那个苹果你不要吃，”他提醒我，“那是你要拿着摆姿势的。”

“我们什么时候开始工作？”我问。

“等你吃完这香蕉，”他且说且在画架旁准备画笔和颜料。
“今天我来灵感了。”

那些生活散漫的艺术家，管他们难得想工作的那一刹那叫做“灵感”。这个时刻确是非常难得，如果不狠狠地抓住，那么他们一辈子连一个作品也出不来的。因此，马尔塞洛便急不可耐地要在那画架的白布上面动笔。我香蕉刚一吃完，他就下达命令：

“把衣服脱掉！”

一听这个，我的脸全黄了（别人在这种情况下是脸色白得如白纸，但我刚患过肝脏毛病，乍听这话，脸色黄得象枯叶），呆若木鸡——马尔塞洛大概以为我没听见，又重复道：

“喂，把衣服脱掉！”

他这话说得那么自然，就象叫我：“把手套脱掉！”。当我缓过气来，脸色也随之恢复正常，便冲着他迸出一句话：

“别扯淡，愣头儿青！”

开头，他当我在耍他，生气了；后来，见我说话顶真，就

一个劲儿地打量着我，象看一只稀奇的动物。

“原来不晓得你会这样假正经的宝贝，”他说；“我要早怀疑到你这样，就不会跟你订这份合同了。因为我要画一幅夏娃，她看着手里的苹果，想送给她的情侣。在伊甸园^①（不管你文化水平怎么低，你也一定会知道）还没有发明衣服，也没有发明女人的服装。如果照顾到你的假正经，把夏娃画成穿着衣服和裙子，岂非对历史的歪曲？”

接着又说：倘若我拒绝按他讲的去做，那他就遗憾得很，只好辞退我的工作，另找模特儿了。

我就得颠沛流离，再度踟躅街头去找工作了！就是能找到一份工作，总也强不过这份工作——那时帮佣很难赚十个杜罗一天。

思忖半天，便部分让步地向画家提议道：

“不能穿裤衩、戴乳罩画吗？”

“你别傻了！”他拒绝说，“那我就觉得在画一个穿比基尼式游泳衣的夏娃了。”

为帮我克服疑虑，他接着向我解释，裸体画在艺术上并没有什么猥亵堕落之处。裸体画只不过是寻求一种美学上的美。

“哟，那还用说！”我评论说，“所以才在画上净看到露出乳房的女人。”

因为“美学”一词，我一向以为是指女人露出乳房。

（纳蒂的一个女友不久前也确因乳房下垂做了一次“美容手术”。）

据《圣经》所述，伊甸园是人类祖先亚当和夏娃当初所在的乐园。

西班牙语“美学”与“乳房”的部分词根发音相同。

但是很明显，马尔塞洛用这个怪词的含义是不同的。他给我来一通高级的废话，说什么裸体女人给照相的拍照是卖弄色情，裸体女人给画画的画像却是创造艺术。

我真的看不出用照相机拍裸体相跟用画笔画裸体画，其中有什么区别。不过纵使我看不到，也一定有所区别，要不然，为什么法律禁止拍春宫照的，却保护画裸体画的呢？这种区别太过微细，一个人粗枝大叶，就给忽略掉了。

“世界上所有的博物院，”马尔塞洛总结说，“都挂满裸体女人像。不论哪个男人去参观，都不是为了满足低级的性本能，而是为着感受那高洁的艺术情操。”

是这个理由把我说服了，而不是前面讲的理由把我说服，更不是马尔塞洛为第一次画像预付我的十个杜罗把我说服。是他最后讲的两句话扣动了我的心弦。因为我当时除看到饥饿的前景和受着一些物质的煎熬之外，是非常罗曼蒂克的。于是我懂得了那种以大写字母“A”来书写的艺术^①，是我需要的艺术。乃至带着几分骄傲的心情想到可能于不久的将来我会在博物院同那些属佛兰德斯流派^②的健美女郎的备受赞美的肉体相媲美了。

“好吧！”我说，“我脱掉衣服，但有个条件。”

“什么条件？”

“我脱掉衣服以后，你不要看我。”

“我不看你，”那家伙推理道，“怎么画法？”

谁讲得在理，我总是默然许诺的，这回他讲得在理，我也

^① “大写字母‘A’的艺术”系指纯粹的艺术，以区别于“艺术”(arte)这个词的其他含义。

^② 这里指佛兰德斯画派，其代表有勃鲁盖尔、鲁本斯、凡·戴克等名画家，十六至十九世纪对欧洲美术的发展有很大影响。

没有二话了。但为着安自己的心，我要他答应尽量少看我。

“不许开玩笑啊！”我明确地说。

“不开玩笑，”他应承，“连眼睛也不打哈哈，只拿职业的眼光来看你。你就想我是个医生好了。”

“可不能做产科医生……”

他的诺言使我安下心来，我就脱衣服，脱到象母亲刚把我带到人间来的时候那样。拿起苹果，摆好姿势，开始两条腿直打冷战，全副心思想把自己藏在那苹果的后面。但苹果太小，无济于事。画家还随时纠正我的姿势。

“下巴颏儿低点！”

我就把下巴放低点。

“苹果高点！”

我就把苹果拿高点。

“就这样，别动！”

前几页我已说过，马尔塞洛使人产生一种信任感。我的神经因而渐渐松弛下来，羞涩的心情也慢慢平复了。他边画边谈一些与画画无关的事情，使我分散注意力，忘掉这一丝不挂的处境。这样度过了前几分钟激动的时刻，就开始感到了寒冷——这个秋天的早晨颇带凉意，秋日微弱的阳光不能给这硕大的画室输送足够的热能。

“我给你喝口洋艾酒，”马尔塞洛说。“这是最好的取暖剂。”

他把画架跟前的一个瓶子递给我。

“你没搞错吧？”酒呛着了，我便说，“我觉得这玩意儿有一股你掺在颜料里的松节油味儿。”

西班牙语“产科医生”是“抚摸”的谐音。这里是双关语。

“不，娘儿们！”他笑了起来，也喝一口，“松节油不够劲，差得远了。”

这种只有艺术家才喝的低级烈性酒会使你活象巴黎人，所以，我没喝上几口，寒冷和害臊，统统见鬼去了。马尔塞洛也自斟自酌，他那双职业的眼睛越来越迷糊了。他借口纠正姿势，几次向我靠近。

“站直点儿！”说着，向我臀部拍一拍。

“那面胸部挺一点儿！”不一会又下命令。

“哪面？”

“这面，”手指直触胸脯，具体化了。

我且退且说，叫他别胳肢我。

“你就想着我是个医生吧！”他重复这句话。

“可不能做产科医生，”我重复这句笑话，一面笑了起来。

洋艾酒越来越上头，他胳肢我发笑不仅越来越厉害，而且也没个完了。

可以想象的事情便发生了。

一次画像，一瓶洋艾酒还没了结，夏娃拿着的苹果就在地上打滚，而亚当终于把它吃了。

三 十 一

以后，我爬起身来，泣不成声，打了马尔塞洛一记耳光。当然，这记耳光早该打了，但迟打总比不打强吧。

这第二次失足和第一次失足一样，咎由于酒。跟伊格纳西奥那次，是红葡萄酒；跟马尔塞洛这次是洋艾酒。因此我发誓这辈子再不喝洋艾酒。打那以后，实现了我这个诺言，每

次失足前，仅用威士忌作为兴奋剂。

在艺术家和“雄不雌”常聚会的那家小咖啡店，有位英国常客向马尔塞洛买了一幅画，就是用这种“如此浓郁”“如此名贵”的苏格兰洋艾酒偿付的。因此，我们每次画像也就有出色的、足够的“取暖剂”，而肖像要画很多次才能画完：马尔塞洛一点不急。我也不急，得承认，因为他每日付给我的二十个杜罗，我觉得十分惬意。

忘了说：马尔塞洛见我服务周到，决定给我加一倍工钱。我除了摆姿势，还在画室住下来，烧饭、拾掇样样都来。这样，我就有了点积蓄，也给可怜的母亲捎几个钱，告诉她我找到了一个很好的工作，至于什么工作，在哪儿工作，我都没有细讲。

（凡是做母亲的，属老一辈，总是墨守成规的。怎么向我母亲说我脱光衣服站在一个先生面前来混饭吃呢？有些事情，无论怎么单纯，说出来总是不好听的。我这种事就属这一类。）

从家乡出来以后，我还是第一次觉得相当幸福。我并不是爱上了马尔塞洛，但他也并不使我反感。他对于我好比一个丈夫，在他的身边有种安宁的、有保护的、不孤独的感觉。使我惊奇的是：人们赞他是画师，他的画能卖很好的价钱，而他画的人物全那么奇形怪状。只是这次画我，才按原样画的，甚至不放过我左腿上一个很好玩儿的小黑痣。

画完以后，一看，真象，就好象我给自己照镜子一般。苹果也象极了，青翠欲滴，栩栩如生。

“既然你会这样画，”我说，“干吗老画一些粗手大脚的人呢？”

“因为只有象你这样的模特儿才能画出这样的画。你叫人产生强烈的灵感呐，宝贝。”

画像打包送秋季沙龙展出以前，我们邀马尔塞洛的朋友在画室举行了一次联欢晚会。人多极了，把诺大的画室撒得满地都是烟头、油橄榄核儿。

这么多人当着我的面看画，真使我有点难为情：这好比裸体展览嘛！尽管来了那么多画师和评论家，我却看不到一个是用纯粹的职业眼光来瞅我的。我听到有些人说话，不知是颂扬，还是批评：

“这幅画太过写实了，简直是幅色情画。”

晚会几乎通宵达旦，英国人买马尔塞洛的画交来的酒全给喝个精光了。人的常识：这种联欢晚会如同一部马达，没有燃料就会熄火的。

前几个喝得大醉而去的来客中，有奇乔和博洛洛——由梅尔切介绍的、把我带到托雷莫利诺斯来的那两位少爷。他俩在烂醉之前，竟向我提出这般非礼的要求：

“你现在没权利生气了，”他指着那幅画口齿不清地说，“我们已经看到你脱得光溜溜的了！”

“早知道你这么迷人，”又说“想来拧我”；那天夜里决不会把你扔在咖啡馆！”

我那幅像去了马德里，马尔塞洛就给我画起第二幅来。当然也是裸体的，因为裸体的销路广。可这次还要裸一些：连个苹果也不让我拿了。苹果毕竟遮没了一只手掌哪。

“你的像上面，分散视线的东西越少越好，”马尔塞洛说。

我躺在沙发上，姿势象阿拉贡一名高手画的裸体《玛哈》^①。我不讲谦虚 论年轻貌美 我是大大赛过《玛哈》

世界名画家戈雅(1746—1828)系西班牙阿拉贡人，裸体《玛哈》是他画的两帧著名卧女像之一。

的，所以，马尔塞洛这幅画比阿拉贡人的那幅更加引人注目。

画一画完，落款未干，农牧业协会的负责人就买去挂在协会会址的一个大厅里。

“咱们的协会是文化站，”这些十分油滑的领导人说，“咱们有义务用艺术作品使会员饱饱眼福。”

他们这花招一耍，会场墙壁就贴满了“裸体艺术画”——这是光身小姐像的一种巧妙说法。会员们大多是老东西，面对这么多光巴着的肉体，简直目不暇接。他们久久地呆在那里观看画廊的这些宝贝，谁也不能数说他们，因为他们会说是在欣赏肖像的“格调”和“明暗层次”的，其实却在欣赏那些少女的胸脯和臀部。

我的像在农牧业协会获得很大的成功，以至有些会员到马尔塞洛画室来向他订货。我想他们来也是为了看看我这个实物，他们既然这样喜欢那幅画像，当然就很想认识这个模特儿。这次成功使我有点飘飘然了，马尔塞洛和我为庆贺这次成功喝的酒也使我飘飘然了，我们接二连三地过着欢闹的日子。所有生活散漫的艺师，手里抓到一些钱，也是这般闹腾着过日子的。

糟糕，钞票花光了，马尔塞洛却没有反应。他不去画人家托画的东西，而是继续酗酒，想要我也酗酒。我劝他拿起画笔，放下酒瓶，他不听我的话。有时清醒了点，便对我说：

“把衣服脱掉！”

可不是为着画我。

我们玩过以后，他说：“明天一定开始再给你画一幅。”

可到了明天，白搭！

我们吃得少，吃得糟，不准时。画室里杂乱无章——这样放荡不羁，我没有时间也没有心思去收拾整理了。到处是空

酒瓶，汤盆里尽是烟头，烟灰缸盛满残羹。

马尔塞洛停发工钱给我了，但他答应他要画的画一拿到钱，就把欠的工钱还我。这便使我打起精神继续忍受他，随着他的放荡生活滑下去。

我们的狂欢往往是在广场我认识他的那家咖啡馆开始的，结束的地点，可就没有准儿了：有时哪个不认识的醉汉邀我们到他家里喝最后两杯；有时在沙滩旁的茅棚，渔夫们在上船前或下船后喝几口的地方；甚至有的人到警察局，是被指控在公共场所闹事或要出租汽车司机开一夜车不付钱而被司机提出控告。

现在，怎么绞尽脑汁，连我们当时交往的那批怪人的百分之一也想不起来。那时我们接触的这个夜世界都是些歹徒、醉公子、演员、妓女、出租汽车司机等等，他们维持着那种地方——人们胃里的烧酒烧得不能上床睡觉时才去的。

我们在这个世界所谓交知心朋友，只当觥筹交错之际，第二天早晨，朋友是哪一个，叫什么，通通忘到九霄云外。

这时，腹绞痛又发了两三次，象到马拉加那次一样：肝脏跟曼萨尼利亚酒不能和平共处，就象女婿跟丈母娘不能和平共处一样。但我喝柠檬水和一种叫做“博而多”的草药剂，疼痛很快便消失。马尔塞洛的肝脏却健壮得象铁打钢铸一般，这次酒尚未醒，下次酒早已饮起来了。我自小爱开玩笑，他没完没了地吹喇叭^①，我就给他个绰号叫做“喇叭手”。

这样的酗酒，根据我后来跟不同文化阶层的人接触的经验，在那些用头脑生产东西的艺术工作者，是司空见惯的。看来艺术创作需要全部脑细胞强烈的活动，而创作以后，创作

西班牙语“喇叭”一词，同时又可作“醉酒”解。

者在一段时间内必须完全放松以便积聚新的创作力量。如同妇女生孩子需要休息四十天才能着手孕育二胎一样，艺术工作者结束一项作品闹腾几周以后才着手新的创作。糟糕的是，马尔塞洛这次给我画完几幅像为恢复精力而酣饮之后，再也不能拿起画笔在画布上涂抹了。为什么？且听我来讲述。

三 十 二

几夜前，跟我搭关系的一个乌拉圭人在他房间里给我放唱片，说也奇怪，我就清清楚楚地记起了马尔塞洛发生的事情。所以心理学家说，音乐有一种唤起回忆的特殊能力。确实这样。有谁来哼一首曼却的摇篮曲，我就会回到襁褓时期，在我母亲的怀抱中摇荡。哪个乐队一奏起古老的孔加舞曲《鳄鱼走啦！》，我便不由记起自己正式从事这行职业为几个比塞塔跟一个老爷而去的第一个夜晚。

乃至气味也很能勾起我的回忆：臭鱼烂虾的气味便使我想起我初来马拉加时乘坐的卡车；农村柴火堆的烟味，把我送回村镇童年时代寒冷的隆冬；就近闻到炸肥肉的呛味儿，我就想到那位大头（或称大头鬼）胡利奥先生的肥猪肉。

但得承认，音乐使我大脑皮层产生回忆最为迅速。那个乌拉圭人在另一个晚上用唱机放一阕叫做《唉，卡拉科莱斯》^①的古老歌曲，使我一生中最悲惨的一场闹剧历历在目。

事情发生在一个星期五，那是马拉加仲冬时节。

整周来 霪雨霏霏，人人身上象蝌蚪般地湿漉漉。但星期五这天却出了太阳，天气和煦宜人。素谙节气的人说，圣加

^①“卡拉科莱斯”作感叹词时意为“活见鬼！”。文中是指安达卢西亚的一种民歌，歌中每节的末尾都重复“卡拉科莱斯”作为押韵的韵脚。

维诺秋老虎开始了。我国南方人自恃南方气候好，个个都随心所欲地发明出各种秋老虎来。因此，这里不仅有国内其他地区叫的那种圣马丁秋老虎^①，还有许许多多秋老虎：太阳一出来人们就对你说，哦！圣内梅西奥秋老虎来了！圣塔德奥秋老虎来了！圣菲利庞秋老虎来了！

霪雨连续把我们留在画室好几天，所以这个星期五马尔塞洛很想痛痛快快地玩一玩。我们先到广场那片小咖啡馆喝了几杯，然后到一家小酒馆吃晚饭。这酒馆老板是个手艺高明的“雄不雌”鱼炸得棒极了。

那天，荷兰画家也在那里吃晚饭，这人我们都管他叫“戈麦斯”^②。他当然不叫“戈麦斯”，那是我们图方便给他起的名字，因为照他家乡起的姓名叫，我们的舌头就非得做高难度的杂技动作不可。

荷兰人是和他的一位女同胞结的婚。这女同胞的母亲该是头母牛，不然她怎能这样超等地肥胖。她驯服，他到哪儿，她就跟到哪儿，仿佛拿根绳子牵着她走似的。这对夫妇天天背叛自己的祖国，因为他们从不喝荷兰特产的饮料——牛奶，而有这么大的海量热衷于喝曼萨尼利亚，简直象两只大酒桶。

我们吃过油炸杂碎（把酒馆白天吃剩的鱼渣渣搀和起来炸成）后，“戈麦斯”提议去他家看他当天下午画好的一幅画。他先还邀了几位马拉加艺术评论家（这些评论家天天参加联欢活动吃白食。这沿海地区的无数艺术家为展出自己的近作常常举行这种活动）。

马尔塞洛同意了，他很想看看“戈麦斯”画得怎么样。因

西班牙秋季，纪念某圣贤的节日前后，如遇天气转热，人们就把这节日的气温回升叫做该节圣名的秋老虎。

“戈麦斯”是西班牙及拉美人常用的姓。

为这荷兰人比他画得好，国外名声也比他大，即使承认这点，也使他大为恼火。“戈麦斯”的画以币值强过我们这些干瘪的比塞塔的货币出售，而且悬挂在国际的墙壁上，而这些墙壁是我们在家里穿来走路的塑料拖鞋所不可接近的^①。

我们在酒馆里喝了很多酒——诚心不让吃到胃里去的鱼儿活活干死，便兴致勃勃地去参加这位“低洼地区”的佛兰德人举行的佛兰德^②式的联欢晚会了。

“戈麦斯”跟他的“母牛”伴侣靠海滩住，房子是渔民的房子，用不了几个大钱买来，随意拾掇一番。他们没有孩子，不养狗，不养鸟，过着十分安适的生活，白天妙笔丹青，晚上玉液琼浆。

“戈麦斯”给我们看的画大概属印象派的，因为它给我的印象太深刻了。这幅画是画一个老太婆在门口给一个小女孩捉虱子。这种情景在我们村镇的街道上我实地看到过很多次，所以使我很有感触。

不论老太婆还是小女孩，形象都很逼真。小女孩褴褛、枯瘦，只有那些确实要给人捉虱子的小姑娘才有这副寒酸相；她正低着头让她奶奶捉呢！那老太在小孙女的头皮上拨弄着枯垂的头发细查慢找。

“这是外国喜欢的西班牙题材，”戈麦斯“用洋泾浜的西班牙语期期艾艾地说。

“因为外国人大多数是些蠢猪，”马尔塞洛光火说。

“塑料”一词，也可以用来表示“造型艺术”，如绘画、雕刻等。笔者在这里用双关语，意指他们的画跟国际上的相比，是望尘莫及的。

“佛兰德”，中世纪伯爵领地，是旧地区名，包括今比利时的东、西佛兰德省、荷兰西部和法国北部部分地区，这些地区海拔都很低；其民素以乐天著称。笔者在这里指荷兰。

“不懂你的，你为什么说这个的，”荷兰母牛介入，停止反刍她拿出来待客的饼干。

可是我懂得为什么马尔塞洛说这个：“戈麦斯”的画画得很好，马尔塞洛不能从绘画角度攻击他，一个西班牙画师的妒忌心驱使他从爱国的角度攻击他。并且还冲着那些专门注意我们的阴暗面的旅游者破口大骂。

“我也注意好的东西呀！”荷兰人洋腔洋调地分辩说，“我这前一幅是画斗牛的，画一头牛把长矛手的坐骑的肚肠也顶撞出来。”

“戈麦斯”象所有的荷兰人一样，十二分的温和，他把马尔塞洛的嗔怒当作取笑。这样一来却象在马尔塞洛的体内放了一串爆竹，把他气得对那些北面的佛兰德人直骂。但荷兰人不认为是恶意，他已拿出了几瓶荷兰产的醇醴芬香的杜松子酒来款客，还打开留声机放送《唉·卡拉科莱斯！》，以缓和马尔塞洛制造的紧张气氛。沉着，是那些象青蛙一般冷血的民族的一种最可贵的品格。

可是情况不妙。那几位评论家一来，看到“戈麦斯”那幅画，就给迷住了，异口同声地说，他们很久没有见过这样的好画。这下又激怒了马尔塞洛，因为他邀他们去看给我画的那几幅画还没有几周呢。为发泄心中之忿，他又攻击起那些外国人来——他们揭我们的疮疤，要贬低我们，在全世界面前使我们出丑。

发泄管发泄，发泄并不碍他大口大口喝着东道主的杜松子酒，他对这酒却没有爱国的偏见。

“佛兰德人”一词亦指西班牙的安达卢西亚人。所以笔者加上“北面的”以示区别。

议论中，意见分歧了，着魔般的喧哗声随之而起。在场的妇女“荷兰母牛”和我 极尽平息之能事 把音乐放得最响 把咖啡一杯杯冲上。但是咖啡，当他们酒意越来越浓的时候，不但不能使他们沉睡过去，反而使他们越发清醒，越发要大喝下去了。

这晚上我发现，艺术上的妒忌犹如爱情的妒忌一样，会使人产生敌意，使人干出种种蠢事来。马尔塞洛跟“戈麦斯”好比两个恋人共恋一个小娘们 这小娘们就叫“画”他们相互争夺“她”的青睐。因为“戈麦斯”在“她”身上获得更大的成功 所以把好几个马尔塞洛气得直吐白沫。

酒未过三瓶，马尔塞洛早已懂得，画艺方面的论争，他是输定了：他决不可能说服评论家们，说他比“戈麦斯”画得更好。在走投无路之际，他竟向对手发起猛烈的抨击，说荷兰比起西班牙只不过是一摊大粪。

“足以为证的，”马尔塞洛喝得醉醺醺，舌头不听使唤，讷讷地说，“你画画也不得不跑到我们这儿来画，你们那儿的天空黑压压地布满乌云，不管什么颜色你都看成是灰的。”

闪出我国有名的太阳来了，可不！西班牙的太阳总是在西班牙人理屈词穷的时候及时跑出来给他们照耀照耀。我们在太空有着这个天体的财富，是运气。因为这财富在太空之中，慢说我们可以取之不尽，用之不竭，它也有助于我们取得某种国际上的信誉。

“戈麦斯”承认西班牙的阳光特别强烈，但否认荷兰完全暗黑。一场始于尖锐的、有关艺术的争论，终于成了气象学的荒谬论战。

一位评论家驳斥马尔塞洛，准保荷兰的景物也不尽是灰蒙蒙的。

他说：“我春天到过那里，那里的草地铺展着五彩缤纷的郁金香。”

“那么，你知道我要跟你说什么吗？”马尔塞洛冒火了，“我要在这些郁金香上面拉屎！”

“为什么？”那评论家听到这声莫名其妙的反应，为之愕然。

“是要郁金香散发一种气味呗，”另一个支持马尔塞洛的说，“既然它是没有臭味的……”

已被我们这些奇臭难闻的康耐馨争得花托绽裂的荷兰花，现在轮到自己加温了。“戈麦斯”的老婆取下唱机上的《唉，卡拉科莱斯》因为谁也不在听。

马尔塞洛为压垮他的对手发问道：“在你们的国家里你什么时候看见过隆冬时节还有人在大海洗澡？”

荷兰人回敬道：“在这儿我也没见到过。这纯是旅行社吹牛。”

荷兰人这种轻蔑的语气，把马尔塞洛灌进胃里的白干全都变成硝化甘油。当硝化甘油爆炸的时候，我们大家都来到了海滩参观这场表演。有的人走出家来，手里还拿着一杯酒。做东的肥婆本来穿着的高跟鞋，也脱掉了，以便于在沙上行走。

“这么说，你没见过西班牙人寒冬腊月在大海洗澡罗？”马尔塞洛边脱衣服，边拔直嗓门喊开了，“那你现在就瞧着点！”

这种表演简直是荒唐！不管谁，肚里有成升的杜松子酒，哪怕到北冰洋里去洗澡，都无可不可的。不过，大家或多或少带有醉意，倒觉得很有意思。

“成，好样的！”我们给这位要去证实我们的好气候的爱国

勇士打气。

勇士冒着得肺炎的危险，脱剩一条裤衩。因为圣加维诺秋老虎纯粹是骗人的（希望这样说法不至于对这秋老虎的护神——圣加维诺有所失敬）。这个骗人的太阳，白天让你穿运动衫，傍晚可就得再穿毛线衣了。

“干呀 好汉！”一个评论家怂恿马尔塞洛下最后的决心。

于是，这条好汉在一片掌声和哄笑声中，迈开碎步急匆匆地向大海跑去。跑到海边也没有收住脚步，继续跑下去，开始水没过小腿，然后没过裤衩，才游将起来。

我们目送着他在手、脚扬起的浪花中渐渐远去。

“好样儿的！”戈麦斯”一声赞叹，他虽是外国人，但毕竟是位高尚的外国人，他不怕承认自己的失败。

我们大家都坐在沙滩上，等候马尔塞洛上来。

三 十 三

记得当时沙滩上的沙很潮湿，我们立起来的时候，每人的裤裆都有个圆印子。

“不必在水里泡这么久嘛！”一位评论家发表议论，信手脱鞋，倒掉鞋帮里的沙子。

“可不是！”戈麦斯”随声附和，“已经证实了嘛，这儿特冷。”

“冷什么！”这评论家言不由衷，他也象马尔塞洛一样，随时准备维护我国气候的荣誉，“你想我也去洗澡吗？”

“喂，这个玩笑已经开够了！”荷兰人回他，“马尔塞洛一出来，我们就回家。现在我又想喝了。”

我想那会儿大家也都想喝，因为在那鬼海滩上，我们快要冻成冰棍了。

爱国主义也有它不足之处：为了维护祖国的荣誉，有时就得遭罪。

再说，寒气袭来，酒劲一过，我们渐渐担心起来。

“好象回来得慢了一点，”过好半天我说。

“兴许游到别处去了，”荷兰母牛提示。

“别浑了！”丈夫说她了，“海上游泳的人唯一能去的地方就是海底。”

“戈麦斯”说对了。马尔塞洛正是去了海底，这不是出于自愿，而是这笨蛋不会游泳。他极想证明西班牙海域隆冬都可以下去，径自下得太深了。这可怜虫当时醉意很浓，一旦想明白过来，水已没过脖子，乃至没过天灵盖了。

亏得一个渔民，他船上捕鱿鱼的灯很亮，才找到马尔塞洛的尸体，把它拖上海滩来。

如今，每当想起这段往事，我的头皮还直发麻，仿佛根根头发都要竖起来。之所以竖不起来，是因为理发师为保持我的发型，在上面抹了很多发蜡，把它们给僵住了。

我来自内地，从未见过淹死鬼。真有点可怕呀！如果淹死的是个熟人，那就更加可怕了。

马尔塞洛的尸首，文风不动地躺在沙滩上，比沙还白得多。那渔民从船上拿来了灯，在这灯光的照射下，似乎尸体内挤满的不是血，而是牛奶，其实都是水。但给人印象最深的，是他的头：头发贴在太阳穴上，脸上一抹可怕的紫色，肿得象饱尝了海神的拳头。

两只呆滞的、半凸出眼眶的眸子，泛出恐怖的光泽，现在我真是不愿提了；两片青紫的嘴唇微露出粗大发黑的舌头，我

也不愿提了。我一直竭力地把这些令人不寒而栗的事情深深埋藏在心底里不再想起它们，因为这些事情曾长期使我失眠，老在我的梦魇中出现。

“荷兰母牛”一见那具死尸，神经突然错乱，发出阵阵歇斯底里的狂笑。我不知道这种歇斯底里的笑声是怎么回事，它没有感染力，它不但不会引起在场的人兴奋，反而使在场的人更加悲伤。

“戈麦斯”打了他老婆一记耳光，企图打断那种狂笑，把她的歇斯底里平息下去，但没有成功。

“还是由我陪她回家去好，”有位一直想跑的专栏家自告奋勇，一面搀住“戈麦斯”太太的胳膊。

“你一个人不够，我来助你一臂之力，”另一位评论家也来架住太太另一只胳膊。

于是，以这样堂皇的借口，三个人溜走了。其余的人陆陆续续地也在溜，我真想也学他们那样溜呀！——我害怕，全身都起了鸡皮疙瘩呢。马尔塞洛的样子实在难看，况且谁愿意陷入纠葛呢？可是我明白，我需要留下来，既然这具白渗渗的尸体是我的头头儿，又是我的朋友。

“总得想点办法呀！”我苦涩地说。

“是啊，是啊！”戈麦斯“结结巴巴”；我赶紧去叫个医生来。”

他也走了。剩下的几个一声不吭地也跟着他走了，他们也不想惹麻烦。

都是些胆小鬼！把我一个丢在沙滩上，身边只有一个淹死鬼和把淹死鬼捞上来的渔夫。这渔夫瘦削、苍老，皮肤黑得象他打捞上来的鱿鱼吐出的墨汁。说话慢吞吞的，一口安达卢西亚腔，还挺有点儿声乐的味道。这声乐来自他发的“S”

音，他发“s”时，气流从缺掉的牙齿空隙擦过，发出嘶嘶的哨声。

“我想该给他撮做人工呼吸，”小老头儿十分平静地说着，这死者倒底不是他的人嘛。

“那你快点给他做呀！”我大声疾呼，觉得自己整个神经系统也要歇斯底里发作了。

“我不会，”他坦白说。“我想该坐在他肚皮上，让他把水吐出来。”

“那你就坐上去啊！”我催他。

“不，谢谢！”他谢绝；我站着蛮好。”

“那你什么也不干哪？”我诘问，越来越害怕。

“我不敢。我要是把他搞得更糟呢？已经去叫大夫了，让大夫来决定该咋办吧！”

可是大夫没有到。我的情绪这样激动，整个神经系统都熬不住了。不知那时是哭还是笑，因为我早已乱作一团，如痴如呆，对四下的一切木然无知。大抵发愣了两个小时光景，才听到有人在沙上奔跑、走动的滞涩的脚步声，才听到有威严的、难懂的、发号施令的吆喝声。

我将手捂住脸，因为捂住脸才觉得好受点……当我把手挪开时，奇怪地发现自己周围围着一大圈人。

渔夫已把船上带下来的灯熄灭，灯火不需要了：太阳正在全速地跑出来，急着要看看托雷莫利诺斯沙滩上发生了什么事情。

离我几米远近，仍然挺着马尔塞洛的尸体。不过现在不是光着身子展示他那乳白色的、难看的肉体了，有人用小帆船的篷布当毯子盖在他身上。

尸体旁边，熹微的晨光使我看出一个人的侧影，他脚登

靴子，头戴警察的奇型漆皮帽子。围观者一半是熬夜的，一半是早起的，他们默默地立着，一声不吱，拿眼睛直盯住盖马尔塞洛的那块篷布。

常常有这样的情形：人处在最悲惨的时刻，眼睛会呆滞在最无聊的东西上面。所以那时我也许就察觉到，人类有着天生就懂得几何的本能，因为围观者在我们四周围成了一个精确的圆周。

然而，我在他们当中，看不见一个熟悉的面孔。我的朋友一个个都可耻地逃遁了。

我一定神，就看见两个披白色围裙的人，一前一后抬着担架，进到圆圈中央。他们把担架搁在沙上，把马尔塞洛的尸体摆上去。

“抬他到医院去？”我问警察。

“不，”他硬生生地回答说，“抬到停尸场。死人在医院只会碍手碍脚。”

三 十 四

我挨了这当头一棒反应过来的时候，就该到警察所去受审了。

一个警察——许是他们中最重要的人物（袖口有些金黄色的小怪玩艺儿）——叫我把前一夜的详情细节——说说。根据他的问话以及对我的冷淡态度，谁都会说，这厮认定我是事件的罪责人的。

他问我好些事情，其中问到我跟溺死者有没有亲密的关系。这我不得不承认，因为我开头就发过誓要讲真话嘛，但我

觉得这个警察有包打听的味道，也就细枝末节地尽情奉告了。其实头晚沙滩上发生的事情跟另一些晚上在床上所能发生的事情又有什么关系呢？

我的觉察伤了这“三角帽”的自尊心，他震怒了：

“问你什么，你就回答什么！”

运气真好，他没有拘留我。但他告诉我不要出门，以备传讯。不久，果然来传我去问了更多的事情。可这次来传的不是托雷莫利诺斯的警察，而是马拉加的法庭。

一次又一次没完没了的问案，我简直象个梦游人了。马尔塞洛之死对我的影响太深刻了！没了他，我就完全孤单地漂泊在这个陌生的、敌意的城市中。是敌意的！因为人们把画家死亡的责任推到我的身上。当然，他们不是说我亲手把他淹死的，但却说我勾引他过那疯狂、浪荡的生活而致死的。

马尔塞洛的那些个所谓朋友，是他们邀他喝醉乃至使他失去自制的，现在却拿我当替罪羊来寻求良心上的安慰；说（梅尔切，我那位药店的女友见告）马尔塞洛一认识我就丢了魂；说他简直爱到我的骨子里头去了（得了吧！）；说我是个非常坏的女人，把他拖去纵酒狂欢。

听到这番话，我茫然不知所措，不禁仰首苍天喟然长叹道：

“唉，上帝，这些人怎么会这样肮脏啊！”

但飞短流长是种坏疽，想刹也刹不住，结果那些恶毒的舌头就把我变成人人眼目中的坏女人了。

现在，每当想起这段往事，一丝发自肝胆的苦笑，立时泛

原文为“戴三角帽的人”即警察。三角帽是警察戴的一种帽子，因四周的帽檐向上翻成三个角而得名。

到唇边。我总是千方百计地制止他发狂，可倒成了他放恣的唆使者了！这可怜的玛荂，天真烂漫胜过无瑕白璧，却落得个玩弄男性的罪名！甚至荷兰人——我去找他，想外国人不会跟地方上的下流痞子一般见识——也摇着脑袋指摘：

“你不该让他这么喝嘛！”

怒不可遏！一句话冲到嘴边正要朝他的烧饼脸迸出来：

“是你用你的臭杜松子酒把他灌醉的呀，你这王八！”

可是，我把话收住了。我心里明白，要驳斥这种普遍性的谣言，是徒劳的。流言蜚语在土城市里是不胫而走、落地生根的。流言蜚语象会剥人皮一样，在这些土城市里本来就找不到多少政界人物来剥皮。现有的不多几个，皮也全给剥光了。所以一旦出现个把皮松的人物，流言蜚语便蜂拥而上，动手剥他的皮。

我不知怎么办。凄凉、迷惘，活象一只失去主人的小狗。

我决定一面想办法，一面暂且呆在画室里，深居简出，免得招惹是非。我只在早晨到店里买点吃的，点点饥，熬一天算一天。甚至在这种场合，我还是发现店老板指着我对一个人说：

“瞧 这就是坑了画家的破鞋！”

还是坚决不出门为妙呀。可是夜里有点害怕——形影相吊，四周是家具，刚逝者的音容犹在，这怎么能轻松呢？人们即或很少有幻觉，也常常想着：才去世的人的灵魂不愿离开人间，在他们生前住过的地方徘徊一阵，然后依依进入冥府。

但我逐步克服这种恐惧，因为画室是我唯一能待的地方了。尽管如此（这个表达方式，是纳蒂教我的，现在我已能运用自如了），我在这屋里还是忐忑不安。

“总有一天，我自忖，人家把你撵出去 你虽然跟马尔塞

洛合作过，生活过，但你不是他的家庭成员，你跟他并没有什么合法的关系可以继承他。”

我内心听到我这些话，认为有理。因此，我几乎不敢动画室的东西，保持马尔塞洛死时的摆设。甚至于连盛着他最后抽剩的烟头的烟灰缸也不拾掇拾掇，连他最后用的画笔上发硬的颜料也不洗涤洗涤。我睡在楼下迎窗的沙发上，只有一次顺着螺旋梯上他的房间去叠被、整理。

这次遭遇使我产生的麻木不仁的精神状态是渐渐地苏醒的，随着渐渐的苏醒，我就一发执着地给自己提出这问题：

“你现在怎么办？在马拉加，自从你被搞臭以后，谁也不会给你正当的工作。这些胆小、伪善的外乡佬谁也不敢安顿‘坑了画家的破鞋’。你该赶紧作出决定，因为你没想到的哪一天，就得滚出这间屋子。”

果不其然 这一天是突如其来了。也确是“没想到的”因为那是星期天，星期天是平静的休息日，我们从不会想到可能发生激烈的、特别的事情。

可是发生了！果真发生一件很大的事情。

每个人的生活中都有最重要的场面，它们清晰得象一幅幅银幕上的画面保存在自己的脑海中。照我说，我们大家的头脑里都有个小小的影片柜，柜里档存着我们从摇篮到坟墓的整个过程中陆续摄制的电影长片的重要胶卷。我们只要从中抽出一卷胶片并把眼睛闭上，就可以在脑壳这个暗箱里放电影，怎么拍的，就怎么放出来。

为了回溯（我就要在下面叙述的，发生在“没想到的一天”的）那个场面的详细情节，我刚才就是把这卷胶片抽出来放映的。

三 十 五

前面说过，那是星期日，现在再说一遍，就可以接上话头，讲起来更顺溜些。

太阳时隐时现：风儿跟乌云角逐，云块忽而遮住了太阳，忽而又使太阳亮开。每当这样的天气，我的神经是十二分紧张的，因为我不知保持什么样的精神状态才算合适：如果太阳露头我高兴的话，那么不到五分钟太阳一给遮住我就得忧愁。而我一忧愁，乌云就给吹开，那我又得高兴。

劲风在天空角逐所引起的这种情绪的急剧变化，使我的神经纤维高高突起，突得象梳齿的尖尖头那样。

这烦人的角逐是我前半晌精神极度紧张的原因：太阳不断在眨眼睛，我要忍受。真想登上一道天梯，抓住太阳球体把它的螺旋拧紧，就象把因松动而打闪的灯泡拧紧一样。

然而，我神经紧张不单来自风儿追逐云儿的厮混，除气象的原因外，还有心理上的原因。因为我知道当天上午十一点，在马拉加一个富丽堂皇的大教堂，要为马尔塞洛祭灵（这不是那种所谓“未葬尸体”的祭礼，因为马尔塞洛的尸体已经埋在地下比沙滩上的蛤蜊埋得还深了，而是安葬后举行几天的摆满黑丝绒、灵位、灵坛的那种祭礼。）

那么为什么为一个普普通通的画匠搞得这么阔气呢？很简单：马尔塞洛的遭遇跟西班牙几乎所有的艺术工作者的遭遇是一样的。等他什么也不能画了，人们就开始承认他是天才画家了。论西班牙 我们该创造一条谚语 叫：“笨驴死了，名气就起了。”或许更妙：“我能鞣皮 笨驴不死 就鞣它皮。”

这种岂有此理的、具有民族性的妒忌心理，便是数个世纪以来啃噬我们的筋骨直至把我们变成一个低微的、灰色的种族的祸因所在。

言归正传。话说当时钟响十一下，我真想放声大哭一场。哭不是因为悲伤（可以看出我从未爱过马尔塞洛）而是因为不能参加祭礼而愤怒：人们给我造了谣，在祭奠时，人人都会伸长脖子寻视我。那些诽谤我的伪君子很可能象撵那些溜进教堂的狗儿那样把我撵出去。能参加祭礼的，倒将是些重要人物，他们连认都认不得马尔塞洛、对艺术又一窍不通而在他有求于他们时也从来未帮助过他。

为平息这怒涛般的思潮所引起的激动，我挖起鱼肠来了，前一天我买了些午饭吃的沙丁鱼。可以肯定说，没有什么比得上掏十来条沙丁鱼的肠子更会使人平静的了。当然罗，掏鱼肠是不大科学的，对假斯文的人也是不大可取的。可是掏鱼肠就象服镇静剂，因为掏着掏着，担着的心事，就全给忘记了。

我记不准当天挖了几条沙丁鱼的肠子，但挖的条数足够使我镇定下来，这一点是清楚不过的。一挖完，我就把鱼蘸上面糊炸，这也挺有意思。于是，我就在这厨房里，没别的东西，只有一大片面包，坐下来吃午饭了。估计我吃饭的时候，祭礼已经结束：我做饭花去了一个多小时。这时，我早上因不能参加而生的气，已经消了。

饭后，我沏了一杯浓菊苣，到窗前去喝。太阳仍在挤眉弄眼，云儿一会儿把它遮住，一会儿又撤开去，而风儿在蔚蓝色的海面上掀起白色的浪峰。

浓菊苣赶走我头脑中忧郁的思绪。浓菊苣一向都很对我的胃口，一个人的胃就是这么怪。

刚呷完最后一口，门铃响了起来。听到铃声，我吓得真可以，因为很多日子以来没人来掀铃，没人来串门，以至卖牛奶的也不来叫门了——我没有宽裕的钱用来花在牛奶这些奢侈东西上面。

我去开门，心情很不平静，想不出究竟是什么人。从门上的警眼望去，只见一个太太身穿孝服，头上蒙着一块人家去教堂才用的黑纱。很难确定她有多大年纪，有些妇女是有这样的优越之点：比同龄妇女看上去要年轻一些。

同来的 是个瘦小的老爷 不象是吊丧的样子 蓝裤子、栗色方格衬衣、带花点的黄领带。我经这一番观察后，把门打开，心里仍揣摩着这对难看的不速之客到底是什么人。

“您们要做什么呀？”我很有礼貌地问道。

太太鄙夷地瞥我一眼，不等我请就把门推开，身后跟着那小个老爷，径自闯了进来。

她进得门来 劈头便说：“我要叫你立即离开这儿。”

她不屑于向我多加解释，用力把皮鞋蹬得囊囊地向画室里面走去。我一时为之愕然，不知所措，连话也说不出来了。不过我还是把门关上，跟他们走到画室。人到那儿，太太已经在摘面纱，摆出一副查究一切的架势。

“您对不起，我一缓过来 就气恼地问道，您愿意告诉我您是谁吗？”

但她懒得答理 看起墙上的一幅画来了。这下可把我气炸了，几乎嚷着追说：

“你没权利这样进来！”

“她有权利这样进来，”小个老爷冷冷地说。

“可她是谁？”我问他。

他翘起下巴颏儿以显得高一点，回我说：

“是马尔塞洛先生的妻子。”

三 十 六

是呀，果然是画家的孤孀，是跟画家分居多年的女人：她不会做妻子，却想着做孀妇的便宜。

这是理所当然的罗。守寡，我想是所有跟丈夫分居的妇人所企求的一种婚事状态。守寡便可享受丈夫的名义和财产而用不着忍受他了。我敢说（即使象句野话），每个跟丈夫分了居的妻子都在祈求上帝开恩把她们变成寡妇。

马尔塞洛妻子的态度表明，我这种想法是正确的，她不能掩饰她做寡妇的那股高兴劲儿。因为做了寡妇，她就可以从分居的黑暗生活中回到光亮里来。我很清楚，马尔塞洛全把她给忘了，他在马拉加，不论对我或对其他任何人，都从没提起过他遗弃在阿尔瓦塞特 的这个婆娘。

是在阿尔瓦塞特，即便显得有点蹊跷。据我看到讣文公布的死者事略，马尔塞洛是生在这个城市。

（我从未到过阿尔瓦塞特，但我听说这个省会以出产某种东西而出名。比如，阿斯托尔加 也是因出产某种东西而闻名遐迩的。但我不大清楚它们究竟出产什么东西，可能是小面包、小食品、风笛子之类。）

马尔塞洛虽出生在阿尔瓦塞特，但从来不会做这个城市有名的特产。我想，这就使他很难在生活中闯出路来。你生

是西班牙东南一个同名省的省会。
西班牙西北部莱昂省的一个城市。

活在一个比如做哨子的集体里，你却想做笛子，这当然是很困难的。

问题是这条汉子一边在那里争夺前程，一边却冒失地跟这个只能永远保持第一次新娘身分的人结了婚。以后这个女人果然也永远保持了她的第一次新娘身分。她叫“鲁佩尔塔”^①，而她父亲是造折刀的。一是叫“鲁佩尔塔”，二是造折刀，这两个说明了这个家庭性质的细节，分不清其中哪个更丑——是不是名叫鲁佩尔塔丑（确实是丑），那么，她父亲生产这种可恨的刀子专供酒店的男人殴斗就显得更丑呢？

这门婚事只有两、三年光景（我都是从鲁佩尔塔的律师——就是她带来画室霸占马尔塞洛财产的那位小个儿老爷——那里知道的）。马尔塞洛象大多数过早结婚的男子一样犯了错误。我想他后来发觉了妻子象她爸爸的刀子那样丑陋和粗俗，就取得双方同意决计分开了。

马尔塞洛去了马拉加，后来在那里有了点名气。鲁佩尔塔留在阿尔瓦塞特，大家都把她遗忘了。但她一知道丈夫死去，就赶紧来抓他的财产，活象兀鹫扑向腐肉。

这坏女人来把我撵出画室之前，还有脸主持马尔塞洛的祭礼，这是最最使我愤慨不过的了。我甚至相信，当时人家给她摆上铺着丝绒垫的祷告椅，这娘们整个祭礼都跪在这椅子上哭哭啼啼，仿佛真的大难临头悲痛欲绝。无耻之尤！要是我在那里，我准要她把那个跪垫吃下去，堵住这条虚伪的母狗的哀嚎。

这就是最使我愤恨的那些所谓正人君子的虚伪。雌狐狸（说得不对的话，请原谅）^②心口如一，装不了假；贪婪鬼为一

该词含“破裂”之意。

② “雌狐狸”还有个意思指“妓女”。

个人的死本来已心花怒放，却完全可以哭得死去活来。这样做法好吗？我想是不好的，要不得的。

我没有鲁佩尔塔从阿尔瓦塞特带来的那个瘦矮律师的那种法律知识，但我觉得一个女人跟自己的丈夫分居近十年之久，仍有权自诩为他的妻子，这可是要命的事情。由于本人粗俗，我觉得同居是保持婚姻关系必不可少的条件。

然而，耳闻目睹，有一种关系比同居关系更有效力。这种关系懂行的人叫做限定继承关系。我真不懂这所谓限定继承关系倒底是什么东西，纵使妻子在阿尔瓦塞特独个儿睡了十年，同时丈夫在马拉加跟别的女人也睡了十年，而这种关系仍不能终断。

可是，这种限定继承关系存在着，而鲁佩尔塔享受了人们赋予一位重要画家的嫠妇的一切吊慰和荣耀。

除了这精神上的满足，斯人还得到物质的补偿。她把画室以及其中马尔塞洛所有的画据为己有。这些画自马尔塞洛死后成了遗作，值钱得多了。这是商人为赚富翁的钱而耍的花招。看来很傻，我们称得上“遗作”的东西，评价都十分高。

这个星期日的下午，我就在鲁佩尔塔及其律师的威逼下，离开画室。那时我不得不在太太的监视下羞愧地整理行装，象那些小丫头一样，等她认为除了我自己的东西没拿任何别的东西才算了事。那个律师在搜查中想做缉私人员的角色，一双滴溜溜打转的眼睛直往我的内衣里瞅。可我“啪嗒”一声猛地把手提箱的盖子关上，差点没磕着他的鼻子。

我满怀受辱的心情走了出来，但把头昂得高高的。

（这种情况下还昂起头来，这是受凌辱者聊以自慰的一种卑微的措施吧。）

从托雷莫利诺斯到马拉加途中（乘那种叫得挺乐观的所

谓“正常服务”的轻型旧卡车）我决定去找女友梅尔切，那天星期日她的药店通宵营业。我在那里见到她，说：

“我恨这个城市，打我来到起，样样事情都倒霉！我决定回马德里去。”

“这是最好的办法，”她认为；“在这儿你跟画家发生事以后，谁都不会给你好脸色看。你已经知道我们生活的这个虚伪社会的观念：只要有点坏名声，那就没门儿了。”

虽说马尔塞洛欠了我的工钱——哪天在永生之中相会他才能还我了——但我身边还带着一些原想捐给母亲的钱。我用这些钱买了到马德里的邮政列车票，还足够在首都的初期开支。

那天晚上，我索然无味地离开马拉加，把死亡了的爱情（鲁道夫）和没有爱情的死亡（马尔塞洛）留在那里。也留下了我的少许无知，换来了少许宝贵的经验。

列车开动，徐徐驶出站台，我探头窗外，不是看车的后头，而是看车的前方。应该如此！旅途也如生活的道路，永不该向后看那载着我们过去的包袱的行李车箱，而是应该向前展望那引导我们走向未来的火车头。

（即便这种想法象是从日历上抄袭来的，但我发誓是我自己想出来的——我是怕人说话呀。）

三 十 七

只消说乘的是邮政列车，就知道我旅途的狼狈了。假设这种列车有缓冲器（其实用不着什么假设）那么 这些缓冲器大概是考虑了邮包是粗麻布做的那一个特点，而没有考虑人

的骨骼是容易碎的这一个特点的。

我到马德里，已筋疲力尽，臀部发紫，紫得象主教戴的便帽子。邮车的乘客，既然跟车上运的包裹一样，也许在进站时就应办挂号担保手续，以便到站时索取损伤的赔偿。就是没治，哼！

虽然筋疲力竭，我还是勉为其难地去到蘑菇巷公寓——我从乡镇来时跟特丽住过的地方。女房东，那个长相很象退休拳击手的扁鼻高胖女人，出来迎我，她身上穿着一件我从未见过的大褂儿，头上还照例夹满着蝴蝶似的小纸卷。

这个妖怪答应给我房住，因为有几个房客突然走了。

“为什么？”我想问问清楚。

她就把情况告诉我了。显然，那几个人走是因为小女佣（那个脸色红润、挺象个羊羔丸的小丫鬟）得了斑疹伤寒。我也很害怕，那时到处传说有种绿色虱子害死很多人。可是大个女人稳住我说：

“我原想这丫头是得了伤寒，因为有天晚上我在她房间里发现一只虱子。可是白天一检查，不是绿色的。真倒霉，几个犯疑的房客未等检查，就一溜烟儿地跑了，所以有地方给你住。”

“我的朋友特丽呢？”那女人拿着我的手提箱陪我到房间去，我一面问她。

“唉，她呀！你不知道她跟做修指甲工那家理发店的经理勾搭上了？走了两、三个月罗，连个地址都没留下。我相信他已经在城郊兴建的一些住宅区给她安置了一个套间啦。这种住宅区现在叫做‘非婚同居区’。”

失去了特丽——我在这大城市唯一的女友的支持，我陷入茕茕子立、无依无靠的境地。相信那个时候如果我母亲的

情况好一点，我就会回乡跟她一起生活了。因为我想事过境迁，她不会再为我被人“启封”的事生我的气了。可是贫困，正如大家都怕的一样，也使我为之悚然，我下定决心不回家去了。一个年轻貌美的女孩子向往美好的生活，哪怕是“非婚同居区”那种生活吧，而绝不愿把自己的一生埋葬在“白铁皮区”里，这是可以理解的。

我努力克服由于孤独而产生的颓丧，呆在马德里，想到比住锈铁皮屋顶、跟卖破烂的为邻、与垃圾为伴的那种生活要高一点的生活水平。

这不能算苛求吧，是吗？

我明白，世界不是个安乐国，打消少女好高骛远的念头，我认为是好的。然而，我并不是象那马拉加客栈的法国婆说的那样要求“别墅”、“快艇”和“雪佛兰小汽车”。每夜有张好床铺，每天有两顿好饭菜，每年有三件好衣裳，我就心满意足了。虽然这样，我还是不能相对有把握地得到这么一点点东西。

我不能说，当时我不背运，因为那时命运从未向我微笑过，往后也没有向我微笑，就是现在，我玷污着这几张纸试着涂鸦的时候，也还不能勾勒出命运的笑脸，就是因为我从未见过它的那张脸庞。可是命运这条脏猪的脊背，它因生活舒适，闲坐太多而长得肥胖、松弛的臀部，我倒可以把它淋漓尽致地勾勒出来的，这就是因为我出世以来它便一直向我显示。

然而，不值得在这种描写和埋怨上面花工夫了。明摆着要紧的，是当时我为谋求生存找寻所谓正派人的工作而进行过挣扎。挣扎尽管挣扎，但厄运这可怕的恶腿一直追赶着我，我有机会，它总把我踢开。能提供工作的机会是不多的，但

要求工作的人却是大量的。马德里当时已经进入现代化阶段，但现代化用了若干年才完成，所以当时没有女工工厂，也没有女服务员的咖啡店。

那时，不论我们的工厂，不论我们的生活习惯，都是粗俗、陈旧的。只有些男工小作坊在生产些易于损坏的东西，咖啡店净是老头子当服务员。

那年头，妇女唯一易找的工作，就是当女佣。但我想找份好一点的工作，你可不能说我——我多次尝过当佣人的滋味，不准备当一个象牧师们说的‘永生永世’的女佣了。

我漂亮也并不傻，难道一生一世要我系着围裙削土豆、刷地板不成？不公平嘛！鄙人跟大家一样也有权利生活好一点啊。

可是一周一周地过去了，我碰不到任何工作的机会。剩下的一点钱也都用光了，甚至还欠女房东一个月的膳宿费。

现在每当想起那阵到吃饭的时候就害怕女房东不供饭的愧汗心情，我仍不免脸泛红晕：正襟危坐，垂下眼帘，当小女佣端汤盆走进饭厅时也不敢把眼睛抬一下，心里直嘀咕——她也许奉不愿再赎我帐的女房东之命就要一晃而过不给我盆里盛汤了。

那是痛苦的时刻。我清晰地听到铁舀子磕碰着邻座盆子以及汤从舀子倒进盆子里的声音，心便怦怦地跳起来，脑子同时发出一个问号：“舀子会伸到我的盆子里来吗？”

舀子来了，我就轻松地舒一口气了。要知道，一般说来，我并不喜欢汤，甚至讨厌汤，不管它烧得多么好。我认为先灌下去的汤只不过是为后来咽下去的鱼儿得以成活的水罢了。但我在那悲惨的月份里却乐于喝它，因为供应汤就是接着供应其他饭菜的先兆啊。

就这样，在苦煞人地等候一勺汤水之中又熬过了几天，直到一天晚上，我担心的事情终于发生了。

三 十 八

事情发生在饭厅里，吃晚饭的时候。分汤已经开始，我正在等着，还是那样心绪不宁，两只眼睛直挺挺地盯在空盘子上。

那个舀子轮到我的时候，却跳了过去。

我清清楚楚地听到小女佣逐渐远去的脚步声，听到她端着汤盘走出饭厅时关门的响声。我毕生（可以肯定）从未遭遇过这么巨大的耻辱。我的耳朵直发烧，我的双目不敢离开空汤盘。我觉得这空盘从没有这样深邃过。

我又感到其他房客射过来的视线直刺在皮肤上，似乎把我整个儿变成一个针插。仿佛调羹玲玲琅琅的声音停止了，双双眼睛审视这个已经不让赊饭的倒霉女人。

我明白，要是在那里再待上一分钟，正欲夺眶而出的眼泪，便要洒满盘子了。我倏地站起来——起得过猛，椅子四脚朝天地掀翻了——撒腿便向饭厅外面跑去。

我沿通街的梯子跑下去，出了客店才停住脚步。到门厅时，我不由得掏出手绢擦眼睛，眼睛全叫泪水润湿了，火辣辣的——由于内心极度悲痛，由于羞辱而自尊心备受伤害，我哭了。

接着，我走向一个不久前起名为“进步的”市场。无疑因为这市场是市政府为了车辆通过时不致碰破人头、折断车弹簧而铺过路面的市场之一。

这市场里，有个“拉腊歇”^①，是经济的小型夜总会，绅士进去得花几个钱，小姐进去则分文不取。它起个这么丑的名字，是因为只剩下这一个北非城名可以用来称呼“夜总会”的了。这些夜间娱乐场所一向喜欢北非地区的地名，所以那时候就出现了一大堆这样的名字：“摩洛哥”“丹吉尔”“卡萨布兰卡”“突尼斯”“开罗”等等。

“拉腊歇”是有着浓厚摩洛哥气氛的场所，它跟摩尔人住的任何地方一样地邈邈。记得门口有个衣衫褴褛的看门人，说他样子象摩尔人不如说他象个巴列卡斯人。他身上穿着“奇拉巴”^③，脚上穿着“巴武查”^④。有人走近门口时，他便含糊糊糊地从牙缝挤出这样的声音来：

“阿拉 阿拉！……”^⑤

不懂他是在叨咕阿拉伯真主的名字以加强气氛的渲染呢，还是在催促过路人快快进门。

一进去，便可以看到里面的布景是从格拉纳达的阿尔汉布拉宫^⑥剽袭来的，不过差得远了。阿拉伯式的长型小窗户，窗边象牙齿啃过一般，墙上题字是摩尔人的书法，象我们试钢笔有无墨水时在纸上胡乱涂画出来似的。

乐队的音乐发出刺耳的颤音，给人一种吹号笛或其他怪乐器的感觉。当时流行一种傻舞曲：“鳄鱼走啦！”反复地奏，好象这条鳄鱼真的一个劲说要走，回头又不走了似的。

“拉腊歇”为摩洛哥临大西洋的一个港口城市的名字。

巴列卡斯是马德里的卫星城。

摩尔人穿的一种带兜帽的长袍。

摩尔人穿的一种拖鞋。

⑤ 伊斯兰教徒或东方基督教徒对真主或上帝的称呼。

⑥ 摩尔王在西班牙格拉纳达省会自八世纪起兴建的著名宫殿，

我当时不大注意这些细节，因为我已经绝望，要豁出去啦。是的，要豁出去，为的是洗刷那次蒙受的耻辱，哪怕蒙受更大的耻辱。

谢天谢地，我已忘掉那个男人的面孔了，他代我会了一瓶仿香槟苹果酒和两份干酪火腿的帐。

我也忘记随后我跟他去的那间妓院是什么样子，也忘记在那条恐怖的绿色床单下咬着牙卖身时感到的厌恶。

可是却还记得，那个男人不知是以前是以后问我道：

“你叫啥？”

我回他说：

“叫啥，有什么关系？不是管干这个的女人叫妓女吗？那我也算一个吧。我跟她们一样，也叫‘人人的姘头’吧。”

翌晨，那男人很慷慨，我也就有钱还了客栈的帐，还有余钱到理发店泡三个小时染黄头发了。把头发染黄大有助于背运强迫我选择的这个职业。

作者 1962—1963 年冬于
马德里、法兰克福、马略
尔卡岛、巴塞罗那。